

監察院公報

廉政專刊 第173期

本期目次

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

行政院		高雄市政府	
秘書長	李孟諤..... 1	市長	陳其邁..... 138
政務委員	羅秉成..... 7	副市長	史哲..... 143
副秘書長	何佩珊..... 12	副市長	林欽榮..... 148
外交部		副市長	羅達生..... 153
大使	謝長廷..... 16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公使	蔡明耀..... 22	局長	閻青智..... 158
大使	黃偉峰..... 39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大使	吳進木..... 44	局長	陳勇勝..... 162
大陸委員會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主任委員	陳明通..... 48	局長	謝文斌..... 170
副主任委員	邱垂正..... 53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立法院		局長	蘇志勳..... 176
立法委員	余天..... 58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立法委員	吳秉叡..... 62	局長	謝琿琿..... 181
立法委員	吳琪銘..... 68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立法委員	邱志偉..... 76	局長	黃志中..... 186
立法委員	邱議瑩..... 83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立法委員	陳瑩..... 88	局長	張瑞琿..... 195
立法委員	馬文君..... 93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立法委員	高嘉瑜..... 102	局長	陳冠福..... 199
立法委員	曾銘宗..... 111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立法委員	蔣萬安..... 116	局長	廖泰翔..... 206
立法委員	鄭天財..... 120	高雄市政府新聞局	
立法委員	劉櫂豪..... 127	局長	董建宏..... 210
立法委員	羅美玲..... 135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主任委員	蔡宛芬..... 214

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編印

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2 日 出版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局長	李煥熏…………… 218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局長	蔡長展…………… 224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局長	張淑娟…………… 230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局長	王世芳…………… 237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局長	李清秀…………… 242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局長	王文翠…………… 245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洪羽珊…………… 249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楊瑞霞…………… 252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局長	楊欽富…………… 259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局長	吳義隆…………… 266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局長	周玲姘…………… 272
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	
局長	林瑩蓉…………… 277
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	
處長	項賓和…………… 281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局長	侯尊堯…………… 288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局長	張以理…………… 293
屏東縣政府	
處長	徐富癸…………… 296
處長	黃鼎倫…………… 299

★更正申報★

立法院	
立法委員	王定宇…………… 307
立法委員	陳椒華…………… 310

★新增信託財產申報★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	--

局長	廖泰翔…………… 311
----	--------------

★信託指示通知★

行政院	
秘書長	李孟諺…………… 312
政務委員	羅秉成…………… 313
立法院	
副院長	蔡其昌…………… 314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局長	張瑞琿…………… 315
屏東縣政府	
處長	黃鼎倫…………… 317

二、訴願決定書

(一)院台訴字第 1103250005 號……………	318
(二)院台訴字第 1103250006 號……………	327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李孟諺	服務機關	1. 行政院		職稱	1. 秘書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10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吳美秀		子女	李○霖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彰化縣花壇鄉新金墩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5,533.84	2分之1	李孟諺	105年05月06日	繼承	8,854,144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臺南市南區水交社段	1,564.66	100000分之300	李孟諺	109年07月24日	賣出	6,860,000 (房地總價, 含第1-3筆土地地號)	
臺南市南區水交社段	2,453	100000分之300	李孟諺	109年07月24日	賣出		
臺南市南區水交社段	2,475.79	100000分之300	李孟諺	109年07月24日	賣出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 (未登記建物)	27.50	8分之1	李孟諺	105年05月06日	繼承	1,087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 (未登記建物)	59	2分之1	李孟諺	105年05月06日	繼承	5,050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 (未登記建物)	50.50	2分之1	李孟諺	105年05月06日	繼承	9,250
彰化縣花壇鄉中山路 (未登記建物)	112.40	8分之1	李孟諺	105年05月06日	繼承	3,425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臺南市南區水交社段 (共同使用部分)	15,633.99	100000 分 之 366	李孟諺	109 年 07 月 24 日	賣出	6,860,000 (房地總價)
臺南市南區水交社段	55.29	全部	李孟諺	109 年 07 月 24 日	賣出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mazda	1,598	李孟諺	96年05月 3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13,355,465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美秀		103,837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美秀		398,789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吳美秀		7,000,000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外幣存款	澳幣	吳美秀	8,765.40	185,563.51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外幣存款	南非幣	吳美秀	90,972.37	169,572.49
台中育才郵局(台中 15 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吳美秀		681,990
行政院郵局(台北 12 支)	公教優惠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美秀		456,47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美秀		96,866
台北永春郵局(台北 99 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李孟諺		298,04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永春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李孟諺		93,193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孟諺		3,871,133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137,022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專戶存款	1	李孟諺	13,383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專戶存款	1	吳美秀	123,639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鐘情終身壽險	李孟諺	契約始日：2003.06.19 年繳 20,903 元 (李○霖)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寶順終身保險及 C 型還本保險(國寶人壽)	吳美秀	期間：84 年至 104 年 年繳 28,199 元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萬代福 211 壽險	李孟諺	契約始日：1992.08.02 已減額繳清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鐘意終身壽險	李孟諺	契約始日：2002.12.05 年繳 13,171 元 (李○臻)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鐘愛終身壽險	李孟諺	契約始日：2000.09.18 年繳 39,832 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利世代終身保險乙型(保誠人壽)	李孟諺	期間：98年至108年 月繳5,665元 (李○臻)
--------------	------------------	-----	----------------------------------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臺灣銀行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孟諺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李孟諺	服務機關	1. 行政院		職稱	1. 秘書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10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吳美秀		子女		李○霖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中和區大同段	9,193.16	100000 分之 150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6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141.08	12540 分之 2265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5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18.64	4 分之 1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5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1,148.35	22800 分之 517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5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266.34	2 分之 1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5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5.16	2 分之 1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5日
臺南市安平區金華段	72	全部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2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中和區大同段	85.66	全部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6日
新北市中和區大同段(共有部分)	16,161.89	10000000 分之 217982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6日
臺南市安平區金華段	254.86	全部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2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93,84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永豐餘造紙	2,03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20,300
豐興鋼鐵	2,03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20,300

鴻海精密	3,554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35,540
仁寶電腦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0,000
光磊科技	68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6,800
聯發科技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0,000
長榮海運	1,164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1,640
中華航空	2,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20,000
懷特生技	2,361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23,610
訊連科技	848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8,480
欣技資訊	2,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20,000
天瀚科技	1,311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3,110
玉山金	2,635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26,350
中信金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0,000
第一金	1,071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0,710
TPK 宸鴻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0,000
國光生	2,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20,000
新普	6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6,000
實威	1,1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05日	10	11,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孟諺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羅秉成	服務機關	1. 行政院		職 稱	1. 政務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黃淮錦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竹市民主段一小段	2,127	10000分之75	黃淮錦	92年07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竹市民主段一小段	132.70 (附屬建物陽台37.37)	全部	黃淮錦	92年07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竹市民主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7,249.41	10000分之73, 含停車位編號○○○,持分10000分之23	黃淮錦	92年07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竹市民主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2,480.35	10000分之68	黃淮錦	92年07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得)時間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BMW 530I SEDAN	2,996	羅秉成	98年12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本田 FIT 1.5S	1,497	黃淮錦	104年07月03日	買賣	699,000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0,792,969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新竹英明街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羅秉成		215,625
新竹英明街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3,513
合作金庫銀行北新竹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羅秉成		32,708
合作金庫銀行北新竹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10,550
合作金庫銀行北新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127,825
合作金庫銀行北新竹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35,128
合作金庫銀行北新竹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20,220,996
元大銀行新竹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羅秉成		825
彰化銀行新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秉成		1,137
台北富邦銀行新竹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1,05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北新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5,562
國泰世華銀行新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秉成		71
中國信託銀行新竹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羅秉成		898
中國信託銀行新竹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淮錦		3,622

中國信託銀行新竹分行	外幣活期存款	美元	羅秉成	4,390.61	127,635
中國信託銀行新竹分行	外幣活期存款	美元	黃淮錦	0.28	10
中國信託銀行新竹分行	外幣活期存款	歐元	黃淮錦	199.83	5,809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2,400,000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2,400,000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富蘭克林坦伯頓世界基金	羅秉成	彰化銀行	2,187.487		美元	1,200,000
富蘭克林坦伯頓世界基金	羅秉成	彰化銀行	1,902.70		美元	1,200,000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萬代福 211 終身壽險	羅秉成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防癌終身健康保險	羅秉成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安泰添福增額終身壽險	羅秉成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安泰添福增額終身壽險	羅秉成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安泰添福增額終身壽險	羅秉成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鑫美年發外幣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羅秉成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金鑽 618 還本終身保險	黃淮錦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原中國信託人壽保險)	吉滿利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黃淮錦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原中國信託人壽保險)	增美鑫美元增額終身壽險	黃淮錦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美旺福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黃淮錦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第一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秉成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羅秉成	服務機關	1.行政院		職稱	1.政務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淮錦				
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邱月琴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竹市建華段	107.03	全部	羅秉成	第一商業銀行	106年12月25日
新竹市建華段	25.99	29分之1	羅秉成	第一商業銀行	106年12月25日
嘉義市湖內段	78	2分之1	羅秉成	第一商業銀行	106年11月24日
嘉義市湖內段	2	2分之1	羅秉成	第一商業銀行	106年11月24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竹市建華段	156.78 (附屬建物面積14.97)	全部	羅秉成	第一商業銀行	106年12月25日
新竹市建華段	16.63	29分之1	羅秉成	第一商業銀行	106年12月25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457,420 元)

名	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鴻海(上市)		45,742	黃淮錦	第一商業銀行	107年10月26日	10	457,42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秉成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何佩珊	服務機關	1.行政院		職稱	1.副秘書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23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賴賢隆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北投區行義路	4,072.94	100000分之950	何佩珊	106年11月13日	購買	28,180,000(市價)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1,175.33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2,820,792(公告現值,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223.74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536,976(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1,947.39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4,673,786(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2,338.62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5,612,688(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5.80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13,920(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576.17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1,382,808(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1,141.78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2,740,272(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2,625.27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6,301,368(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155.16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372,384(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北投區永欣里石牌路	89.62	全部	何佩珊	106年11月13日	購買	28,180,000 (同土地價格)
停車位編號○號	4,712.63	10000分之94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4,371,531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3,269,024
中華郵政立法院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02,507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000,000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保德信國際人壽	不分紅利率變動年金險	何佩珊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15,000,000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何佩珊	中國信託商銀	15,000,000	106年11月13日	購買房屋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5,400,000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賴賢隆	玩味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光華里民安西路376號8F之4	5,400,000	89年5月	投資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何佩珊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謝長廷	服務機關	1.外交部		職稱	1.大使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游芳枝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宜蘭縣三星鄉大隱段	1,734	2分之1	謝長廷	99年07月0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宜蘭縣三星鄉大隱段	1,734	2分之1	謝長廷	99年07月0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宜蘭縣三星鄉大隱段	2,222	18分之9	謝長廷	98年04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四小段	1,258.31	100000分之680	游芳枝	92年07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四小段	324.52	100000分之680	游芳枝	92年07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四小段(共同使用部分)	15,758.96	100000分之667	游芳枝	92年07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四小段	224.20 (含陽台 26.77, 雨遮 3.74)	全部	游芳枝	92年07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宜蘭縣三星鄉大隱段	469.23 (含陽台 55.93)	18分之9	謝長廷	98年04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1,497	游芳枝	101年11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5,104,350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美元	謝長廷	162,000	4,698,000
日圓	謝長廷	1,505,000	406,350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34,075,980 元)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台新國際銀行(建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長廷		143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6,251
陽信銀行羅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長廷		9,111
華泰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1,035
兆豐銀行國際商銀(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75,703
兆豐銀行國際商銀(苓雅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2,056,987
兆豐銀行國際商銀(苓雅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3,000,00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長廷		3,770,380
高雄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謝長廷		9,942,861

台北富邦銀行(大直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444,021
台北富邦銀行(大直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1,500,000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長廷		18,293
上海銀行(仁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1,43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雙連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長廷		2,288,479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6,628.60
合作金庫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4,060.50
土地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48,914.10
土地銀行(左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166,519
土地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長廷		726,875
土地銀行(長安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游芳枝		7,983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長廷		10,000,304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53,18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53,18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信	游芳枝	461	10	新臺幣	4,610
台開	謝長廷	4,857	10	新臺幣	48,57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3,207,00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流體太極	1	謝長廷	0
黃金存摺(金融機構:臺灣銀行民權分行)	1	謝長廷	1,707,000
著作權(契約實務)	六冊	謝長廷	800,000
水晶、螢火石、鰲魚雕刻	十五件	謝長廷	700,000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鍾愛終身	游芳枝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雙福年年	游芳枝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雙囍年年	游芳枝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公司	【致勝 100】超利富變額壽險保險專案	謝長廷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公司	【致勝 100】超利富變額壽險保險專案	謝長廷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5,605,710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授信	謝長廷	陽信銀行羅東分行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北路	5,605,710	98年04月 10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5,000,00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謝長廷	長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衡陽路 51 號 6 樓	5,000,000	105年5月	投資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長廷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謝長廷	服務機關	1.外交部 2.	職稱	1.大使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游芳枝				
受託人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雷仲達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三小段	683	13000分之282	謝長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8日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三小段	51	13000分之282	謝長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8日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一小段	12	10000分之417	游芳枝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9日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一小段	662	21分之1	游芳枝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9日
新北市石門區下角段阿里磅小段	87,729	35分之1	游芳枝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9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三小段	149.76	全部	謝長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8日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三小段	872.23	1000分之21	謝長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8日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一小段	116.63	全部	游芳枝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09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15,50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台開	234	謝長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29日	10	2,340
亞太電	30,543	謝長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29日	10	305,430
隆大	773	謝長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5年09月29日	10	7,73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長廷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蔡明耀	服務機關	1.外交部		職稱	1.公使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林玲玉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金山區山城段	506.73	24分之1	林玲玉	105年04月29日	繼承	16,046
新北市金山區山城段	5,141.15	24分之1	林玲玉	105年04月29日	繼承	162,803
新北市金山區山城段	13,487.06	24分之1	林玲玉	105年04月29日	繼承	427,090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241.02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14.43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498.88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96.89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449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13.76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856.42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139.17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200.12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共同共有)	62.46	12960分之80	蔡明耀	102年04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14.6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7.7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71.3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370.4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525.8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222.2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4.5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4.6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4.7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78.0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765.6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165.1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957.88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32.62	6480 分之 6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67.24	6480 分之 6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55.29	6480 分之 6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04.69	6480 分之 6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6.73	6480 分之 6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77.7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240.79	2592 分之	蔡明耀	102年04	繼承	(超過五年)

(共同共有)		16		月 18 日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55.19	2592 分之 16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44.69	2592 分之 16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1.13	2592 分之 16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95.67	2592 分之 16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674.77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242.5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604.27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74.0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30.6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61.1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45.7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409.9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5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18.3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91.4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31.2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90.2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1.87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5.67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38.5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23.4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07.8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23.7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7.1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2.8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3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8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799.2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243.6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65.3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26.5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01.9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601.7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37.2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97.5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408.8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97.7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178.1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860	12960 分之	蔡明耀	102年04	繼承	(超過五年)

(共同共有)		80		月 18 日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60.1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1.3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6.1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05.4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62.5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14.8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87.3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22.4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406.5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79.6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04.8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76.8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46.9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35.8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749.5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517.2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59.3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4.86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50.74	12960 分之 12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48.69	12960 分之 12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14.99	12960 分之 12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68.31	12960 分之 12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09.86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767.98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567.42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054.4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37.0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0.37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88.1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838.3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405.9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127.2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82.0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55.9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57.6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98.4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92.2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8.6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389.68	535248 分	蔡明耀	102年04	繼承	(超過五年)

(共同共有)		之 1600		月 18 日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4.9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37.8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96.2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73.4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65.5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28.6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21.3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70.6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91.0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78.7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23.1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35.1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54.3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12.6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21.01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89.2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31.0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93.67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6.3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4,424.2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529.7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04.9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0.8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62.4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9.2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15.78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973.33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9.1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87.22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2,488.3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395.5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56.3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5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87.2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04.69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7.14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696.74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537.80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年04 月18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192.39	12960 分之	蔡明耀	102年04	繼承	(超過五年)

(共同共有)		80		月 18 日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72.4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9.9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4.25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75.76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3,876.10	12960 分之 8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港北段 (共同共有)	1,435.50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2.87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88.69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50.22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198.14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16.13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3,223.06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34.26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11.92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84.64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106.22	4320 分之 40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745.35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1,308.86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556.64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1,445.24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90.21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827.87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374.15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東濱段 (共同共有)	1,845.37	864 分之 4	蔡明耀	102 年 04 月 18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北市金山區三和段	276.55	24 分之 1	林玲玉	101 年 04 月 05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大湖段	349.93	3 分之 1	蔡明耀	96 年 04 月 19 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大湖段	199.81	全部	蔡明耀	96 年 04 月 19 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大湖段	767.01	18 分之 1	蔡明耀	96 年 04 月 19 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新竹市大湖段	19,162.55	4 分之 1	蔡明耀	96 年 04 月 19 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變 動 時 之 價 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變 動 時 之 價 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1,998	蔡明耀	105年12月14日	買賣	90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9,654,373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板橋區農會信用部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林玲玉		102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林玲玉	808.01	16,430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玲玉		229,645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南非幣	林玲玉	2,655.44	4,698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林玲玉	1,441.52	41,696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日圓	林玲玉	1,534,322	425,302
遠東國際銀行台北襄陽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林玲玉		538,153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耀		755,192
新北市淡水信用合作社營業部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林玲玉		74,565
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玲玉		31,901
台灣企銀忠孝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玲玉		2,35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駐外交部簡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耀		834,31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駐外交部簡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耀		2,000,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玲玉		164,98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活期存款	南非幣	林玲玉	7,261.58	12,693.2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美元	蔡明耀	93,084.20	2,660,904.9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日圓	蔡明耀	104,658	28,634.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蔡明耀	140,233.33	4,008,710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日圓	林玲玉	2	0.60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港幣	林玲玉	0.19	0.70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玲玉		127,082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林玲玉	15,030.61	434,763.50
台北富邦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耀		92,390
第一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玲玉		2,641
第一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耀		216
土地銀行台北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林玲玉	1.56	44.60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林玲玉	767.36	15,470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林玲玉	584.96	16,726.90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英鎊	林玲玉	10,004.71	370,274.30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玲玉		394,092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綜合存款	人民幣	林玲玉	1,789.65	7,643.60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林玲玉	120,000	512,520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林玲玉	126,000	538,146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明耀		1,048,207
兆豐銀行東京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蔡明耀	114,709.51	3,279,544.90
日本瑞穗銀行廣尾支店 (Mizaho)	活期存款	日圓	蔡明耀	3,267,960	984,325.30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0,424,567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19,13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國力霸	林玲玉	2,650	10	新臺幣	26,500
中國力霸	林玲玉	2,758	10	新臺幣	27,580
耀文電子	林玲玉	1,269	10	新臺幣	12,690
太電	林玲玉	436	10	新臺幣	4,360
華隆	林玲玉	4,800	10	新臺幣	48,0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10,305,437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 Am (南非幣避險) (穩定月配息)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742.06	116.89	南非幣	147,734.53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 Am (南非幣避險) (穩定月配息)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1,500.713	116.89	南非幣	298,772.52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 Am (美元) (穩定月配息)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1,712.472	8.91	美元	435,695.77
鋒裕匯理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U (南非幣) (穩定月配息)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638.007	671.28	南非幣	729,448.78
路博邁投資-nB 高受益債券基金 T (南非幣) (月配息)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6,814.564	73.61	南非幣	854,359.28
貝萊德世界能源基金 A2(美元)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1,369.41	8.57	美元	335,117.02
坦伯頓全球生技領航	林玲玉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315.747	39.06	美元	352,233
坦伯頓新興國家固定美	林玲玉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1,685.393	5.82	美元	280,145
坦伯頓新興國家固定美	林玲玉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2,162.162	5.82	美元	359,393
貝萊德世界礦業美元	林玲玉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225.83	42.80	美元	276,047
安聯收益成長月收美元	林玲玉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1,148.106	8.91	美元	292,158
安聯收益成長月收美元	林玲玉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3,296.703	8.91	美元	838,911

安聯收益成長月收美元	林玲玉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3,303.965	8.91	美元	840,759
安聯收益成長ZAR	林玲玉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6,133.088	116.89	南非幣	1,218,724.31
伯瑞新興動態多重資產基金N(澳幣)(月配息)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1,959.34	9.2735	澳幣	362,926.37
柏瑞特別股息收益基金N(美元)(月配息)	林玲玉	台新國際銀行淡水分行	2,032.50	9.19	美元	533,369.56
施羅德環球能源美元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982.15	5.1383	美元	144,004.19
施羅德環球能源美元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1,548.44	5.1383	美元	227,034.42
富/坦興國家固澳月息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1,219.512	5	澳幣	122,012.17
富/坦興國家固澳月息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2,460.025	5	澳幣	246,125.50
安聯收益成長南非月息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765.404	116.89	南非幣	152,543.06
安聯收益成長南非月息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2,253.606	116.89	南非幣	449,137.92
安聯收益成長南非月息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2,400.78	116.89	南非幣	478,469.33
JPM 新市貨幣債澳息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1,642.036	5.01	澳幣	164,614.27
JPM 新市貨幣債澳息	林玲玉	臺灣銀行營業部	1,652.893	5.01	澳幣	165,702.68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量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2,266,805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	件 數	所 有 人	價 額
十年期南非幣計價匯率連結組合式商品(金融機構：台新國際銀行國外部)		1		林玲玉	1,061,497

十年期美元計價匯率連結組合式商品(金融機構：台新國際銀行國外部)	1	林玲玉	1,157,000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	林玲玉	48,308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增美利外幣增額終身壽險	林玲玉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增利久久外幣增額終身壽險	林玲玉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鴻利 618 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林玲玉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309,324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授信	林玲玉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臺北市南京東路	1,309,324	98年04月13日	購不動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明耀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蔡明耀	服務機關	1.外交部 2.	職稱	1.公使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林玲玉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淡水區正德段	3,873.40	100000 分之 336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淡水區公司田段	4,379.98	100000 分之 716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69.73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278.85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204.90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23.41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1.14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313.72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376.61	14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11.08	14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12.23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208.30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121.66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320.78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259.69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溫泉段	53.24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文化段	1.66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0日

新北市金山區文化段	411.35	24 分之 1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 年 04 月 10 日
-----------	--------	---------	-----	------	-----------------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淡水區正德段	69.11	全部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 年 04 月 10 日
新北市淡水區公司田段	130.01	全部	林玲玉	臺灣銀行	108 年 04 月 10 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明耀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黃偉峰	服務機關	1.外交部		職稱	1.大使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何明蓉		子女		黃○棋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彰化縣新興段(農牧用地)	520.25	48分之26	黃偉峰	96年10月12日	重測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二小段	21	全部	何明蓉	97年01月01日	購入	9,380,000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賓士 E350	3,500	黃偉峰	97年	購買	2,360,000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7,104,785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台北信維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偉峰		18,366
中研院郵局	公教定存	新臺幣	黃偉峰		2,077,445
台北花旗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偉峰		125,403.07
台北花旗銀行	活期存款	歐元	黃偉峰	161.84	5,675.39
台北花旗銀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黃偉峰	2,030.59	62,846.76
世華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偉峰		52,758
瑞士郵政銀行 (PostFinance)	活期存款	美元	黃偉峰	128,710.58	4,762,291.46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409,246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409,246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Berkshire Hathaway	黃偉峰	70	205.28	美元	409,246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台灣人壽	美年增利美元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黃偉峰	
南山人壽	美元利率變動終身壽險	黃偉峰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段 2 小段地號○○○○、台北市大安區臨沂路 1 小段地號○○○○、台北市大安區復興段 2 小段建號○○○○○,台北市中正區臨沂段 1 小段建號○○○○○,為依信託關係取得。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7 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偉峰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黃偉峰	服務機關	1.外交部 2.	職稱	1.大使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何明蓉		子女	黃○棋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一小段	559	10000分之199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4月23日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一小段	21	10000分之199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4月23日
彰化縣大村鄉新興段	3,654.22	6000分之413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4月23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一小段	141.34	全部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4月23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149,130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鴻海	2,400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3月25日	10	24,000
僑威	3,051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3月25日	10	30,510
利機	3,000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3月25日	10	30,000
桓達	5,462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3月25日	10	54,620
橘子	1,000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年03月25日	10	1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偉峰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吳進木	服務機關	1.外交部		職稱	1.大使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劉春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中壢區東寮段	103.11	全部	劉春嬌	民國66年	自購	200,000 (超過五年)
○○○○○, Stoney Ridge Court, Midlothian, VA ○○○○○○	1,367.2874	全部	劉春嬌	103年3月	自購	連同房屋購買 (超過五年)
○○○○○, Hanover Ave. Richmond, Virginia, ○○○○	334.4364	全部	劉春嬌	100年4月	自購	連同房屋購買 (超過五年)
○○○○○, Fernway Drive, Chesterfield, Virginia	768.8321	全部	劉春嬌	100年6月	自購	連同房屋購買 (超過五年)
○○○○○, Derby Shire Road, Richmond, Virginia	2,023.425	全部	劉春嬌	102年3月	自購	連同房屋購買 (超過五年)
Condominio Los Andes, Despacho de Descargo de ○○○○	2,111.30	全部	吳進木 劉春嬌	104年12月	自購	15萬美元
Urb. Lomas de Monteverde, Lote ○○ y ○○	1,625	全部	劉春嬌	105年2月	自購	4萬7,500美元
Condominio Los Andes, Despacho de Descargo ○○○○	1,707	全部	劉春嬌	108年3月	自購	連同房屋購買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3層透天厝)	124.11	全部	劉春嬌	70年7月	自建	約3,000,000 (超過五年)
○○○○○, Hanover Ave. Richmond, Virginia, ○○○○	222.9576	全部	劉春嬌	100年4月	自購	30萬美元(包括土地, 超過五年)

○○○○○, Fernway Drive, Chesterfield, Virginia	204.3778	全部	劉春嬌	100年6月	自購	17萬美元(包括土地, 超過五年)
○○○○, Derby Shire Road, Richmond, Virginia	106.8338	全部	劉春嬌	102年3月	自購	15萬美元(包括土地, 超過五年)
○○○○○, Stoney Ridge Court, Midlothian, VA ○○○ ○○○	216.2689	全部	劉春嬌	103年3月	自購	19萬美元(包括土地, 超過五年)
Urb. Lomas de Monteverde, Lote ○○ y ○○	256	全部	劉春嬌	105年2月	自購	20萬美元
Condominio Los Andes, Despacho de Descargo ○○○○	320	全部	劉春嬌	108年3月	自購	32萬美元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變 動 時 之 價 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MITSUBISHI MONTERO SPORT	2,400	吳進木	108年08 月25日	自購	US\$ 33,500
Toyota Corolla	1,800	劉春嬌	109年08 月15日	自購	US\$ 19,4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 新臺幣 58,000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美元	吳進木	2,000	58,000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 新臺幣 25,131,636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中壢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進木		64,169
中國兆豐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進木		100,666

中國兆豐銀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吳進木	23,017.51	667,507.79
中國兆豐銀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吳進木	228,660	6,631,140
Wells Fargo Bank(USA)	活期存款	美元	劉春嬌	120,705.34	3,500,454.86
Banpro(Nicaragua)	定期存款	美元	吳進木 劉春嬌	460,697.50	13,360,227.50
Banpro(Nicaragua)	活期存款	尼幣	吳進木	185,393.90	153,611.84
Banpro(Nicaragua)	活期存款	美元	吳進木	18,681.70	653,859.50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進木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明通	服務機關	1.大陸委員會		職稱	1.主任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蕭翠玲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一小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468	8分之1	陳明通	90年07月 2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三小段 (辦理都市更新中)	179	4分之1	蕭翠玲	77年09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一小段	164.71 (含陽台 22.48)	全部	陳明通	90年07月 2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三小段 (辦理都市更新中)	111.70	全部	蕭翠玲	77年09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7,288,499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538,567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陳明通	38,950.54	1,113,790.70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陳明通	62,500	1,787,187.50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陳明通	62,500	1,787,187.50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2,422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498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365,278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72
玉山銀行東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11,842
星辰台灣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1,028
台新國際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陳明通	5.70	193
台新國際銀行敦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明通		6,631
台新國際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陳明通	0.10	3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200,000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蕭翠玲	151.47	4,331.30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360,000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22,483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00,000
臺灣銀行武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66
合作金庫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1,193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006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929
合庫商業銀行自強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500
合庫商業銀行自強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723,673
第一銀行南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4,096
第一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99
華南銀行信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45,593
彰化銀行信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95
上海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336
台北富邦銀行建成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728
台北富邦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455
台北富邦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存款	日圓	蕭翠玲	11,072	3,068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20,108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61
玉山銀行東門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2,892
玉山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蕭翠玲	100.95	2,920.10
台新國際銀行古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1,983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1,245
中信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翠玲		43,639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1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	陳明通	1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2,000,000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設定抵押權	陳明通	陳李○珍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000,000	101年05月10日	贈與房地後設定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2,667,869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陳明通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	138,819	90年08月06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蕭翠玲	華南銀行	2,529,050	100年03月11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明通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陳明通	服務機關	1.大陸委員會		職稱	1.主任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蕭翠玲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中市清水區吳厝南段	21,133.54	21076000分之54397	陳明通	臺灣銀行	107年06月22日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段	92.76	4分之1	陳明通	臺灣銀行	107年06月22日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一小段	180	10000分之650	蕭翠玲	臺灣銀行	107年06月22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段	58.55	全部	陳明通	臺灣銀行	107年06月22日
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一小段	31.51	全部	蕭翠玲	臺灣銀行	107年06月22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明通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邱垂正	服務機關	1.大陸委員會		職稱	1.副主任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詹孟芬		子女		邱○熙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金門縣金沙鎮洋山測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00.01	全部	邱垂正	100年09月1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金門縣金寧鄉赤岑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836.66	全部	邱垂正	100年09月2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金門縣金寧鄉鎮西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86.52	10分之1	邱垂正	100年09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金門縣金寧鄉鎮西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9.54	全部	邱垂正	100年09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金門縣金寧鄉鎮西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09.24	全部	邱垂正	100年09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金門縣金寧鄉鎮西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0.24	全部	邱垂正	100年09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金門縣金寧鄉鎮西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36.73	100分之10	邱垂正	101年07月2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金門縣金寧鄉鎮西段	202.22 (含陽台11.69)	全部	邱垂正	103年08月14日	第一次登記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	----------	------	------	------	------	--------

	公 尺) (持 分)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日產	1,995	邱垂正	99年10月1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2,783,651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金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7,028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348,554
土地銀行金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174,519
台北富邦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226
台北富邦銀行仁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151
花旗台灣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2,283.40
臺灣企銀台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849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710,858
聯邦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65
台新國際銀行國外部	綜合存款	美元	邱垂正	133.20	3,853
台新國際銀行建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邱垂正		591
日盛國際銀行內湖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邱垂正		1,348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872,413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21,000
土地銀行新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3,849
合庫商業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80,251
合庫商業銀行鶯歌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343,323
華南銀行鶯歌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詹孟芬		1,000
上海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405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5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103,371
國泰世華銀行館前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4,175
臺灣企銀台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2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孟芬		103,510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30,200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30,20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茂德科技 (未交付信託原因: 已下市)	邱垂正	20	10	新臺幣	200
新燕 (未交付信託原因: 已下市)	邱垂正	3,000	10	新臺幣	30,000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吉利	詹孟芬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6,322,054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授信	邱垂正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臺北市萬華區康定路	765,401	102年12月 25日	週轉金
授信	邱垂正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臺北市萬華區康定路	3,649,399	97年04月 03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邱垂正	土地銀行金門分行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1,907,254	103年09月 30日	購買住宅貸 款(自用)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邱垂正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邱垂正	服務機關	1.大陸委員會 2.	職稱	1.副主任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配偶		詹孟芬		子女	
				邱○熙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淡水區水仙段	2,728.55	100000 分之 312	邱垂正	陽信銀行	105年08月18日
新北市淡水區水仙段	505.56	100000 分之 312	邱垂正	陽信銀行	105年08月18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淡水區水仙段	93.62	全部	邱垂正	陽信銀行	105年08月18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邱垂正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余天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3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李亞萍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0,568,942 元)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北投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余天		3,074,59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北投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亞萍		5,096,155
第一商業銀行長春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亞萍		2,398,197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9,000,00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結婚戒指	2	余天、李亞萍共有	2,000,000
玉戒	1	余天	1,000,000
手錶	1	余天	1,000,000
紅寶石	1	李亞萍	1,000,000
玉珮	1	李亞萍	3,000,000
手鐲	1	李亞萍	1,000,000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金多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類別: 終身壽險)	李亞萍	103/05/12 六年期保單, 每年繳費\$618,948(保單到期, 保費已於 109 年 11 月辦理全數領回)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富利旺終身壽險(類別：終身壽險附加醫療險)	李亞萍	103/12/30，每年繳費\$95,816
------	---------------------------	-----	------------------------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4,507,427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余天	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	14,507,427	103年10月 14日	借貸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3,900,000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余天	天萍傳播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 407號6樓	2,400,000	87年09月 09日	余天、李亞萍共同開設
李亞萍	欣天麗傳播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 407號6樓	1,500,000	95年03月 09日	開設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余天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余天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3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06月17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1月23日止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李亞萍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 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余天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吳秉叡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詹文馨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2,002	100000 分之 425	吳秉叡	79年10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187	100000 分之 425	吳秉叡	79年10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180	100000 分之 425	吳秉叡	79年10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8	100000 分之 425	吳秉叡	79年10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110	100000 分之 425	吳秉叡	79年10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莊區福營段	680.11	100 分之 20	吳秉叡	99年04月1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新北市新莊區榮和段	867.49	100000 分之 1490	詹文馨	109年02月18日	買賣	11,418,715 (本筆土地與新莊區榮和段之建物2筆合購總價)
新北市新店區斯馨段 (107/12/10 信託於陽信銀行)	1,239.93	100000 分之 7016	吳秉叡	104年11月08日	領回抵價地	22,301,556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34.75	全部	吳秉叡	79年10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59.84	全部	吳秉叡	79年10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莊區福營段	219.58	10 分之 2	吳秉叡	99年08月	第一次登記	470,313 (超過五年)

				23日		
1★新北市新莊區榮和段	68.59 (含陽台 6.34, 雨遮 11.61)	全部	詹文馨	109年02 月18日	買賣	與前述新莊區 榮和段土地合 購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2,165.17	100000分 之320	吳秉叡	79年10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983.38	100000分 之153	吳秉叡	79年10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2,165.17	100000分 之551	吳秉叡	79年10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983.38	100000分 之263	吳秉叡	79年10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新北市新莊區榮和段	2,326.73	100000分 之1488	詹文馨	109年02 月18日	買賣	與前述新莊區 榮和段土地合 購

(三) 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4,086,389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秉叡		10,675,939
國泰世華銀行館前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秉叡		248
國泰世華銀行光復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秉叡		771
瑞興商業銀行內湖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秉叡		182,009

瑞興商業銀行城內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秉叡		53,592
臺灣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文馨		1,729,548
臺灣銀行營業部	優惠存款	新臺幣	詹文馨		208,744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文馨		4,319,16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文馨		739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文馨		727,428
日盛國際銀行三重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文馨		225,307
中信銀行城中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文馨	21,522.44	622,537
中信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詹文馨	6,314.96	182,660
中信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文馨		5,157,699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7,296,447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44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華友聯	吳秉叡	17	10	新臺幣	170
華友聯	吳秉叡	27	10	新臺幣	27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7,296,007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貝萊德新興市場基金(累積)(美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部	287.71	41.31	美元	343,782
貝萊德新興市場基金(累積)(美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部	287.44	41.31	美元	343,459
貝萊德環球企業債券基金(穩定配息)(月配現)(美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部	1,752.85	11.59	美元	587,626
摩根東協基金(累計)(美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部	55.426	117.81	美元	188,872

摩根東協基金 (累計)(美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 部	53.235	117.81	美元	181,406
安聯小龍基金 (再投資)(美 元)(在台未提供 銷售)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 部	88.01	120.33	美元	306,322
霸菱全球資源基 金(再投資)(美 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 部	1,234.491	14.42	美元	514,904
霸菱東歐基金 (再投資)(美 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 部	83.942	65.40	美元	158,792
富蘭克林坦伯頓 成長基金(再投 資)(美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 部	264.619	20.16	美元	154,306
富蘭克林坦伯頓 成長基金(再投 資)(美元)	詹文馨	中信銀行信託 部	269.358	20.16	美元	157,070
富達全球多重資 產收益基金(A 股 F1 穩定月配息- 美元)	詹文馨	日盛證券	16,553.56	9.157	美元	4,359,468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34,983,041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現金	吳秉叡	聖裕投資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12,532,830	105年01月 01日	股東代墊款

現金	吳秉叡	冠虹投資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22,450,211	102年07月 15日	股東代墊款
----	-----	-----------------------	------------	----------------	-------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11,676,300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吳秉叡	聖裕投資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2-21 號 2 樓	8,736,300	100年08月 09日	個人投資 (101/05/08 增資)
吳秉叡	冠虹投資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814 巷 1 號	2,940,000	101年11月 30日	個人投資 (102/07/15 增資)

(十三) 備註

<p>1★新北市新莊區榮和段之土地 1 筆、建物 2 筆合購共 11,418,715 元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0 年 1 月 11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p>
--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秉叡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吳秉叡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1月14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1月01日止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詹文馨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新北市新莊區榮和段	867.49	100000分之1490	詹文馨	109年02月18日	買賣	5,709,357
新北市新店區明德段	354.74	1000000分之17581	吳秉叡	109年04月14日	買賣	24,083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段	47.37	40000分之1154	吳秉叡	109年04月14日	買賣	26,470
新北市新店區中央段	99.53	77760000分之120016	吳秉叡	109年04月14日	買賣	4,547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新北市新莊區榮和段(共同使用部分)	2,326.73	100000分之1488	詹文馨	109年02月18日	買賣	5,709,358 (第1、2筆建物總價額)
新北市新莊區榮和段	68.59 (含陽台 6.34, 雨遮 11.61)	全部	詹文馨	109年02月18日	買賣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有人	股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總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秉叡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吳琪銘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08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許素珍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土城區石門段	23,166	100000 分之 9429	吳琪銘	85年07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石門段	553	10 分之 1	吳琪銘	85年07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石門段	21,697	10 分之 1	吳琪銘	85年07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延吉段	203	8 分之 1	吳琪銘	91年10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雲林縣褒忠鄉馬鳴段	1,431	全部	吳琪銘	82年09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石門段	97	10 分之 1	吳琪銘	85年07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延吉段	52.75	4 分之 1	吳琪銘	91年10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延吉段	784.23	10000 分之 286	吳琪銘	83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延吉段	1,134.42	4 分之 1	吳琪銘	91年10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延吉段	91.39	4 分之 1	吳琪銘	91年10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段(車位)	1,556.68	100000 分之 1160	吳琪銘	89年07月17日	買賣(舊)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段(車位)	1,556.68	77834 分之 903	吳琪銘	105年07月25日	買賣(新)	1,500,000
新北市鶯歌區二橋段	3,754.62	100000 分之 550	吳琪銘	97年05月1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同建物(購 260 萬)

新北市土城區清水段	191.78	18 分之 1	吳琪銘	100 年 11 月 11 日	買賣	1,321,100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清水段	71.70	18 分之 1	吳琪銘	100 年 11 月 11 日			
新北市土城區清水段	31.30	18 分之 1	吳琪銘	100 年 11 月 11 日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77.88	6720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10 月 03 日	贈與	第 17-28 筆地號，共計 337 萬(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102.77	6720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10 月 03 日	贈與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289.72	10080 分之 163	許素珍	102 年 12 月 06 日	買賣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0.95	6720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10 月 03 日	贈與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30.38	10080 分之 163	許素珍	102 年 12 月 06 日	買賣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293.66	6720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10 月 03 日	贈與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216.81	6720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10 月 03 日	贈與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176.45	6720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10 月 03 日	贈與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595.10	6720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10 月 03 日	贈與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556.43	10080 分之 163	許素珍	102 年 12 月 06 日	買賣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214.10	10080 分之 163	許素珍	102 年 12 月 06 日	買賣		
新北市土城區員仁段	2,159.37	10080 分之 163	許素珍	102 年 12 月 06 日	買賣		
新北市三峽區民權段	191.58	2 分之 1	許素珍	102 年 01 月 22 日	買賣		3,750,000 (超過五年)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306.08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第 30-43 筆土地，於 102.09.27 買賣；舊地號計 14 筆於 108.10.26 重測/重劃新地號(共 14 筆)		與邱先生合買 4005 坪 *1/2=2002.5 坪；總價 \$70,087,500 元；銀行貸款 \$32,500,000 元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485.86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775.77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377.29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07.42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45.19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211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402.67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548.13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927.79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785.77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458.43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263.03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三峽區溪南段	1,450.48	2 分之 1	許素珍	108 年 10 月 26 日	同上	同上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段	36.87	全部	許素珍	103 年 01 月 09 日	買賣	超過五年，買 800 萬
新北市土城區員和段	1,012.57	100000 分之 1689	許素珍	105 年 09 月 07 日	買賣	103 年買預售屋/同建物買 2,764 萬、銀行貸款 1,490 萬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車位	168.30	全部	吳琪銘	84 年 11 月 15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147.20	全部	吳琪銘	84 年 11 月 15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167.40	全部	吳琪銘	83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鶯歌區二橋里高職西街	106.60	全部	吳琪銘	97年05月12日	買賣	超過五年，同土地(購260萬)
新北市土城區員林里中正路	89.27	全部	許素珍	105年09月07日	買賣	103年買預售屋/同土地買2,764萬;銀行貸款1,490萬(土地+建物購2,764萬)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BMW 2016	1,995	許素珍	105年11月07日	買賣	1,97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11,396,770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11,396,77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嘉新畜產	許素珍	100,000	10	新臺幣	1,000,000
新燕	許素珍	100,000	10	新臺幣	1,000,000
長銘	許素珍	300,000	10	新臺幣	3,000,000
大洋	吳琪銘	270,000	10	新臺幣	2,700,000

光群雷	吳琪銘	369,000	10	新臺幣	3,690,000
偉盟	吳琪銘	677	10	新臺幣	6,77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伴我一生變額壽險	許素珍	
南山人壽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保險	許素珍	
南山人壽	南山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許素珍	
國泰人壽	鑫中國利率變動型人民幣保險	許素珍	
國泰人壽	添美盛美元終身壽險	許素珍	
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不分紅健康終身險	許素珍	
南山人壽	幸福久久 2 外幣增額中壽險	許素珍	
南山人壽	南山 312 還本終身保險	許素珍	
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不分紅健康終身險	許素珍	
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不分紅健康終身險	許素珍	
遠雄人壽	美滿致富 2 增額終身壽險	許素珍	
新光人壽	美利金鑽終身還本保險	許素珍	每年 2,718 美元/繳 6 次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61,260,586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長期擔保放款	吳琪銘	上海商銀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124,792	97年01月 16日	房屋貸款
長期擔保放款	吳琪銘	上海商銀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34,038	97年01月 29日	房屋貸款
長期擔保放款	吳琪銘	上海商銀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272,349	103年07月 02日	房屋貸款
長期擔保放款	吳琪銘	上海商銀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176,597	103年09月 19日	房屋貸款
長期擔保放款	吳琪銘	上海商銀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9,559,804	108年07月 22日	房屋貸款 109/500萬
長期擔保放款	吳琪銘	上海商銀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	6,874,003	109年07月 13日	房屋貸款
長期擔保放款	吳琪銘	聯邦銀行 新北市土城區承天路	160,395	101年05月 16日	房屋貸款
長期擔保放款	許素珍	新北市三峽區農會 新北市三峽區長泰街	30,752,191	102年12月 09日	農地貸款
長期擔保放款	許素珍	國泰世華銀行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	13,306,417	105年09月 14日	房屋貸款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買: (股票 108.11.15-109.12.08) 買入總額 2,037,539 元(含手續費 3,576 元)
 上海銀行/增加房屋貸款(109.03.23. \$500萬)+(109.07.13 \$700萬)=1,200萬
 土地(第 30-43 筆): 三峽區橫溪段溪南小段, 共計 14 筆地號, 於 108.10.26 重測/重劃地號變更為三峽區溪南段, 共計 14 筆地號。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 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 如有不實, 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吳琪銘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 報 人 姓 名	吳琪銘	服 務 機 關	1.立法院 2.	職 稱	1.立法委員 2.
申 報 日	109年12月08日	變 動 期 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 109 年 12 月 08 日止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姓 名	
配偶		許素珍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 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總 額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27.7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27,700
光群雷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13.9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69,500

光群雷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13.90	109年03月12日	現買	69,500
大洋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0	24.15	109年03月13日	現買	241,500
光群雷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20,000	12.45	109年03月13日	現買	249,000
光群雷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0	12.45	109年03月13日	現買	124,50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23,000	2.86	109年03月20日	現買	65,78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9,000	2.43	109年03月20日	現買	21,87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9,000	2.43	109年03月20日	現買	21,87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9,000	2.43	109年03月20日	現買	21,870
光群雷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0	12	109年03月20日	現買	120,00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23,000	2.53	109年03月23日	現買	58,19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27,000	2.50	109年03月23日	現買	67,50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00	3	109年04月16日	現買	300,00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00	2.60	109年04月24日	現買	260,000
光群雷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20,000	15.50	109年07月14日	現買	310,000
元大 P 原油正 2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300,000	0.75	109年11月12日	現賣	225,000
光群雷	元大證券/大和平	吳琪銘	1,000	19.40	109年12月04日	現賣	19,400

(四)備註

買：(股票 108.11.15-109.12.08)買入總額 2,037,539 元(含手續費 3,576 交易稅 283)
上海銀行/增加房屋貸款(109.03.23. \$500 萬)+(109.07.13 \$700 萬)=1,200 萬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琪銘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邱志偉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18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安田陽子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2,023	10000 分之 71	邱志偉	103年12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橋頭區後壁田段	12,905.48	100000 分之 129	安田陽子	108年03月15日	買賣	3,355,000
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	3,161.31	100000 分之 1170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15,705,600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132.58	全部	邱志偉	103年12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10,388.03	100000 分之 688	邱志偉	103年12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3,332.48	100000 分之 899	邱志偉	103年12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橋頭區後壁田段	66.71	全部	安田陽子	108年03月15日	買賣	3,355,000(此金額為第4筆
高雄市橋頭區後壁田段(共有部分,含停車位)	54,544.52	100000 分之 144	安田陽子	108年03月15日	買賣	跟第5筆合購的總金額。)
3★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	94.55	全部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17,014,400(此金額為第6筆至第8筆合購的總金額)
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共有部分)	4,833.58	100000 分之 1170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共有部分,含停車位)	3,966.62	110 分之 1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日產 ROGUE BASE	2,488	安田陽子	101年02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8,859,112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5,489,463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315
華南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4,000
麟洛郵局(屏東8支)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27,762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164
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424,596
華南商業銀行淡水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122,766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261,96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8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安田陽子		56,64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安田陽子	12,849.82	365,06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安田陽子	31,404.90	136,14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五股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安田陽子		518,204
臺灣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安田陽子		68,661
台北建北郵局(台北 27 支)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安田陽子		64,733
彰化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安田陽子		190,544
臺灣銀行淡水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安田陽子		1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江翠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邱志偉		1,128,010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093,49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093,49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強盛	邱志偉	36,000	10	新臺幣	360,000
官田鋼	邱志偉	40,349	10	新臺幣	403,490
白紗科	邱志偉	33,000	10	新臺幣	330,0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中華郵政	10 年期人壽美利人生利率變動型保險	邱志偉	

南山人壽	312 還本終身保險	邱志偉	
南山人壽	增多利增額終身壽險	安田陽子	
南山人壽	靈活配 2 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安田陽子	
臺灣人壽	寶利旺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安田陽子	
富邦人壽	美利大順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安田陽子	
富邦人壽	鑫鑽年年還本終身保險	安田陽子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好鑽年年還本終身保險	邱志偉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美利大順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邱志偉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30,837,448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安田陽子	台灣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高雄市鹽埕區大勇路	4,954,312	108年03月18日	購置房屋
房屋貸款	邱志偉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江翠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25,883,136	109年08月31日	購置房屋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3★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0 年 01 月 27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邱志偉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邱志偉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2月18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1月14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2月18日止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安田陽子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	3,161.31	100000分之1170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15,705,600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	94.55	全部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17,014,400 (總計3筆建物合購總價額)
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共有部分)	4,833.58	100000分之1170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新北市中和區華中段(共有部分,含停車位)	3,966.62	110分之1	安田陽子	109年08月28日	買賣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有人	股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總額
聯成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2.40	109年08月17日	賣出	12,400
中纖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455	6.79	109年08月11日	賣出	9,879.45
官田鋼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30,000	11.05	109年12月10日	賣出	331,500
官田鋼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1.50	109年12月11日	賣出	11,500
晉倫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22.30	109年09月15日	賣出	111,500
晉倫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7,000	22.25	109年09月17日	賣出	155,750
晉倫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22.40	109年09月18日	賣出	112,000
白紗科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0.05	109年03月20日	買進	10,050
白紗科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0.90	109年04月10日	買進	10,900

白紗科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1.70	109年06月02日	買進	11,700
白紗科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1.75	109年06月03日	買進	11,750
白紗科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11.40	109年09月21日	買進	22,800
白紗科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12.30	109年12月14日	買進	61,500
彩晶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7.64	109年02月06日	賣出	38,200
彩晶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7.01	109年07月21日	賣出	35,050
彩晶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6.95	109年07月21日	賣出	34,750
彩晶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0	6.97	109年07月21日	賣出	139,400
聯成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7,782	12.55	109年08月17日	賣出	223,164.10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6,000	13.15	108年11月18日	轉出	78,900
華新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0	18.15	109年09月07日	賣出	181,500
華新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0	18.25	109年09月07日	賣出	182,500
華新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1,000	18.05	109年09月07日	賣出	198,550
華新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0	16.65	109年09月15日	賣出	166,500
華新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17	109年09月18日	賣出	85,000
華新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000	16.85	109年09月21日	賣出	84,250
華新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9,000	17.25	109年10月07日	賣出	155,25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12.65	109年02月17日	買進	25,3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9.63	109年03月20日	買進	19,26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9.30	109年03月23日	買進	9,3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0.90	109年04月08日	買進	10,9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11.45	109年04月15日	買進	22,9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11.45	109年05月11日	買進	22,9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1.40	109年05月18日	買進	11,4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1.90	109年06月02日	買進	11,9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4,000	12.15	109年06月15日	買進	48,6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12.55	109年06月18日	買進	25,1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1.25	109年08月10日	買進	11,25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12.85	109年09月18日	買進	25,700
強盛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3,000	12.30	109年12月14日	買進	36,900
中石化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1,000	9.22	109年08月17日	賣出	101,420
中石化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4,500	8.95	109年08月17日	賣出	40,275
中纖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6,000	6.55	109年08月10日	賣出	39,300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2,000	12.80	109年02月06日	賣出	25,600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4.75	109年02月24日	賣出	14,750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2.65	109年05月04日	賣出	12,650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000	13.45	109年06月09日	賣出	13,450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61	13.75	109年07月31日	賣出	7,713.75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139	14.90	109年12月14日	賣出	2,071.10
和益	台銀證券金山分行	邱志偉	5,700	13.10	108年11月25日	轉入(減值)	74,67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邱志偉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邱議瑩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姓名	
配偶		李永得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14,538.71	10000 分之 36	邱議瑩	99年06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14,538.71	20000 分之 94	邱議瑩	109年07月31日	買賣	30,000,000
高雄市美濃區福安段	1,140.65	12 分之 1	李永得	95年04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美濃區福安段	1,825.64	6 分之 1	李永得	104年03月06日	塗銷信託	(超過五年)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158.14 (含陽台 16.46, 雨遮 8.07)	全部	邱議瑩	99年06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212.60 (含陽台 20.35, 雨遮 18.04)	全部	邱議瑩	109年07月31日	買賣	30,000,000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共同使用部分)	30,801.91	100000 分之 395	邱議瑩	99年06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共同使用部分)	30,801.91	100000 分之 470	邱議瑩	109年07月31日	買賣	30,000,000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4,563,799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邱議瑩	2,028.92	58,017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邱議瑩 (109年立法 委員擬參選人 邱議瑩政治獻 金專戶)		2,744,628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邱議瑩		5,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議瑩		2,940,235
彰化銀行屏東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邱議瑩		2,835
高雄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議瑩		567,613
臺灣新光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議瑩		300,000
臺灣新光銀行南崁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議瑩		48,039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永得		4,271,718
第一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永得		824,774
第一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永得		447,290
國泰世華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李永得		143,575
國泰世華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永得		920,254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李永得	147.14	4,195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英鎊	李永得	191.86	7,258.1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永得		499,661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加拿大幣	李永得	28,763.59	629,922.60
National Australia Bank	綜合存款	澳幣	李永得	7,293.40	148,785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3,12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12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興商銀	李永得	117	10	新臺幣	1,170
寶華	李永得	195	10	新臺幣	1,95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88,370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	邱議瑩	185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	李永得	88,185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得意還本終身壽險	邱議瑩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富貴年年終身壽險	邱議瑩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雙好還本終身	邱議瑩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雙星還本終身	邱議瑩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多利年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邱議瑩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鑫利年年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乙型】	邱議瑩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台灣人壽保險公司	台灣人壽歲歲長泰還本終身壽險	李永得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金豐華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李永得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美利富貴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李永得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24,472,862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邱議瑩	臺灣銀行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4,564,545	99年06月21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邱議瑩	高雄銀行營業部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19,908,317	109年08月04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1,000,000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李永得	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45號3樓之2	1,000,000	84年07月08日	發起設立

(十三) 備註

1. 李永得之高雄縣美濃鎮 (現為高雄市美濃區) 福安段○○○○及○○○○地號，因現行法令無法辦理信託，另於一般財產申報載明，特此敘明，以為公信。
2. 李永得所屬之中興商銀為已下市股票，故所持之 117 股未辦理信託。
3. 李永得所屬之寶華為已下市股票，故所持之 195 股未辦理信託。
4. 邱議瑩之台北市大同區市府段一小段，總面積 79.18 平方公尺，僅擁有使用權，無所有權，特此敘明。
5. 邱議瑩名下之土地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地號(面積 14538.71 平方公尺)、建物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建號(面積 30801.91 平方公尺)及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建號(面積 212.6 平方公尺)合購價為新台幣三千萬元整。
6. 邱議瑩名下之土地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地號，面積 14538.71 平方公尺，權力範圍 36/10000，建物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建號(面積 30801.91 平方公尺，權力範圍 395/100000 共同使用部分)、○○○○○建號(面積 158.14 平方公尺，權力範圍 1/1，含陽台 16.46 平方公尺，雨遮 8.07 平方公尺)辦理信託中。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邱議瑩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邱議瑩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1月01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1月01日止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李永得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14,538.71	20000分之94	邱議瑩	109年07月31日	買賣	30,000,000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30,801.91	100000分之470	邱議瑩	109年07月31日	買賣	30,000,000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212.60	全部	邱議瑩	109年07月31日	買賣	30,000,000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有人	股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總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邱議瑩名下之土地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地號(面積 14,538.71 平方公尺，權力範圍 94/20000)、建物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建號(面積 30,801.91 平方公尺，權力範圍 470/100000)及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建號(面積 212.6 平方公尺，權力範圍 1/1)合購價為新台幣三千萬元整。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邱議瑩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瑩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3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子女		周○軒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14,538.71	10000 分之 40	陳瑩	97年06月2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桃園市桃園區新埔段	2,160	10000 分之 202	陳瑩	105年09月22日	買賣	26,510,000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2,610.94	100000 分之 2331	陳瑩	109年08月07日	買賣	20,300,000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177.01 (含陽台 16.30, 雨遮 10.30)	全部	陳瑩	97年06月2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桃園市桃園區新埔段	146.85 (含陽台 15.84)	全部	陳瑩	105年09月22日	買賣	26,510,000
桃園市桃園區新埔段 (共同使用部分)	8,965	100000 分之 2334	陳瑩	105年09月22日	買賣	26,510,000
高雄市鳥松區育才段 (共同使用部分)	30,801.91	100000 分之 421	陳瑩	97年06月2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187.45	全部	陳瑩	109年08月06日	買賣	14,700,000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6,887.03	100000 分之 2411	陳瑩	109年08月06日	買賣	1,000,000 (3個車位共 300萬)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382.63	100000 分之 2290	陳瑩	109年08月06日	買賣	1,000,000 (3個車位 300 萬)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1,466.63	10000 分之	陳瑩	109年08	買賣	1,000,000

		458		月06日		(3個車位300萬)
--	--	-----	--	------	--	------------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2,000,000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新臺幣	陳瑩		2,000,000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2,184,475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臺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瑩		327,105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瑩		81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瑩		65,256
土地銀行博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瑩		860,570
土地銀行小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瑩		84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瑩		1,894
合庫商業銀行慈文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瑩		359,969
第一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瑩		106
彰化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瑩		3,820
國泰世華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瑩		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瑩		995
中信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瑩		1,433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周○軒		563,158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台灣人壽保險公司	台灣人壽長盛還本終身保險	陳瑩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	享樂人生變額萬能壽險 (UFL3B)	陳瑩	保險契約類型: 投資型壽險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公司	享樂人生變額萬能壽險 (UFL3B)	陳瑩	保險契約類型: 投資型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55,186,693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陳瑩	合庫商業銀行慈文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9,386,693	105年09月 29日	一般住宅貸款

授信	陳瑩	土地銀行營業部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30,400,000	97年06月 25日	購買住宅貸 款(自用)
授信	陳瑩	土地銀行博愛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5,400,000	97年06月 25日	購買住宅貸 款(自用)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瑩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瑩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2月31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1月01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2月31日止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子女	周○軒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1,466.63	10000分之458	陳瑩	109年08月06日	買賣	1,000,000 (3個車位300萬)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382.63	10000分之2290	陳瑩	109年08月06日	買賣	1,000,000 (3個車位300萬)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6,887.03	100000分之2411	陳瑩	109年08月06日	買賣	1,000,000 (3個車位300萬)
桃園市中壢區青溪段	187.45	全部	陳瑩	109年08月06日	買賣	14,700,000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有人	股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總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瑩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馬文君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25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王俊國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花蓮縣花蓮市國風段	730	10000分之532	王俊國	81年3月	買賣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埔里段五十甲小段	14	2分之1	馬文君	85年12月	繼承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埔里段五十甲小段	1	2分之1	馬文君	85年12月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埔里段五十甲小段	1	2分之1	馬文君	85年12月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文頭段	742.30	20分之1	馬文君	79年6月	贈與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北環段	29.72	2分之1	馬文君	85年12月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忠孝段	140.90	100分之43	馬文君	85年12月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忠孝段	3.02	100分之43	馬文君	85年12月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大瑪璘段	242.52	全部	王俊國	93年4月	買賣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大瑪璘段	27.50	全部	王俊國	93年4月	買賣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共同共有)	941.24	全部	王俊國	94年5月	贈與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共同共有)	1,244.55	全部	王俊國	94年5月	贈與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共同共有)	71.05	全部	王俊國	94年5月	贈與	(超過五年)
南投縣埔里鎮忠孝段	983.43	全部	王俊國	100年1月	買賣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共同共有)	612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共同共有)	6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共同共有)	6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共同共有)	106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共同共有)	474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	14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公共共有)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 (公共共有)	22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 (公共共有)	198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段 (公共共有)	94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524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2,771.31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3,968.73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2,256.28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1,973.93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1,948.13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1,627.01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52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3,694.61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854.9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段 (公共共有)	3,303.71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溪州段 (公共共有)	10,258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溪州段 (公共共有)	271.1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砂荖段 (公共共有)	3,378.36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砂荖段 (公共共有)	149.57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砂荖段 (公共共有)	300.45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砂荖段 (公共共有)	365.1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砂荖段 (公共共有)	1,211.5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砂荖段 (公共共有)	142.85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砂荖段 (公共共有)	495.87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西富段 (公共共有)	112.67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水廣段 (公共共有)	0.9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水廣段 (公共共有)	4,348.4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水廣段 (公有共有)	763.11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水廣段 (公有共有)	2,516.83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水廣段 (公有共有)	2,742.31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新庄段 (公有共有)	674.9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新庄段 (公有共有)	2,614.7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新庄段 (公有共有)	170.91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興段 (公有共有)	2,352.16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興段 (公有共有)	16.85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 (公有共有)	157.62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 (公有共有)	4,086.65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 (公有共有)	23,231.10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 (公有共有)	1,627.97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花蓮縣花蓮市國風段	1.建物面積123.49	全部	王俊國	81年3月	買賣	(超過五年)
	2.共同建物364.84	10000分之532				
南投縣埔里鎮大城路	263.60	全部	王俊國	95年6月	贈與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中山路 (公有共有)	131.90	2分之1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村 (公有共有)	301.39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花蓮縣光復鄉大安村 (公有共有)	186.87	全部	王俊國	101年5月	繼承	(超過五年)

(三) 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TOYOTA	1,998	王俊國	95年6月	買賣	(超過五年)
LEXUS	1,998	王俊國	108年8月	買賣	78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未達申報標準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0,225,483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埔里鎮農會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21,844
第一銀行(埔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9,909,933
第一銀行(埔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111,309
合作金庫(埔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1,501
土地銀行(新店)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21,878
台中銀行(埔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70,424
台中銀行(埔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1,170
台中銀行(埔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1,284
第一銀行(埔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57,538
中國信託(東花蓮)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馬文君		28,602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4,397,490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4,397,49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三芳	王俊國	1,058	10	新臺幣	10,580
遠東新	王俊國	40,282	10	新臺幣	402,820
華隆	王俊國	88	10	新臺幣	880
冠軍	王俊國	1,746	10	新臺幣	17,460
榮成	王俊國	2,843	10	新臺幣	28,430
萬有	王俊國	335	10	新臺幣	3,350
中鋼	王俊國	3,136	10	新臺幣	31,360
鴻海	王俊國	22,000	10	新臺幣	220,000
友達	王俊國	1,080	10	新臺幣	10,800

太設	王俊國	1,253	10	新臺幣	12,530
中工	王俊國	150	10	新臺幣	1,500
京城銀	王俊國	3,849	10	新臺幣	38,490
台企銀	王俊國	183	10	新臺幣	1,830
遠東銀	王俊國	4,939	10	新臺幣	49,390
台新金	王俊國	5,536	10	新臺幣	55,360
第一金	王俊國	1,003	10	新臺幣	10,030
華上	王俊國	9	10	新臺幣	90
納諾-KY	王俊國	13,000	10	新臺幣	130,000
寶成	王俊國	1,753	10	新臺幣	17,530
高企	王俊國	71	10	新臺幣	710
瑞園	王俊國	15,000	10	新臺幣	150,000
亞聚	王俊國	19,386	10	新臺幣	193,860
士電	王俊國	110	10	新臺幣	1,100
華新	王俊國	6,931	10	新臺幣	69,310
國泰金	王俊國	2,747	10	新臺幣	27,470
中纖	王俊國	240,330	10	新臺幣	2,403,300
友通	王俊國	181	10	新臺幣	1,810
可成	王俊國	3,000	10	新臺幣	30,000
兆豐金	王俊國	81	10	新臺幣	810
新光金	王俊國	126	10	新臺幣	1,260
承業醫	王俊國	1,124	10	新臺幣	11,240
皇將	王俊國	18,000	10	新臺幣	180,000
長鴻營造	王俊國	27,710	10	新臺幣	277,100
易宏	王俊國	709	10	新臺幣	7,09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	--	--	--	--	--	--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未達申報標準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	開運年年終身壽險	馬文君	
國泰	富貴年年終身壽險	馬文君	
三商	10 年繳費新金丰采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馬文君	
三商	20 年繳費新金丰富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馬文君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未達申報標準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1,400,000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抵押貸款	馬文君	第一銀行埔里分行	1,400,000	85 年	借貸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119,258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馬文君	南投縣十方儲蓄互助社	南投縣埔里鎮三民路 15 號	119,258	87 年	投資

(十三) 備 註

馬文君於第一銀行埔里分行之貸款，係其提供名義向銀行貸款，非其本人債務。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馬文君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 報 人 姓 名	馬文君	服 務 機 關	1.立法院 2.	職 稱	1.立法委員 2.
申 報 日	109年12月25日	變 動 期 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 108 年 11 月 14 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 109 年 12 月 25 日止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配偶		王俊國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 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總 額
長榮	元富	王俊國	51	12.35	108年12月05日	配發	630
皇將	元富	王俊國	1,000	37.40	109年02月14日	買進	37,400
皇將	元富	王俊國	8,000	38.10	109年02月14日	買進	304,800
皇將	元富	王俊國	3,000	39.10	109年03月02日	買進	117,300
皇將	元富	王俊國	6,000	39.20	109年03月02日	買進	235,200
太景-KY	元富	王俊國	5,000	29.65	109年06月22日	賣出	148,250
太景-KY	元富	王俊國	5,000	29.60	109年06月22日	賣出	148,000
可成	元富	王俊國	1,000	232.50	109年07月06日	買進	232,500
亞聚	元富	王俊國	7,000	18.70	109年08月19日	賣出	130,900
可成	元富	王俊國	1,000	195.50	109年08月19日	買進	195,500
可成	元富	王俊國	1,000	192	109年08月19日	買進	192,000

鴻海	元富	王俊國	1,000	78.90	109年10月16日	買進	78,900
長榮	元富	王俊國	1,000	19.35	109年11月12日	賣出	19,350
長榮	元富	王俊國	14	33.20	109年12月21日	賣出	465
國泰金	光隆	王俊國	91	41.30	108年12月04日	配發	3,758
亞聚	光隆	王俊國	1,256	18.30	109年08月28日	配發	22,985
台達化	光隆	王俊國	38	21.85	109年08月28日	配發	830
台達化	光隆	王俊國	1,000	23.80	109年09月02日	賣出	23,800
台達化	光隆	王俊國	62	23.50	109年09月03日	賣出	1,457
東林	元大	王俊國	2,000	17.70	108年11月27日	買進	35,400
所羅門	元大	王俊國	20,000	22.50	109年01月16日	賣出	450,000
和潤企業	元大	王俊國	3,000	81.20	109年02月04日	買進	243,600
和潤企業	元大	王俊國	3,000	82.20	109年02月05日	買進	246,600
東林	元大	王俊國	2,000	23.10	109年02月21日	賣出	46,200
和潤企業	元大	王俊國	1,000	57.20	109年03月19日	買進	57,200
和潤企業	元大	王俊國	7,000	79.80	109年05月12日	賣出	558,600
鴻海	元大	王俊國	4,000	78.10	109年06月17日	買進	312,400
遠東新	元大	王俊國	10,000	27.80	109年06月30日	買進	278,000
台達化	元大	王俊國	246	23.50	109年09月03日	賣出	5,781
榮成	元大	王俊國	94	14.05	109年02月07日	配發	1,321
台企銀	元大	王俊國	8	10.10	109年08月26日	配發	81
台新金	元大	王俊國	125	13	109年09月09日	配發	1,625
第一金	元大	王俊國	29	21.05	109年09月16日	配發	610
遠東銀	元大	王俊國	132	10.25	109年09月29日	配發	1,353
華上	元大	王俊國	33	0.85	109年02月26日	減資轉出	28
華上(舊)	元大	王俊國	33	0.85	109年02月26日	減資轉入	28

華上(舊)	元大	王俊國	33	2.55	109年03月09日	減資轉出	84
華上	元大	王俊國	9	2.55	109年03月09日	減資轉入	23
龍邦	日茂	馬文君	503	15.50	108年12月09日	減資轉出	7,797
龍邦(舊)	日茂	馬文君	503	15.50	108年12月09日	減資轉入	7,797
龍邦(舊)	日茂	馬文君	503	16.85	108年12月16日	減資轉出	8,476
龍邦	日茂	馬文君	402	16.85	108年12月16日	減資轉入	6,774
國泰金	元富	馬文君	1,080	41.30	108年12月04日	配發	44,604
和潤企業	元富	馬文君	1,000	98	108年12月09日	配發	98,000
和潤企業	元富	馬文君	3,000	83	109年02月06日	買進	249,000
和潤企業	元富	馬文君	3,000	57	109年03月19日	買進	171,000
和潤企業	元富	馬文君	3,000	80	109年05月13日	買出	240,000
台肥	元富	馬文君	10,000	49.05	109年05月22日	賣出	490,500
可成	元富	馬文君	1,000	227	109年08月10日	買進	227,000
可成	元富	馬文君	1,000	226.50	109年08月10日	買進	226,500
可成	元富	馬文君	1,000	192	109年08月19日	買進	192,000
可成	元富	馬文君	1,000	188	109年09月10日	買進	188,000
台泥	元富	馬文君	56	42.85	109年09月16日	配發	2,40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馬文君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高嘉瑜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	3,008	100000分之925	高嘉瑜	107年12月13日	買賣	13,870,000 (土地2筆、建物1筆之合購價)
1★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	3,008	100000分之864	高嘉瑜	107年12月13日	買賣	11,130,000 (土地2筆、建物1筆之合購價)
1★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	1,825	100000分之925	高嘉瑜	107年12月13日	買賣	(與第1筆土地合購)
1★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	1,825	100000分之864	高嘉瑜	107年12月13日	買賣	(與第2筆土地合購)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	45.53	全部	高嘉瑜	107年12月13日	買賣	(與前揭第1筆土地合購)
1★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	44.22	全部	高嘉瑜	107年12月13日	買賣	(與前揭第2筆土地合購)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	1,497	高嘉瑜	101年06月2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550,689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新臺幣	高嘉瑜		550,689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3,972,261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玉山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85,779
遠東國際銀行台北忠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2,14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106,707
臺灣企銀仁愛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高嘉瑜	6,966.73	199,213
臺灣企銀仁愛分行	綜合存款	歐元	高嘉瑜	16,712.23	558,522
臺灣企銀仁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1,009,427
台北富邦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1,855,532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103 年臺北市議員擬參選人高嘉瑜政治獻金專戶)		4
上海銀行忠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121,711
合庫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33,202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高嘉瑜		20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000,17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000,17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如興	高嘉瑜	4,000	10	新臺幣	40,000
群創	高嘉瑜	67	10	新臺幣	670
進階	高嘉瑜	15,000	10	新臺幣	150,000
穩懋	高嘉瑜	4,000	10	新臺幣	40,000
元大金	高嘉瑜	41,600	10	新臺幣	416,000

瑞軒	高嘉瑜	2,693	10	新臺幣	26,930
聯發科	高嘉瑜	1,000	10	新臺幣	10,000
友達	高嘉瑜	124	10	新臺幣	1,240
光磊	高嘉瑜	500	10	新臺幣	5,000
台積電	高嘉瑜	21,000	10	新臺幣	210,000
聯電	高嘉瑜	33	10	新臺幣	330
台肥	高嘉瑜	10,000	10	新臺幣	100,000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喬壽還本終身壽險(繳費二十年)	高嘉瑜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19,010,364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高嘉瑜	合庫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8,465,696	107年12月 19日	一般住宅貸 款
授信	高嘉瑜	合庫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0,544,668	107年12月 19日	一般住宅貸 款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0 年 01 月 21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高嘉瑜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 報 人 姓 名	高嘉瑜	服 務 機 關	1.立法院 2.	職 稱	1.立法委員 2.
申 報 日	109年11月01日	變 動 期 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 108 年 11 月 01 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 109 年 11 月 01 日止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 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總 額
元大金	富邦證券建國分公司	高嘉瑜	1,600	17.80	109年09月30日	劃撥配發(存)	28,48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19.50	109年01月30日	買	319,500
欣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1.05	109年02月18日	賣	41,050
欣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1.05	109年02月18日	賣	41,050
欣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1.05	109年02月18日	賣	41,050
欣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1.05	109年02月18日	賣	41,05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02	109年03月10日	買	302,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05	109年03月10日	買	305,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90	109年07月24日	賣	390,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90	109年07月24日	賣	390,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90	109年07月24日	賣	390,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88.50	109年07月24日	賣	388,500
晶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3.25	109年07月28日	賣	43,25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5.35	109年08月12日	買	45,350
台肥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52.70	109年09月07日	買	52,700
台肥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52.70	109年09月07日	買	52,7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25.50	109年09月07日	買	425,5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25.50	109年09月07日	買	425,500
聯發科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596	109年09月07日	買	596,00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9.70	109年09月16日	賣	49,70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9.70	109年09月16日	賣	49,70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9.70	109年09月16日	賣	49,70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9.70	109年09月16日	賣	49,7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22.50	109年01月30日	買	645,000
欣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41.05	109年02月18日	賣	82,100
欣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41.05	109年02月18日	賣	82,100
欣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41.05	109年02月18日	賣	82,1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05	109年03月10日	買	610,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90	109年07月24日	賣	780,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88.50	109年07月24日	賣	777,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88.50	109年07月24日	賣	777,000
晶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43.25	109年07月28日	賣	86,500
晶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43.25	109年07月28日	賣	86,5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420.50	109年08月12日	買	841,000
晶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3,000	32	109年03月10日	買	96,000
台肥	富邦-建國	高嘉瑜	3,000	52.70	109年09月07日	買	158,10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3,000	49.70	109年09月16日	賣	149,10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3,000	49.70	109年09月16日	賣	149,1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4,000	302	109年03月10日	買	1,208,000
如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4,000	13.50	109年07月01日	買	54,000
晶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31.70	109年03月10日	買	158,500
如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13.50	109年07月01日	買	67,5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388.50	109年07月24日	賣	1,942,500
如興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14	109年07月24日	賣	70,0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416.50	109年08月03日	買	2,082,500
台積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422	109年08月12日	買	2,110,000
台肥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52.70	109年09月07日	買	263,500
晶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7,000	32.05	109年03月10日	買	224,350
光磊	富邦-建國	高嘉瑜	8,000	20.50	109年08月07日	賣	164,000
金像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9,000	45.35	109年08月12日	買	408,150
晶電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0	39.05	109年07月23日	賣	390,500
凌巨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0	9.66	109年07月29日	賣	96,600
元大金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0	18.95	109年08月12日	買	189,500
元大金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0	18.95	109年08月12日	買	189,500
元大金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0	19.05	109年08月12日	買	381,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286	109年02月18日	賣	286,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286	109年02月18日	賣	286,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271	109年03月10日	買	271,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20.50	109年07月08日	賣	320,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20.50	109年07月08日	賣	320,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18.50	109年07月20日	買	318,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26.50	109年07月22日	賣	326,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26.50	109年07月22日	賣	326,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22.50	109年07月24日	賣	322,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271	109年03月10日	買	542,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271	109年03月10日	買	542,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26.50	109年07月22日	賣	653,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3,000	320.50	109年07月08日	賣	961,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3,000	318.50	109年07月20日	買	955,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3,000	322.50	109年07月24日	賣	967,5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4,000	319.50	109年07月20日	買	1,278,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4,000	305	109年08月07日	賣	1,220,000
穩懋	富邦-建國	高嘉瑜	8,000	301	109年08月03日	買	2,408,00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35.60	109年06月30日	買	35,60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0.15	109年07月08日	賣	40,15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0.15	109年07月08日	賣	40,15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0.15	109年07月08日	賣	40,15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0.15	109年07月08日	賣	40,15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	40.15	109年07月08日	賣	40,15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5.60	109年06月30日	買	71,20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35.60	109年06月30日	買	71,20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5,000	40.15	109年07月08日	賣	200,75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0	36.75	109年06月23日	買	367,500
進階	富邦-建國	高嘉瑜	10,000	37	109年07月13日	買	370,000
原相	富邦-建國	高嘉瑜	2,000	124.50	108年11月05日	賣	249,00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高嘉瑜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曾銘宗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23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呂錦玲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嘉義縣溪口鄉三疊溪段	238	全部	曾銘宗	79年12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嘉義縣溪口鄉三疊溪段	126	全部	曾銘宗	79年12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嘉義縣溪口鄉三疊溪段	185	8分之1	曾銘宗	79年12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6小段	1,877	10000分之101	呂錦玲	96年11月22日	買賣	5,282,714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瑞安段3小段	148	5分之1	曾銘宗	99年01月25日	買賣	5,970,920 (超過五年)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台北市安和路	133.42	全部	呂錦玲	96年11月22日	買賣	1,261,000元 (超過五年)
台北市安和路 (共同使用部分)	3,100.82	90000分之1016	呂錦玲	96年11月22日	買賣	
台北市安和路 (附屬建物:陽台)	24.61	全部	呂錦玲	96年11月22日	買賣	
台北市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	93.36	全部	曾銘宗	99年01月25日	買賣	197,700元 (超過五年)
台北市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 (附屬建物:陽台)	12.92	全部	曾銘宗	99年01月25日	買賣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	--	--	--	--	--	--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5,603,683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曾銘宗		421,356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曾銘宗		532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曾銘宗		3,0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外匯存款	新臺幣	曾銘宗		26
和庫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曾銘宗		62,153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曾銘宗		1,356
第一銀行北投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曾銘宗		160,905
第一銀行敦化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呂錦玲		500,000
第一銀行敦化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呂錦玲		514,069
臺灣土地銀行和平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呂錦玲		80,084
臺灣土地銀行和平分行	外匯存款	美元	呂錦玲	67.81	1,919
臺灣土地銀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呂錦玲		500,000
台北富邦銀行和平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呂錦玲		361,283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國泰人壽	雙喜年年終身壽險	呂錦玲	
國泰人壽	鍾愛還本終身壽險	呂錦玲	
國泰人壽	鍾愛還本終身壽險	呂錦玲	
國泰人壽	創世紀變額萬能壽險(丙型)	呂錦玲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曾銘宗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曾銘宗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2月23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2月24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2月23日止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呂錦玲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 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曾銘宗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蔣萬安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30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石舫亘		子女		蔣○立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宜蘭縣羅東鎮中華段	455	1911分之502	石舫亘	105年09月02日	買賣	33,333,333.22 (含土地與建物)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宜蘭縣羅東鎮中華段	1,951.10	3分之1	石舫亘	105年09月02日	買賣	33,333,333.22 (1.含土地與建物;2.第1、2筆建物一併購買)
宜蘭縣羅東鎮中華段	874.93	3分之1	石舫亘	105年09月02日	買賣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 SIENNALE	3,456	蔣萬安	108年03月13日	買賣	35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 新臺幣 18,500,129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永豐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蔣萬安		6,858,228
永豐銀行東門分行	外幣組合存款	美元	蔣萬安	404,935.72	11,641,901.95 (以臺灣銀行 109.12.30 匯率牌價 28.75 計算)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新光人壽	新光吉祥如意終身險	石舫巨	保額 200 萬, 20 年期, 保費已繳清
新光人壽	新光防癌終身壽險	石舫巨	保額 150 萬, 20 年期, 保費已繳清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 時間	取得(發生) 原因

本欄空白					
------	--	--	--	--	--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7,757,939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石舫巨	玉山銀行羅東分行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	17,757,939	105年09月 09日	購置房屋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蔣萬安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蔣萬安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2月30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2月30日止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石舫亘	子女	蔣○立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 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 動 時 間	變 動 原 因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蔣萬安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鄭天財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王慧玲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花蓮縣瑞穗鄉瑞良段	1,633	全部	鄭天財	88年04月12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段三小段	418	10000分之585	鄭天財	88年05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花蓮縣玉里鎮德武段	1,062.22	全部	鄭天財	93年09月1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花蓮縣瑞穗鄉瑞良段	4,834	9分之4	鄭天財	95年05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花蓮縣瑞穗鄉瑞良段	2,021	9分之4	鄭天財	95年05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花蓮縣瑞穗鄉青蓮段	2,706.27	全部	鄭天財	95年05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花蓮縣瑞穗鄉青蓮段	3,312.42	全部	鄭天財	95年05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二小段	225	16分之1	鄭天財	98年03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二小段	225	16分之1	王慧玲	98年03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東縣台東市富岡南段	699.76	4分之1	王慧玲	103年04月07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段三小段	97.60 (含陽台9.75)	全部	鄭天財	88年05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二小段	83.02	2分之1	鄭天財	98年03月	買賣	(超過五年)

				11日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二小段	83.02	2分之1	王慧玲	98年03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東縣台東市富岡南段	139.81	4分之1	王慧玲	103年04月07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段三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97.73	10000分之624	鄭天財	88年05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1,998	鄭天財	102年04月1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3,357,182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館前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162
臺灣銀行中興新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1,794,962
臺灣銀行中興新村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201,455
臺灣銀行中興新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213,823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6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2,735,365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6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8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600,000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43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2,335,657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258,760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天財		388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195,323
合作金庫	定期存款	美元	王慧玲	7,279.32	208,152.20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123,958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64,536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1,141,220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425,390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1,021,009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799,306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743,73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1,018,238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55,706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慧玲		1,019,993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196,59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196,59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石化	王慧玲	31,000	10	新臺幣	310,000
美亞	王慧玲	10,000	10	新臺幣	100,000
新光金	王慧玲	34,000	10	新臺幣	340,000

緯創	王慧玲	659	10	新臺幣	6,590
洋華	王慧玲	10,000	10	新臺幣	100,000
大聯大	王慧玲	34,000	10	新臺幣	340,0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新安家保本定期保險	鄭天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	國華人壽至尊保本終身保險	鄭天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台灣人壽保險公司	台灣人壽新長榮還本終身壽險	王慧玲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10年常春	王慧玲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6年常春	王慧玲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雙星報喜還本終身壽險 (繳費20年)	王慧玲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雙星報喜還本終身壽險 (繳費20年)	王慧玲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美利大順外幣利率 變動型終身壽險	王慧玲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3,300,000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一般借款	鄭天財	陳○民 南投縣草屯鎮民生路	2,000,000	95年02月25日	南投地方法院支付命令
一般借款	鄭天財	陳○鳳 臺中市太平區振武路	300,000	109年10月15日	借據
一般借款	王慧玲	王○美 臺南市北區北園街	1,000,000	108年11月13日	親戚借款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鄭天財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鄭天財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1月14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1月01日止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王慧玲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南投縣南投市牛運堀段	1,167	10000分之177	鄭天財	109年09月03日	買賣	3,300,000 (售出舊公寓一間,併同第1-5筆建物一併售出)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南投縣南投市牛運堀段	137.83	10000分之497	鄭天財	109年09月03日	買賣	3,300,000 (售出舊公寓一間,併同土地一併售出)
南投縣南投市牛運堀段	1,286.08	10000分之242	鄭天財	109年09月03日	買賣	
南投縣南投市牛運堀段	1,286.08	10000分之1	鄭天財	109年09月03日	買賣	
南投縣南投市牛運堀段	14.16	29分之1	鄭天財	109年09月03日	買賣	
南投縣南投市牛運堀段	83.25	全部	鄭天財	109年09月03日	買賣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有人	股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總額
聯強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44.95	109年06月12日	賣	44,950
中石化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8.22	109年06月12日	買	8,22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19.90	109年06月29日	買	19,90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26.25	109年07月09日	買	26,25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26.30	109年07月09日	買	26,30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23.95	109年07月17日	買	23,95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23.90	109年07月17日	買	23,90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21.90	109年09月24日	買	21,90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	21.90	109年09月24日	買	21,900
新光金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8.10	109年03月13日	買	16,200
新光金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8.09	109年05月18日	買	16,180
中石化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8.25	109年05月18日	買	16,500
聯強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44.95	109年06月12日	賣	89,900
聯強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44.95	109年06月12日	賣	89,900
聯強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44.95	109年06月12日	賣	89,900
聯強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44.95	109年06月12日	賣	89,900
美亞	合庫-台南	王慧玲	2,000	15.80	109年07月02日	買	31,600
聯強	合庫-台南	王慧玲	3,000	44.95	109年06月12日	賣	134,850
洋華	合庫-台南	王慧玲	3,000	19.90	109年06月29日	買	59,700
美亞	合庫-台南	王慧玲	3,000	15.80	109年07月02日	買	47,400
中石化	合庫-台南	王慧玲	4,000	9.98	108年12月26日	買	39,920
美亞	合庫-台南	王慧玲	5,000	16.30	109年07月07日	買	81,500
中石化	合庫-台南	王慧玲	9,000	8.22	109年06月12日	買	73,980
新光金	合庫-台南	王慧玲	10,000	8.51	109年06月12日	買	85,10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鄭天財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劉權豪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2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林子煊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	1,945.42	10000 分之 98	林子煊	95年08月2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東縣台東市興航段	96.12	全部	林子煊	102年01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東縣台東市興航段	68.56	全部	林子煊	102年01月1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1,532	全部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582,160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1,504	2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706,880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2,342	7066 分之 95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15,114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1,648	7066 分之 95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10,635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2,163	7066 分之 95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13,959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136	全部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70,720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477	全部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248,040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段	390	全部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202,800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198.70	2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年11月04日	繼承	14,406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876.49	2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63,546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5.79	2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420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324.62	2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23,535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399.05	2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28,931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61.31	36 分之 3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14,306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45.28	16 分之 3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6,113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195.50	16 分之 3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33,724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323.33	36 分之 3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24,789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23.57	36 分之 3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1,414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352.49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63,448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47.10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8,478
高雄市美濃區泰安段	59.13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13,600
高雄市美濃區合和段	51.90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18,944
高雄市美濃區合和段	98.04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35,784
高雄市美濃區合和段	91.94	4 分之 1	林子煊(與其 他四人公 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34,478
高雄市美濃區合和段	61.84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42,750
高雄市美濃區合和段	7.82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10,166
高雄市美濃區合和段	3,058.07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428,130

高雄市美濃區合和段	0.20	4 分之 1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28
高雄市美濃區東合段	243.50	720 分之 15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2,435
高雄市美濃區東合段	1,562.10	388 分之 15	林子煊 (與其他四人 共同共有)	106 年 11 月 04 日	繼承	28,987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1★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	102.54	全部	林子煊	95 年 08 月 23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	7,439.66	10000 分之 105	林子煊	95 年 08 月 23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東縣台東市興航段	225.93	全部	林子煊	102 年 01 月 11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TOYOTA CAMRY2.0	1,998	林子煊	96 年 12 月 14 日	買賣	850,000 (超過五年)
TOYOTA VIOS	1,496	林子煊	106 年 06 月 28 日	買賣	503,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1,952,115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劉權豪		136,59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子煊		51,891
高雄博愛路郵局(第54支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子煊		308,401
彰化商業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權豪		114,501
永豐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子煊		43,339
華南商業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子煊		477,586
永豐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子煊		13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金華分行	綜合存款	日圓	林子煊	1,200,000	324,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金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子煊		799
彰化商業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劉權豪	3,082.49	86,001
彰化商業銀行台東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劉權豪	10,000	279,000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1,297,658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493,76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85	10	新臺幣	1,850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20	10	新臺幣	200
微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666	10	新臺幣	16,660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505	10	新臺幣	15,050
兆豐金	林子煊	30,000	10	新臺幣	300,000
浩鼎	林子煊	16,000	10	新臺幣	160,00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803,898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富蘭克林坦伯頓成長基金	劉權豪	國泰人壽	470.7673	23.50	美元	308,658.58
聯博新興市場成長基金	劉權豪	國泰人壽	171.7252	55.68	美元	266,770.28

安聯收益成長基金-AT 累積類股(美元)	劉權豪	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60.585	22.71	美元	228,469.90
----------------------	-----	----------------	---------	-------	----	------------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人壽	創世紀變額萬能壽險(丁型)	劉權豪	
國泰人壽	得意還本終身	劉權豪	
國泰人壽	富貴年年終身	劉權豪	
國際紐約人壽	永安終身壽險	林子煊	
國泰人壽	常利年年利率變動終身保險	劉權豪	
臺灣人壽	新長榮還本終身壽險	林子煊	
國泰人壽	祿美鑫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劉權豪	
國泰人壽	全福 101 終身	林子煊	
國泰人壽	鍾意終身	劉權豪	
國泰人壽	新鍾情終身壽險	劉權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3,892,345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房屋貸款	劉權豪	彰化銀行台東分行 臺東縣台東市正氣路	3,892,345	102年01月 15日	購買房屋抵押貸款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1★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之土地 1 筆及建物 2 筆合購價為 665 萬元。
1★臺東縣台東市之土地 2 筆及建物 1 筆合購價為 750 萬元。
編號 4 至 33 土地，乃林子煊與其他四人共同繼承，目前為共同共有，取得價額以國稅局核定遺產價額除以 5(林子煊應繼分)計算。
保單申報年金型、儲蓄型、投資型保單。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0 年 01 月 11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劉權豪

公 職 人 員 變 動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劉權豪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2月21日	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08年11月16日起，本次定期申報日109年12月21日止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林子煊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名稱	證券交易商名稱	所有人	股數	變動時之價額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總額
兆豐金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0	28.10	109年10月13日	買進	281,000
兆豐金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5,000	27.60	109年10月29日	買進	138,000
兆豐金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5,000	29.25	109年11月16日	買進	146,250
兆豐金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5,000	29.35	109年11月24日	買進	146,75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	118	109年02月26日	買進	118,0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5,000	114	109年02月27日	買進	570,0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2,000	97.50	109年03月11日	買進	195,0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2,000	97.90	109年03月12日	買進	195,8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	87.50	109年03月13日	買進	87,5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	58.60	109年03月19日	買進	58,6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2,000	102.50	109年05月08日	買進	205,0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	121.50	109年05月28日	買進	121,5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	114.50	109年06月03日	買進	114,5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	141	109年07月10日	賣出	141,000
浩鼎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1,000	135.50	109年07月13日	買進	135,500
兆豐金	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子煊	5,000	29.30	109年12月14日	買進	146,50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劉權豪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羅美玲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24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吳棋祥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市大里區東榮段(共同共有)	188.09	100000分之50000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6,282,206
臺中市豐原區豐原段(共同共有)	53	全部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3,395,392
臺中市豐原區豐原段(共同共有)	278.25	4分之1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9,294,941
彰化縣二林鎮儒雅段(共同共有)	54.77	10953分之5477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580,562
彰化縣二林鎮興南段(共同共有)	936.71	374685分之93671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1,311,394
南投縣名間鄉仁和段(共同共有)	286.24	全部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383,848
彰化縣二林鎮興南段(共同共有)	3,052.99	1221195分之305299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4,274,186
彰化縣二林鎮西庄段(共同共有)	66.87	22735分之2229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187,236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市大里區大明里中興路(共同共有)	555.45	100000分之50000	吳棋祥	108年04月25日	繼承	455,650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 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 如有不實, 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羅美玲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其邁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		職稱	1.市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7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吳虹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十三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72	全部	吳虹	94年03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十三小段	331.96	全部	吳虹	94年03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田 HONDA	1,497	吳虹	104年03月30日	買賣	650,000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5,814,598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民族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虹		98,84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民族分行	外幣存款	美元	吳虹	28,064	788,598.40
元大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其邁		567
元大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其邁		55,20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虹		3,667,85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外幣存款	美元	吳虹	1,366	38,384.60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外幣存款	美元	吳虹	10,000	281,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其邁		4,117
臺灣銀行大昌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其邁		260
行政院郵局(台北 12 支)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其邁		477,42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民族分行	外幣存款	澳幣	吳虹	6,236	127,588.56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其邁		274,753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882,257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882,257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富達亞太入息	吳虹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3,540.32	12.18	澳幣	882,257.65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3,194,635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陳其邁	元大銀行－前鎮中山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536,065	96年08月 15日	貸款
信用貸款	陳其邁	元大銀行－前鎮中山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08,355	99年09月 13日	貸款
房屋貸款	吳虹	凱基銀行－高美館分行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	8,698,284	100年07月 25日	貸款
房屋貸款	吳虹	匯豐銀行－左營分行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三路	3,751,931	100年02月 24日	貸款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2,000,000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吳虹	吳虹婦產科診所	高雄市新庄仔路 273 號 1 樓	2,000,000	94年09月 01日	開業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土地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其邁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其邁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 2.	職稱	1.市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7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配偶		吳虹			
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		負責人姓名	
				黃伯川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苓雅寮段	2,290	10000分之80	陳其邁	臺灣土地銀行	108年04月11日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三小段	110	全部	吳虹	臺灣土地銀行	108年04月11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苓雅寮段	135.50	全部	陳其邁	臺灣土地銀行	108年04月11日
高雄市苓雅區苓雅寮段	96.86	107分之1	陳其邁	臺灣土地銀行	108年04月11日
高雄市苓雅區苓雅寮段	154.83	107分之1	陳其邁	臺灣土地銀行	108年04月11日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三小段	320.11	全部	吳虹	臺灣土地銀行	108年04月11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其邁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史哲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		職稱	1.副市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26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李淑珍		子女		史○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627.87	10000 分之 206	李淑珍	107年06 月07日	買賣	13,600,000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	152.98	全部	李淑珍	107年06 月07日	買賣	13,600,000
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	4,888.09	10000 分之 218	李淑珍	107年06 月07日	買賣	13,600,000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豐田 Tercel	1,497	李淑珍	91年12月 31日	受贈	100,000 (超過五年)
日產 TIIDA	1,797	李淑珍	106年12 月11日	買賣	200,000 (二手車)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3,529,269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東 海大學郵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李淑珍		109,51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東 海大學郵局	中華郵政劃撥儲金	新臺幣	李淑珍		57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淑珍		251
臺灣銀行台中工業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淑珍		471,493
彰化商業銀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李淑珍		1
彰化商業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淑珍		2,223
華南商業銀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史哲		69,0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史哲		764
臺灣銀行	職工福利存款	新臺幣	史哲		77,273
臺灣銀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史哲		82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史哲		928
寶華商銀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史哲		20
臺灣土地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史哲		392,181
高雄銀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史哲		2,034,16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文 化中心郵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史哲		118,028
玉山商業銀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史哲		15,285
苓雅郵局 (第2支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史○		236,558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港都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淑珍		191
--------------	------	-----	-----	--	-----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9,303,529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史哲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9,303,529	107年06月07日	購屋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史哲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史哲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		職稱	1.副市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26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李淑珍		子女		史○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13,352.26	13507分之46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174.08	全部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6,108.53	10000分之65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338.89	1000分之5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112.05	1000分之5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95.97	1000分之5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108.86	1000分之5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	94.52	1000分之5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臺中市龍井區遠東段(共有部分)	236.10	1000分之104	李淑珍	高雄銀行	99年06月29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史哲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林欽榮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		職稱	1.副市長
			2.			2.
申報日	109年09月3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鄭懿真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497	100000 分之 738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181.39 (含陽台 15.25, 雨遮 10.07)	全部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自用房屋之停車位)	2,090.06	13779 分之 275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1,949.40	100000 分之 699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947.87	100000 分之 2341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11,239.67	100000 分之 368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24.26	100000 分之 44981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11,239.67	100000 分之 13779	鄭懿真	102年06月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	--	--	--	--	--	--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缸容量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中華	1,997	鄭懿真	96年07月1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有權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5,155,956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有權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東湖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44,366
土地銀行汐科分行	綜合存款	人民幣	鄭懿真	1.35	5.72
土地銀行汐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77
台北富邦銀行內湖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鄭懿真	343.84	9,988.55
台北富邦銀行內湖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403,324
台北富邦銀行內湖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人民幣	鄭懿真	0.42	1.78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16,617
永豐銀行南港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鄭懿真	1.90	55.19
永豐銀行南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6,865
中信銀行敦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500,000
永豐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永豐金證券分戶帳)	美元	鄭懿真	23,572.27	684,774.44

永豐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永豐金證券分戶帳)	新臺幣	鄭懿真		1
中信銀行敦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93,545
台北富邦銀行內湖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鄭懿真		1,000,000
臺灣銀行內湖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欽榮		57,719
臺灣銀行內湖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林欽榮		19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欽榮		96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欽榮		130,913
內湖大湖郵局(台北 155支)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欽榮		1,801,173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欽榮		405,381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4,360,998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4,360,998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NN(L)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Y 股美元-月配息	鄭懿真	永豐金證券	389.19	178.20	美元	2,014,723.76
NN(L)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Y 股美元-月配息	鄭懿真	永豐金證券	100.18	178.20	美元	518,602.80
NN(L)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X 股美元-月配息	鄭懿真	永豐金證券	766.972	82.03	美元	1,827,672.41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	--	--	--	--	--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新安家保本定期保險	林欽榮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新安家保本定期保險	林欽榮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雋永年年終身保險	林欽榮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月月享利變額年金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年金型保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新樂享人生變額年金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年金型保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寶順終身保險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鴻利發還本終身分紅保險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鴻利發還本終身分紅保險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千禧寶終身還本壽險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千禧寶終身還本壽險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美利旺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鄭懿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47,800,000 元)

種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林欽榮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47,800,000	107年07月09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欽榮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羅達生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 2.	職稱	1.副市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6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配偶		何淑瑜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楠梓區清豐段 (自用停車位之坐落基地)	74.57	全部	何淑瑜	99年05月 1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楠梓區清豐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257.49	10000分之 227	何淑瑜	99年05月 1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楠梓區清豐段	176.90 (含陽台 17.69, 雨遮 3.90)	全部	何淑瑜	99年05月 1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福斯	1,395	何淑瑜	109年01月10日	買賣	1,20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552,943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羅達生		111
合庫商業銀行建國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羅達生		11,830
華南銀行敦化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達生		51,028
台北富邦銀行仁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達生		1,455,68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楠梓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羅達生		17,733
臺灣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何淑瑜		2,758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何淑瑜		135,452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何淑瑜		156,749
臺灣銀行仁愛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羅達生		57,853
玉山銀行古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何淑瑜		81,645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羅達生		582,102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鴻利旺分紅養老保險	羅達生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康樂限期繳費終身壽險	羅達生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	何淑瑜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新金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何淑瑜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6,990,498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羅達生	華南銀行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2,773,574	99年04月02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何淑瑜	臺灣銀行新興分行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4,216,924	99年05月17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
監察院公報 廉 政 專 刊 第 173 期 155

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達生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羅達生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		職稱	1.副市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6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何淑瑜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文山區萬隆段二小段	1,416	10000分之153	羅達生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20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文山區萬隆段二小段	97.11 (含陽台12.29)	全部	羅達生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20日
臺北市文山區萬隆段二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1,909	20000分之153	羅達生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20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信託契約影本、信託財產之登記簿謄本及信託財產目錄以紙本郵寄至監察院方式提供。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達生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閻青智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9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鳳山區赤山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790	10000分之79	閻青智	102年11月28日	買賣	8,700,000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鳳山區13鄰八德路	145.80	全部	閻青智	102年11月28日	買賣	8,700,000 (與土地一併購買,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	1,794	閻青智	97年03月23日	買賣	130,000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350,00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50,00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鹽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 上市、上櫃股票)	閩青智	35,000	10	新臺幣	350,0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 位 淨 值)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件 數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年繳費新祥安終身壽險	閻青智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年繳費美元發美元終身保險(B型)	閻青智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8,357,838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閻青智	土地銀行 高雄市大寮區鳳林四路	6,187,532	102年11月 02日	購置房屋
信用貸款	閻青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	632,030	109年02月 27日	個人資金調度
信用貸款	閻青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	373,179	109年02月 27日	個人資金調度
信用貸款	閻青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1,165,097	109年08月 26日	個人資金調度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閻青智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閻青智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9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内門區永富段 (103年購買生前契約的塔位)	500.44	100000 分之 46	閻青智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閻青智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勇勝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廖敏芳		子女		陳○安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自用停車位之坐落基地)	324	10000分之10	廖敏芳	102年05月10日	買賣	1,300,000(購買車位,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自用停車位之坐落基地)	400.16	10000分之10	廖敏芳	102年05月10日	買賣	1,300,000(購買車位,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二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424	10000分之625	陳勇勝	92年11月18日	買賣	9,800,000(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停車位之共有部分)	1,008.29	60分之1	廖敏芳	102年05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停車位之共有部分)	256.94	10000分之1	廖敏芳	102年05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停車位之共有部分)	790.71	10000分之3	廖敏芳	102年05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自用房屋之停車位)	27.89	58分之1	廖敏芳	102年05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二小段(自用房屋之共同使用部分)	127	10000分之670	陳勇勝	92年11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二小段(自用房屋)	118.83	全部	陳勇勝	92年11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VOLKSWAGEN	1,395	廖敏芳	106年10月30日	買賣	1,100,000
三陽	1,997	廖敏芳	90年12月1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5,185,437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信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311,989
中信銀行雙和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勇勝		195,621
中信銀行雙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18,084
中信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1,615
安泰銀行新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111
日盛國際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24
玉山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3,524
玉山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廖敏芳	1,300	37,414
新北市中和地區農會信用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611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安		18,730
新北市中和地區農會信用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61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金控總部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327,12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金控總部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102,06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金控總部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陳勇勝	9.78	43.3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金控總部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陳勇勝	115,730.65	512,686.77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30,00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131,069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行員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480,861
高雄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106
國泰世華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99,307
台北富邦銀行南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11,722
台北富邦銀行南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人民幣	廖敏芳	3.09	13.27
台北富邦銀行南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37,434
上海銀行中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131
彰化銀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48,023
彰化銀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勇勝		386,698
彰化銀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286
彰化銀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1,000,000
彰化銀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320,000
第一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149,646
第一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522,55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安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安		18,730
土地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勇勝		9,875
土地銀行南港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廖敏芳	563.48	16,216.95
土地銀行南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2
土地銀行南港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01.32	2,116.57

土地銀行南港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111.85	23,226.54
土地銀行南港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111.85	23,226.54
土地銀行南港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111.85	23,226.54
臺灣銀行土城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廖敏芳		31,706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廖敏芳	0.03	0.62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廖敏芳	400.23	11,518.61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廖敏芳	1,000.07	28,782.01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廖敏芳	1,035.19	29,792.76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011.37	21,127.51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033.24	21,584.38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200.24	25,073.01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1,256.62	26,250.79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2,797.58	58,441.44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廖敏芳	3,180.28	66,436.04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48,09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48,090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元大新興國家指數傘型－巴西指數基金	廖敏芳	台新銀行	10,000	4.809	新臺幣	48,090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新紀元增額終身壽險	陳勇勝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一路發美元終身還本保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千禧金寶貝終身還本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永保安康終身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永保安康終身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永保安康終身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金如意終身還本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金如意終身還本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美利外幣終身還本保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富利高升終身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新增額終身壽險甲型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月月康利變額年金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年金型保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添采終身壽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添富年年終身保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新添美年年美元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澳利優澳幣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兒童跳級終身保險－A型	陳勇勝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新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	陳勇勝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	廖敏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6,707,545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私人債務	陳勇勝	陳○如 南投縣竹山鎮桂林里	3,134,721	104年01月29日	購置澳洲不動產
授信	陳勇勝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4,813,670	104年01月29日	購置澳洲不動產
授信	陳勇勝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8,759,154	102年10月16日	購置澳洲房地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一、考量配偶大姐及姐夫長期定居澳洲，配偶為規劃爾後小孩國外就學需要，分別於 102 年及 105 年於澳洲購置房地產計 2 筆，金額總計澳幣 1,106,000 元。
 二、配偶於澳洲 2 筆存款帳戶 (145,300.82+4,055.38)計 149,356.2 元。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7 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勇勝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陳勇勝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廖敏芳		子女		陳○安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	324	10000分之10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	400.16	10000分之10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新北市土城區冷水段	1,589.23	100000分之1240	廖敏芳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南投縣竹山鎮嶺頂段	15,132	6分之2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南投縣竹山鎮大統段	4,631.74	288分之14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	27.89 (另附屬建物面積6.99)	58分之1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共有部分)	256.94	10000分之1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共有部分)	790.71	10000分之3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新北市土城區冷水段(共有部分)	3,021.69	100000分之327	廖敏芳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新北市土城區冷水段	94.36 (另附屬建物面積12.6)	全部	廖敏芳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臺北市信義區雅祥段三小段(○○○車位/共有部分)	1,008.29	60分之58	陳勇勝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	---	----	--------	-----	------	------	----

本欄空白						
------	--	--	--	--	--	--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勇勝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謝文斌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0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蔡佳伶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彰化縣埤頭鄉新崙子段(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875.72	全部	謝文斌	90年07月2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彰化縣埤頭鄉新崙子段(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74	全部	謝文斌	107年05月22日	贈與	140,600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173.67	全部	謝文斌	90年01月0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8,691.83	10000分之150	謝文斌	90年01月0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2,110	10000分之153	謝文斌	90年01月0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MAZDA	1,999	蔡佳伶	100年11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MAZDA	1,998	謝文斌	108年02月19日	買賣	1,02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3,602,244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234
臺灣土地銀行前鎮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08
臺灣土地銀行五甲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79
臺灣土地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006
臺灣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2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光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607
第一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62
華南商業銀行籬仔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033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謝文斌		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謝文斌		22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謝文斌		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1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29,06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三多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8
陽信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50
板信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3,67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04,092
元大商業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67
元大商業銀行前鎮中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謝文斌	0.02	0.57
元大商業銀行前鎮中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
玉山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4,713
凱基商業銀行	綜合存款	美元	謝文斌	39.69	1,143.46
凱基商業銀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060,250
凱基商業銀行	活期儲蓄存款	人民幣	謝文斌	0.58	2.46
凱基商業銀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謝文斌	5.54	159.60
凱基商業銀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510,606
凱基商業銀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謝文斌		2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68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文斌		172
華南商業銀行籬仔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佳伶		98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蔡佳伶		8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蔡佳伶		9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佳伶		26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佳伶		271,402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98,081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欄空白						
------	--	--	--	--	--	--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198,081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德信金滿意	蔡佳伶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公司	3,748	52.85	新臺幣	198,081.80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誠人壽美利人生外幣終身壽險	謝文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滿人生 312	謝文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樂事年年終身保險	謝文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康樂限期繳費終身壽險	蔡佳伶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5,736,568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謝文斌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	1,000,000	108年09月06日	個人循環理財

授信	謝文斌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	2,000,000	108年07月 12日	投資理財 (僅供流用 WMA使用)
授信	謝文斌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高雄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	2,736,568	108年02月 12日	個人循環理 財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文斌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謝文斌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0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蔡佳伶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蕭美智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彰化縣埤頭鄉新埤頭段	1,802.23	42000分之3084	謝文斌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09日
彰化縣埤頭鄉新埤頭段	270.46	4200分之191	謝文斌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09日
高雄市苓雅區福東段	47	全部	謝文斌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23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福東段	88.44	全部	謝文斌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30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文斌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蘇志勳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鄭玉秀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一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331	1000分之24	鄭玉秀	74年01月3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一小段(共有部分)	376.29	1000分之48	鄭玉秀	74年02月1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一小段	112.35(附屬建物:陽台12.80)	全部	鄭玉秀	74年02月1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南市新化區護安街(未登記建物)	172.33	3分之1	蘇志勳	74年10月17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1,794	鄭玉秀	96年01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本田	1,498	鄭玉秀	108年06月28日	買賣	1,00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7,264,344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愛國簡易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蘇志勳		588,16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玉秀		738,486
高雄市府郵局(高雄 19 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蘇志勳		501,163
高雄站後郵局(高雄 49 支)	中華郵政劃撥儲金	新臺幣	蘇志勳		1,013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玉秀		202,317
高雄站後郵局(高雄 49 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鄭玉秀		1,34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玉秀		5,027,696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蘇志勳		146,98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蘇志勳		57,174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1,630,138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	--	--	--	--	--	--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1,630,138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摩根基金	鄭玉秀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543.146	51.79	美元	801,410.34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鄭玉秀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197.344	83.93	美元	471,882.20
聯博	鄭玉秀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353.822	35.40	美元	356,845.76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金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蘇志勳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金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蘇志勳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臺銀人壽保險公司	醫定好健康還本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全意終身還本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全意終身還本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安心久久手術醫療終身健康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安心久久手術醫療終身健康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安心久久手術醫療終身健康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年年如意終身壽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年年如意終身壽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美富旺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健康久久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健康久久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健康久久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鄭玉秀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六年長春增額保險	蘇志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蘇志勳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蘇志勳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鄭玉秀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三民區三塊厝段	68	3分之1	蘇志勳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臺南市新化區新安段	262.13	2分之1	蘇志勳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臺南市新化區新安段	38.20	2分之1	蘇志勳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三民區三塊厝段	230.58	3分之1	蘇志勳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蘇志勳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謝琍琍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6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葉國忠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苓雅寮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2.26	1281 分之 32	葉國忠	76年05月 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苓雅寮段	77.23	全部	葉國忠	76年05月 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苓雅寮段	379.99	1281 分之 32	葉國忠	76年05月 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中華	1,997	葉國忠	91年01月 3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	-------	-----	---------------	----	--------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2,302,574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上海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6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196,341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633,315
鳳山大東郵局(高雄 104 支)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57,404
臺灣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1,00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松竹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9,360
陽信商業銀行大順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136
凱基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琍琍		13,295
臺灣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葉國忠		517,465
臺灣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葉國忠		816,434
高雄西甲郵局(高雄 36 支)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葉國忠		45,648
高雄西甲郵局(高雄 36 支)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葉國忠		12,170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鴻福還本終身保險	謝琍琍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鑫好鑽保險	謝琍琍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好利年年利率變動型本終身保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好利發終身還本保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年年如意終身壽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金寶貝終身還本壽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金寶貝終身還本壽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真心終身還本保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真意終身還本保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得意理財變額壽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得意理財變額壽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傳家保終身還本保險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傳家保終身還本保險	謝琍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安	謝琍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安	謝琍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吉利	謝琍琍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安心久久手術醫療 終身健康保險	葉國忠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健康久久終身醫療 健康保險	葉國忠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及利	葉國忠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琍琍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謝琍琍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8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葉國忠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455,50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統一	17,442	葉國忠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174,420
永記	5,184	葉國忠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51,840
寶成	22,924	葉國忠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229,24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琍琍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黃志中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叡儀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027	10000 分之 24	黃叡儀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3,240	10000 分之 24	黃叡儀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3,240	10000 分之 21	黃叡儀	99年06月0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027	10000 分之 16	黃志中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3,240	10000 分之 16	黃志中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027	10000 分之 6	黃志中	97年01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3,240	10000 分之 6	黃志中	97年01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3,488	10000 分之 318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34	10000 分之 33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26	10000 分之 33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219	10000 分之 33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121.77	全部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共有部分)	11,106.62	10000分之27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地下○層○號停車位)	1,711.29	210分之2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共有部分)	11,106.62	10000分之603	黃叡儀	80年11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52.06	全部	黃叡儀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共有部分)	25,971.44	10000分之19	黃叡儀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共有部分)	20,445.55	10000分之50	黃叡儀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振興里新光路 (共有部分；含停車位編號○)	20,445.55	10000分之33	黃叡儀	99年06月0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振興里新光路 (共有部分；含停車位編號○)	20,445.55	10000分之17	黃叡儀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05.67	全部	黃志中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共有部分)	25,971.44	10000分之13	黃志中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共有部分)	20,445.55	10000分之33	黃志中	89年12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振興里新光路 (共有部分；含停車位編號○)	20,445.55	10000分之33	黃志中	92年07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51.06	全部	黃志中	97年01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共有部分)	25,971.44	10000分之9	黃志中	97年01月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三民區三塊厝段四小段	138.30	全部	黃叡儀	106年04月27日	贈與	177,400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	--	--	--	--	--	--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1,794	黃叟儀	96年03月1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LEXUS	1,998	黃叟儀	108年04月09日	買賣	1,85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未達申報標準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9,047,742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國信託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台幣帳戶)	新臺幣	黃叟儀		25
第一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存摺	新臺幣	黃叟儀		736,302
第一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存摺)	美元	黃叟儀	154.26	4,388
第一銀行(五福分行)	台幣活期儲蓄存款存摺	新臺幣	黃叟儀		113
第一銀行(前鎮分行)	台幣定存儲蓄存款存摺	新臺幣	黃叟儀		0
第一銀行(十全分行)	定期存款(信託理財存摺)	新臺幣	黃叟儀		0
第一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存摺	新臺幣	黃志中		3,635
彰化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叟儀		446,325
國泰世華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叟儀		181,196

國泰世華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美元	黃旻儀	6,197.45	176,379
國泰世華銀行(苓雅分行)	定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美元	黃旻儀	29,229.11	831,860
郵局(新興)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旻儀		124,286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志中		4,003
臺灣銀行(苓雅)	定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存摺)	美元	黃旻儀	349,333.96	9,942,044
臺灣銀行(苓雅)	活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存摺)	美元	黃旻儀	51.64	1,469
臺灣銀行(苓雅)	定期存款(綜合存款存摺)	新臺幣	黃旻儀		5,820,000
臺灣銀行(苓雅)	活期存款(綜合存款存摺)	新臺幣	黃旻儀		1,255,863
臺灣銀行(南都)	活期存款(綜合存款存摺)	新臺幣	黃志中		311,160
元大銀行前鎮中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旻儀		8,448
陽信銀行(四維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志中		95
郵局(高雄德智)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志中		0
彰化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志中		811,052
國泰世華銀行(四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志中		201,899
國泰世華銀行(四維分行)	活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澳幣	黃志中	1,585.05	32,399
國泰世華銀行(四維分行)	活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美元	黃志中	36,898.11	1,050,120
國泰世華銀行(四維分行)	定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澳幣	黃志中	43,546.43	890,090
國泰世華銀行(四維分行)	定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美元	黃志中	4,318.94	122,917
玉山銀行	定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美元	黃志中	213,992.09	6,090,215
玉山銀行	活期存款(外匯綜合存款)	美元	黃志中	50.40	1,434
玉山銀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志中		25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1,004,440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1,004,44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	---	-------	-----	---------	---------	-------------

					總額
陽信商業銀行	黃志中	444	10	新臺幣	4,440
達易特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叡儀	100,000	10	新臺幣	1,000,0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550,000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玉鐲	1	黃叡儀	300,000
鑽戒	1	黃叡儀	250,000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雙喜保本養老保險	黃志中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雙喜保本養老保險	黃志中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雙喜保本養老保險	黃志中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黃志中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金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黃志中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黃志中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金美滿還本終身保險	黃志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 20 年安泰還本終身壽險 (85)	黃志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 15 年安泰還本終身壽險 (85)	黃志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 10 年安泰還本終身壽險 (85)	黃志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 20 年安泰還本終身壽險 (85)	黃志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 15 年安泰還本終身壽險 (85)	黃志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 10 年安泰還本終身壽險 (85)	黃志中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澳多鑫澳幣終身壽險	黃志中	
全球人壽	國華人壽至尊保本終身保險	黃志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旺年發利率變動型還本 終身保險	黃旻儀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金鑽 120 利率變動 型養老保險	黃旻儀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保誠悠遊人生變額壽險	黃旻儀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伴我一生(躉繳)變 額壽險	黃旻儀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美事年年利率變動 型美元終身保險	黃旻儀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美事年年利率變動 型美元終身保險	黃旻儀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新美事年年利率變 動型美元終身保險	黃旻儀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月月鑫安變額壽險	黃旻儀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月月鑫安變額壽險	黃旻儀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臺銀人壽美年發美元外幣還 本終身保險	黃旻儀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郵政 20 年付費安富增值還本 終身壽險	黃旻儀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美利雙享美元利率 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黃旻儀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美利雙享美元利率 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黃旻儀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樂美添利利率變動 型美元終身壽險	黃旻儀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志中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黃志中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攸儀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027	10000分之16	黃志中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3,240	10000分之16	黃志中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027	10000分之6	黃志中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3,240	10000分之6	黃志中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3,488	10000分之318	黃攸儀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34	10000分之33	黃攸儀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26	10000分之33	黃攸儀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219	10000分之33	黃攸儀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105.67	全部	黃志中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獅甲段	51.06	全部	黃志中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121.77	全部	黃攸儀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前鎮區愛群段	1,711.29	210分之2	黃攸儀	高雄銀行	105年06月03日
高雄市三民區三塊厝段四小段	138.30	全部	黃攸儀	高雄銀行	106年09月21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	----	--------	-----	------	------	----

本欄空白						
------	--	--	--	--	--	--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志中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張瑞琿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9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姓名	
配偶		許松茂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中和區德光段	138.56	全部	張瑞琿	97年06月05日	買賣	2,294,250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中和區德光段	99.76	全部	張瑞琿	97年06月02日	買賣	176,000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NISSAN	1,980	張瑞琿	106年02月07日	買賣	75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全球人壽	安心 360 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張瑞瑾 許松茂	2筆

中國人壽	美兆桓年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美元)保險	張瑞琿	2 筆
台灣人壽	富貴 333 還本	張瑞琿	
全球人壽	安養久久終身健康保險	張瑞琿	
中國人壽	美兆桓年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保險單	張瑞琿	
中國人壽	和信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張瑞琿	
中國人壽	多美利終身保險	張瑞琿	
元大人壽	美事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	張瑞琿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瑞琿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張瑞琿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9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許松茂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彰化縣埤頭鄉稻香段	3,808.41	20000 分之 1930	許松茂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6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99,50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強茂	10,000	許松茂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100,000
東洋	10,000	許松茂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100,000
高端疫苗	4,000	許松茂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40,000
台睿	5,950	許松茂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59,5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瑞琿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冠福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楊玉媛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鎮昌段一小段(自住)	1,705.13	10000 分之 157	楊玉媛	105年12月06日	買賣	5,400,000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鎮昌段一小段	165.50	全部	楊玉媛	105年12月06日	買賣	2,300,000
高雄市前鎮區鎮昌段一小段	3,508.39	10000 分之 152	楊玉媛	105年12月06日	買賣	2,300,000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田	1,998	楊玉媛	95年03月 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	-------	-----	---------------	----	--------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10,924,565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合庫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73
上海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1,147,411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日圓	陳冠福	100,001	27,930.27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陳冠福	6,685.13	192,866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1,302,28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696,163
陽信銀行三鳳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7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玉媛		3,788,487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706
台北富邦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人民幣	楊玉媛	0.75	3.27
台北富邦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玉媛		829,955
高雄市高雄地區農會信用 部苓雅分部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楊玉媛		405,130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玉媛		1,030,327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131,816
中信銀行南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玉媛		272,826
高雄第三信用合作社鼓山 分社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冠福		8,709
元大銀行前鎮中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楊玉媛		1,089,876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7,011,837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22,06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	-------	-----	---------	---------	-------------

					總額
華隆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陳冠福	761	10	新臺幣	7,610
中興商銀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陳冠福	262	10	新臺幣	2,620
欣煜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楊玉媛	11,095	10	新臺幣	110,950
寶建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楊玉媛	88	10	新臺幣	88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6,889,777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元大高股息	楊玉媛	群益金鼎證券 瑞豐分公司	12,000	28.88	新臺幣	346,560
野村全高息 A	陳冠福	野村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51,270.20	19.28	新臺幣	988,489.45
亞太高股息	陳冠福	野村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55,193.40	15.01	新臺幣	828,452.93
台灣大壩 A 台	楊玉媛	安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814.50	46.04	新臺幣	129,579.58
收益成長多重資產 A 累積型	楊玉媛	安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2,630.60	13.31	人民幣	732,973.92
晉達環球黃金基金 C 股	陳冠福	高雄銀行市府 分行	712.592	71.65	美元	1,473,000.70
路博邁新興本地貨幣債美息 C	陳冠福	高雄銀行市府 分行	4,310.345	6.20	美元	770,991.41
路博邁 NB 新興市場 C2 美累	陳冠福	高雄銀行市府 分行	2,270.211	13.45	美元	880,915.64
安聯台灣智慧基金	楊玉媛	安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863.20	55.90	新臺幣	607,252.88

安聯台灣科技	楊玉媛	安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1,653.40	79.57	新臺幣	131,561.03
--------	-----	------------------------	----------	-------	-----	------------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好事年年終身保險	陳冠福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中國人壽好利多終身保險	陳冠福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6年常春	楊玉媛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增美利外幣增額終 身壽險	楊玉媛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增美利外幣增額終 身壽險	楊玉媛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2,394,155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授信	楊玉媛	中信銀行南高雄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	2,394,155	105年12月 23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冠福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冠福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姓名	
配偶		楊玉媛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鼓山區鼓中段三小段	45	全部	陳冠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高雄市前鎮區鎮昌段一小段	1,705.13	10000分之97	陳冠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1★嘉義市盧厝段	2,671	96分之1	陳冠福	高雄銀行	109年12月14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鼓山區鼓中段三小段	35.95	全部	陳冠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高雄市前鎮區鎮昌段一小段	75.70 (附屬建物陽台8.63)	全部	陳冠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525,32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南亞	7,000	楊玉媛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9日	10	70,000
宏碁	16,292	楊玉媛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9日	10	162,920
友達	16,000	楊玉媛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9日	10	160,000
第一金	12,240	楊玉媛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9日	10	122,400
聯亞	1,000	楊玉媛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9日	10	10,000

(四) 備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冠福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廖泰翔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白芷達邦		子女	廖○羽(1)		
子女	廖○羽(2)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及 編 號		得) 時 間	得) 原 因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1★新臺幣 415,380 元)

1. 股票 (總價額：1★新臺幣 415,38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1★柏文 (未交付託託原因：其他)	廖泰翔	41,538	10		415,38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9 年 12 月 14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7 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廖泰翔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廖泰翔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白芷達邦		子女		廖○羽(1)
子女		廖○羽(2)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665,38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柏文	41,538	廖泰翔	高雄銀行	登記移轉中	10	415,380
鼎炫-KY	25,000	廖泰翔	高雄銀行	登記移轉中	10	25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廖泰翔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董建宏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新聞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本欄空白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市南區半平厝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3,039	10000分之57	董建宏	102年08月15日	購買	84,715 (105年度公告現值,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市南區半平厝段 (共有部分建號○○○○○持份53/1000000,含車位編號○持分206/1000000)	76.69	全部	董建宏	102年08月14日	購買	8,330,701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104,060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104,06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元大高股息	董建宏	元大商業銀行 高雄分行	1,000	28.88	新臺幣	28,880
元大全球未來通訊	董建宏	元大商業銀行 高雄分行	3,000	25.06	新臺幣	75,180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台灣人壽	台灣人壽豐碩人生終身	董建宏	
國泰人壽	國泰人壽添采終身壽險	董建宏	
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友邦人壽安心護本醫療養老保險	董建宏	
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友邦人壽好意人生傷害還本終身保險	董建宏	
中國信託人壽	增有利增額終身壽險	董建宏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好吉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董建宏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2,374,589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房屋貸款	董建宏	臺灣銀行德芳分行	5,589,164	102年11月21日	購置房屋
房屋貸款	董建宏	臺灣銀行健行分行 臺中市中區台灣大道一段	6,785,425	108年07月04日	購置房屋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董建宏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董建宏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新聞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中市北區錦村段	8,659	100000 分之 138	董建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中市北區錦村段	58.38	100000 分之 121	董建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7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48,59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開發金	10,730	董建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107,300
中鋼	3,000	董建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30,000
遠東銀	1,129	董建宏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8日	10	11,29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董建宏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蔡宛芬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職稱	1.主任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臺南市北區立人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0.10	10000分之62	蔡宛芬	81年09月17日	買賣	(超過五年,房地總價額)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臺南市北區立人段	139	10000分之166	蔡宛芬	83年03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1★新臺幣 4,421,093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84,06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1,213,789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451,614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府城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蔡宛芬		88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蔡宛芬		156,517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540,690
玉山商業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5,149
玉山商業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人民幣	蔡宛芬	0.57	1.9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新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12,94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新生分行	外幣存款	美元	蔡宛芬	0.28	8.0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新生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蔡宛芬	30,850	887,554.5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55,856
元大商業銀行府城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211
臺灣銀行仁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12,20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松山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蔡宛芬	224.81	6,463.28
1★彰化商業銀行西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293,931

1★彰化商業銀行西台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蔡宛芬		700,000
---------------	------	-----	-----	--	---------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53,47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7,21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首利 (未交付信託原因：其他)	蔡宛芬	721	10	新臺幣	7,21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46,260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00300030	蔡宛芬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73.66	13.73	美元	107,276.15
01300025	蔡宛芬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268	33.11	美元	10,651.90
貝萊德世界礦業基金	蔡宛芬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2.21	44.68	美元	28,332.37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悠富人生美元還本終身保險	蔡宛芬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年金給付型養老壽險--利率變動型(不分紅)	蔡宛芬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家用保障定期壽險(不分紅)	蔡宛芬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終身壽險--保費分階型	蔡宛芬	
1★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好鑫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蔡宛芬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500,000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私人債務	蔡宛芬	黃○英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1,500,000	108年05月07日	私人借貸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9 年 12 月 7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7 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宛芬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李煥熏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4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銀梅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三民區建民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939.32	10000 分之 111	李煥熏	103年11 月25日	夫妻贈與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三民區建民段	140.81	全部	李煥熏	84年09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三民區建民段	4,285.96	10000 分之 111	李煥熏	84年09月 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6,255,660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港都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煥熏		245,401
第一商業銀行灣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煥熏		161
高雄西甲郵局(高雄 36 支)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煥熏		110,385
華南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黃銀梅		1,120,06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29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黃銀梅	16,800	477,456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162,386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6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1,35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37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8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1,0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5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55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65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6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6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1,2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9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55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黃銀梅	16,600	471,77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黃銀梅	10,258.79	291,554.8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黃銀梅	3,232.52	91,868.21
高雄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煥熏		363,870
臺灣銀行大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煥熏		22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60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580,000
高雄灣仔內郵局(高雄 28 支)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1,0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外匯存款	美元	黃銀梅	1,422.36	40,423.4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46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銀梅		570,000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	--	--	--	--	--	--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佳 220 美元	黃銀梅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吉利	黃銀梅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雙富利變額年金保險	黃銀梅	保險契約類型: 投資型壽險
朝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生活大師 A	黃銀梅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吉利鑽利率變動型 養老保險	李煥熏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美鑫年年美元利率 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黃銀梅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祿享年年終身保險	黃銀梅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	--	--	--	--	--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第一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煥熏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李煥熏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4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銀梅				
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邱月琴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1★宜蘭縣宜蘭市乾門三段	65.39	3分之1	李煥熏	第一商業銀行	109年12月08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1★宜蘭縣宜蘭市乾門三段	79	3分之1	李煥熏	第一商業銀行	109年12月08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109年12月22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煥熏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蔡長展	服務機關	1.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職稱	1. 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8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孫雅琳		子女		蔡○錡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阿蓮區崑崙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649.32	10000 分之 1968	孫雅琳	97年07月 30日	贈與	(超過五年)
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四小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4,555.10	1000000 分之 6135	孫雅琳	109年01 月13日	買賣	14,690,000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四小段	367.20 (總面積: 167.5 附屬建物: 陽台 24.38, 雨遮 10.50, 含地下停車位編號 ○一處)	全部	孫雅琳	109年01 月13日	買賣	10,910,000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得)時間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197,242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土地銀行岡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29
第一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92
彰化銀行岡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46
高雄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169,46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府城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3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府城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415
高雄市岡山區農會信用部 仁壽分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368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6,778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50,001
永豐銀行北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251
玉山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162
中信銀行三民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蔡長展		2,371
華南銀行北臺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孫雅琳		134
台北富邦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孫雅琳		28
國泰世華銀行台南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孫雅琳		68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孫雅琳		787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孫雅琳		34,327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孫雅琳	96.47	2,015.25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綜合存款	南非幣	孫雅琳	4.22	7.62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孫雅琳	3,122.50	89,771.87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綜合存款	日圓	孫雅琳	528,713	146,136.27
永豐銀行營業部	優惠存款	新臺幣	孫雅琳		475,536
永豐銀行北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孫雅琳		2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蔡○錡	30.21	631.08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蔡○錡		44,000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蔡○錡	173	4,973.75
永豐銀行營業部	營業部 DAWHO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孫雅琳		586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錡		18,664
永豐銀行營業部	營業部 DAWHO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長展		148,945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5,139,933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5,139,933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安聯印尼股票-A(配息類股)(美元)	蔡長展	永豐銀行	40,448.03	4.42	美元	5,139,933.41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台灣人壽保險公司	美利 GO 美元還本終身保險	孫雅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添采終身壽險	孫雅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二十年繳費珍愛女人終身保險	孫雅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金多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V1)	孫雅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金好鑽利率變動型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孫雅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金好鑽利率變動型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孫雅琳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中國人壽好利多終身保險	蔡○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金鑽 168 還本終身保險	蔡○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鑫優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蔡○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中國人壽心幸福終身壽險	蔡○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元大人壽保險公司	元大人壽美年多利美元利率變動型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蔡○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金澳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V1)	蔡○錡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富利贏家還本終身保險	孫雅琳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鑫好賺利率變動型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孫雅琳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利豐收利率變動型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孫雅琳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利豐收利率變動型增額還本終身保險	蔡○錡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鑫鑽年年還本終身保險	蔡長展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4,109,194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孫雅琳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高雄市岡山區大德一路	4,454,719	109年01月 15日	購屋
房屋貸款	孫雅琳	永豐銀行岡山分行 高雄市岡山區大德一路	9,654,475	109年01月 15日	購屋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長展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蔡長展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8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孫雅琳		子女		蔡○錡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正憲段	79.70	全部	蔡長展	高雄銀行	108年01月07日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段	91	全部	蔡長展	高雄銀行	107年01月24日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段	10	5分之1	蔡長展	高雄銀行	108年01月04日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段	16	5分之1	蔡長展	高雄銀行	108年01月04日
高雄市岡山區竹圍段	25	全部	孫雅琳	高雄銀行	108年01月04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正憲段	84.34	全部	蔡長展	高雄銀行	108年01月07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長展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張淑娟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109年11月24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郭輔仁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909	10000分之140	張淑娟	95年12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29	10000分之140	張淑娟	95年12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二小段	2,087.46 (附屬建物面積6.67)	10000分之197	張淑娟	95年12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二小段	2,087.46 (附屬建物面積6.67)	10000分之182	張淑娟	95年12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二小段	228.49 (附屬建物面積6.67)	10000分之152	張淑娟	95年12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二小段	94.97 (附屬建物面積6.67)	全部	張淑娟	95年12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	--	--	--	--	--	--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田	2,354	張淑娟	100年09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1★新臺幣 9,970,815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28,245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歐元	郭輔仁	0.03	0.99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澳幣	郭輔仁	1,236.23	25,132.55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郭輔仁	1,597.18	46,190.44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人民幣	郭輔仁	1,986.53	8,581.80
1★星展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郭輔仁	0.10	2.86
1★星展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郭輔仁	90.37	385.87
1★星展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4,245
1★(南農)員林鎮農會東山分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淑娟		605
1★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潮州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1,834

1★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淑娟		1,090,213
1★高雄銀行建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淑娟		862,571
1★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38,900
1★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1,000,000
1★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500,000
1★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淑娟		2,729,911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張淑娟	36.81	1,064.91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淑娟		1,296,650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歐元	張淑娟	500	16,880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31,950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日圓	張淑娟	13,000	3,640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澳幣	郭輔仁	2,092.96	42,570.80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郭輔仁	21.01	607.81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郭輔仁	10,393.28	44,898.96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郭輔仁	33,729.07	709,659.63
1★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郭輔仁	16,571	71,586.72
1★華南商業銀行潮州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43,012
1★華南商業銀行南松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淑娟		2,089
1★臺灣土地銀行小港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1,328,372
1★臺灣土地銀行小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34
1★臺灣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郭輔仁	0.03	0.87
1★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8,330

1★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1
1★台北市府郵局(台北 49 支)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輔仁		25
1★台北市府郵局(台北 49 支)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淑娟		32,624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2,153,376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1★新臺幣 2,153,376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1★T0311Y	郭輔仁	第一金人壽保險公司	5,000	9.23	新臺幣	46,150
1★dn10	郭輔仁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43,749.50	8.96	人民幣	1,664,334.57
1★d102	郭輔仁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8,834.40	9.19	人民幣	344,708.58
1★03000144	郭輔仁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132.45	36.47	澳幣	98,183.75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件 數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朝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金穩讚	郭輔仁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珍讚 616	郭輔仁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 GO	郭輔仁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鑫增億	郭輔仁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百齡終身	郭輔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金好讚利率變動型增額還本	張淑娟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曾美利外幣增額終身壽險	張淑娟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鑫富利增額終身壽險	張淑娟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鑫優利增額終身壽險	張淑娟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珍利利便保險	張淑娟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澳利	郭輔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優利人生	郭輔仁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呵護	郭輔仁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美福	郭輔仁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樂是年年	郭輔仁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樂是年年	郭輔仁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澳多鑫	郭輔仁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優力讚利	張淑娟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養久久終身型保險	張淑娟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心 306	郭輔仁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養久久終身型保險	郭輔仁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迎向陽光	郭輔仁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9 年 12 月 08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7 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淑娟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張淑娟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20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郭輔仁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屏東縣潮州鎮新五魁段	107.84	全部	郭輔仁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2日
屏東縣潮州鎮新五魁段	33.36	5分之1	郭輔仁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2日
屏東縣潮州鎮新五魁段	86.49	全部	郭輔仁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2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屏東縣潮州鎮新五魁段	333.48	全部	郭輔仁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2日
屏東縣潮州鎮新五魁段	166.41	全部	郭輔仁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2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淑娟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王世芳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09月17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蔡志傑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新民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3,999.20	10000 分之 40	王世芳	85年09月 1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新民段	141.20	全部	王世芳	86年05月 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新民段	14,344.44	100000 分 之 491	王世芳	86年05月 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嘉義縣布袋鎮(未登記建物)	74.40	4 分之 1	蔡志傑	95年10月 27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BENZML5004WD	4,966	蔡志傑	102年12月12日	買賣	200,000 (超過五年)
國瑞 camry	1,998	王世芳	108年12月31日	買賣	87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	-------	-----	----

本欄空白			
------	--	--	--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富邦人壽	安泰靈活理財變額保險乙型	蔡志傑	原月繳新台幣 6,000 元，目前月繳新台幣 2,000 元
富邦人壽	安泰靈活理財變額保險乙型	王世芳	
富邦人壽	安泰靈活理財變額保險乙型	王世芳	
台灣人壽	長鴻還本終身保險	王世芳	
台灣人壽	掌握人生變額萬能壽險	蔡志傑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916,160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房屋貸款	王世芳	臺灣銀行博愛分行 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	265,271	90年07月 31日	購置房屋
信用貸款	王世芳	王○貞 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二路	750,000	104年11月 05日	個人資金調度
信用貸款	王世芳	台灣土地銀行苓雅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忠孝二路	460,889	107年06月 21日	個人資金調度
汽車貸款	王世芳	和潤汽車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	440,000	108年12月 31日	購買汽車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5,000,00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蔡志傑	鑫懋工程企劃有限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三路 504 號 22 樓	5,000,000	78年08月 10日	個人投資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土地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世芳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王世芳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09月17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蔡志傑				
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		負責人姓名		黃伯川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211.72	16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43.10	16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651.37	16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74.65	2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439.28	2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398.87	2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304.07	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428.10	2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282.78	16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1,000.42	5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25.96	2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51.57	2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嘉義縣布袋鎮新厝段	2,150.59	24分之1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0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442,190 元)

名	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華南金		1,209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3日	10	12,090
基亞		12,000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3日	10	120,000
晟德		10,755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3日	10	107,550
合一		7,862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3日	10	78,620
泰福-ky		12,393	蔡志傑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1月13日	10	123,93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世芳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李清秀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9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薛妙鈴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小港區孔宅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4,137	100000 分之 340	薛妙鈴	87年04月 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南市關廟區下湖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022	4 分之 1	李清秀	91年03月 20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小港區孔宅段	116.51 (含陽台 10.22)	全部	薛妙鈴	87年04月 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小港區孔宅段	14,443.59	100000 分之 207	薛妙鈴	87年04月 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901,434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清秀		926,267
高雄銀行小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清秀		809,835
高雄建工郵局(高雄 53 支)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清秀		16,453
臺灣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清秀		1,602
高雄銀行小港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李清秀	25.70	747.09
高雄銀行小港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李清秀	9.75	337.83
高雄銀行小港分行	活期存款	瑞士法郎	李清秀	0.06	1.92
華南商業銀行小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薛妙鈴		145,387
高雄銀行小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清秀		804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	--	--	--	--	--	--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郵政簡易人壽常春增額還本保險	李清秀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旺年發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李清秀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民間合會 108 年 6 月起，期數 25，每期繳 2 萬元，標得後預計可領回 48 萬元。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 7 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清秀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王文翠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5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余俊民		子女		余○心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十三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014	100000分之521	王文翠	95年06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十三小段	97.90 (含陽台15.44, 雨遮1.42)	全部	王文翠	95年06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十三小段(共同使用部分)	10,526.59	100000分之594	王文翠	95年06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馬自達	1,598	王文翠	102年06月1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292,910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安平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1,370
華南銀行台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39
華南銀行高雄博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48,221
華南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王文翠	2,070.40	63,726.91
華南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日圓	王文翠	310,004	84,631.09
華南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人民幣	王文翠	160.59	713.50
彰化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414
台北富邦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497
台北富邦銀行師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478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556,227
臺灣企銀學甲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王文翠		89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61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7,824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87
永豐銀行北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文翠		179
臺灣銀行北府簡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俊民		2,305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俊民		225,95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俊民		329

臺灣企銀龍潭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余俊民		19,389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俊民		157
中信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俊民		2,591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心		276,263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2,371,212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91,84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宏總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王文翠	5,500	10	新臺幣	55,000
寶祥建設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王文翠	1,283	10	新臺幣	12,830
欣煜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余俊民	547	10	新臺幣	5,470
力晶 (未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余俊民	1,854	10	新臺幣	18,54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2,279,372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統信基金	王文翠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5,225.74	39.14	新臺幣	595,935.46
全球α基金	王文翠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90,202.5	18.46	新臺幣	1,665,138.15
先機亞太股票基金A股(美元)	王文翠	華南銀行	134.747	4.392	美元	18,298.72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中國人壽人民利多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人民幣）	王文翠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中國人壽幸福一生終身壽險	王文翠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美利外幣終身還本保險	王文翠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6年常春	王文翠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快樂寶貝	王文翠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新終身醫療保險	余俊民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健康百分百終身健康保險	余俊民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文翠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洪羽珊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2.	職稱	1.主任委員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6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中華 C016SA	1,584	洪羽珊	97年01月25日	買賣	280,000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	--	--	--	--	--	--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本欄空白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洪羽珊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楊瑞霞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職稱	1.主任委員		
			2.		2.		
申報日	110年01月22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吳佳儒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萬丹鄉萬全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35	全部	吳佳儒	93年02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屏東縣萬丹鄉萬全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37	全部	吳佳儒	80年07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屏東縣萬丹鄉新林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3,961	全部	吳佳儒	99年08月3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屏東縣萬丹鄉香社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192	全部	吳佳儒	108年06月10日	分割繼承	3,576,000
屏東縣萬丹鄉香社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3,253	全部	吳佳儒	108年06月10日	分割繼承	16,915,600
屏東縣新園鄉新利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158	全部	吳佳儒	108年06月10日	分割繼承	3,010,800
屏東縣新園鄉新利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80	2分之1	吳佳儒	108年06月10日	分割繼承	104,000
屏東縣新園鄉新利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2,370	全部	吳佳儒	108年06月10日	分割繼承	5,451,000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萬丹鄉萬全段	324.13	全部	吳佳儒	93年02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BENZ	2,397	吳佳儒	108年10月31日	買賣	750,000
LEXUS	3,456	楊瑞霞	108年05月14日	買賣	1,750,000
本田	1,799	楊瑞霞	98年05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4,166,901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安泰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100
安泰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吳佳儒	39,060.39	1,105,799.64
日盛國際銀行高雄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楊瑞霞		1,213,953
星展台灣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18,457
玉山銀行澄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355,910
玉山銀行大順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吳佳儒	95.13	2,693.13
玉山銀行七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266,302
玉山銀行鳳山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2,493

永豐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3,148
永豐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201,871
永豐銀行	綜合存款	歐元	吳佳儒	131.28	4,500.27
元大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6,167,428
聯邦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1,093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1,490,35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196,869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387,677
高雄市鳳山區農會信用部 文山分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9,119
高雄市橋頭區農會信用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5,420
高雄市橋頭區農會信用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717
陽信銀行旗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18,085
臺灣新光銀行萬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217
臺灣新光銀行萬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37,503
臺灣新光銀行萬丹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吳佳儒	3,096.19	13,462.23
臺灣新光銀行萬丹分行	活期存款	南非幣	吳佳儒	11,377.88	20,935.29
臺灣新光銀行萬丹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吳佳儒	1,532.19	43,376.29
臺灣新光銀行萬丹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1,000,000
臺灣新光銀行東園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佳儒		1
臺灣企銀北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74
花旗台灣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東高雄 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194,17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東高雄 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楊瑞霞	7,283.69	206,201.26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412,691
合庫商業銀行萬丹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58,425
合庫商業銀行萬丹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吳佳儒	906.39	3,940.98
土地銀行青年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140
臺灣銀行鳳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瑞霞		87,042
臺灣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佳儒		636,729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3,192,865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3,192,865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野村環球基金	吳佳儒	臺灣新光銀行 萬丹分行	12,721.49	23.31	人民幣	1,289,346.92
鋒裕策略收益債 B 南非穩月配	吳佳儒	臺灣新光銀行 萬丹分行	594.808	689.69	南非幣	754,828.95
富林穩定月收益 F 美	吳佳儒	臺灣新光銀行 萬丹分行	1,466.555	9.04	美元	375,324.27
富林穩定月收益 F 美	吳佳儒	臺灣新光銀行 萬丹分行	3,021.873	9.04	美元	773,364.99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100,00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南非幣區間得利 2』南非幣 10 年期匯率型商品(金融機 構: 臺灣新光銀行萬丹分行)	1	吳佳儒	100,000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美利好鑽外幣利率 變動型終身還本保險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美鑽添喜外幣利率 變動型終身還本保險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鑫利雙喜利率變動 型終身還本保險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還本終身壽險(85)(繳費10年)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還本終身壽險(85)(繳費15年)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還本終身壽險(85)(繳費10年)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安泰還本終身壽險(85)(繳費15年)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樂事年年終身保險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樂事年年終身保險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安聯人壽保險公司	吉利長紅變額萬能壽險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投資型壽險
安聯人壽保險公司	享樂多變額萬能壽險(104)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投資型壽險
安聯人壽保險公司	美好人生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安聯人壽保險公司	超優勢變額年金保險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年金型保險
安聯人壽保險公司	新趨勢變額遞延年金保險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年金型保險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	國華人壽滿意增額終身保險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六年繳費祥富增額終身壽險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世紀理財變額萬能終身壽險二十年期A型	吳佳儒	保險契約類型：投資型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六年繳費享利昇增額終身壽險	楊瑞霞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194,360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吳佳儒	玉山銀行七賢分行 高雄市新興區林森一路	1,194,360	98年04月24日	週轉金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楊瑞霞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楊瑞霞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職稱	1.主任委員
			2.			2.
申報日	110年01月22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吳佳儒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五塊厝段三小段	2,370	110000 分之 2046	吳佳儒	高雄銀行	110年01月22日
屏東縣新園鄉新利段	140	2分之1	吳佳儒	高雄銀行	110年01月22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五塊厝段三小段(附屬建物共有部分)	6,195.30	10000 分之 92	吳佳儒	高雄銀行	110年01月22日
高雄市苓雅區五塊厝段三小段(附屬建物共有部分)	6,195.30	10000 分之 104	吳佳儒	高雄銀行	110年01月22日
高雄市苓雅區五塊厝段三小段	101.07	全部	吳佳儒	高雄銀行	110年01月22日
高雄市苓雅區五塊厝段三小段	76.05	全部	吳佳儒	高雄銀行	110年01月22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楊瑞霞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楊欽富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秋華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意誠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74	10000 分之 290	楊欽富	97年02月 1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意誠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852	10000 分之 290	楊欽富	97年02月 1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意誠段	290.58 (含陽台 30.08)	全部	楊欽富	97年02月 1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意誠段 (共同使用部分)	3,504.98	10000 分之 247	楊欽富	97年02月 1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573,957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中信銀行九如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黃秋華		570
中信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88
安泰銀行前金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4,452
安泰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53
安泰銀行高雄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000
台新國際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473
台新國際銀行苓雅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0,000
星辰台灣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705
凱基銀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黃秋華		12
玉山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75
玉山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99
玉山銀行高雄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505
永豐銀行南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006
永豐銀行南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208
永豐銀行南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31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265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548
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 灣子分社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2,072
陽信銀行四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361

陽信銀行青年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433
台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223
臺灣企銀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187
臺灣企銀高雄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黃秋華		102
臺灣企銀高雄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楊欽富		5,211
臺灣企銀高雄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黃秋華		994
臺灣企銀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3,749
高雄銀行右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518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152,241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368,718
國泰世華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21
國泰世華銀行苓雅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黃秋華		92
國泰世華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楊欽富		175
國泰世華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400
國泰世華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楊欽富		998
台北富邦銀行港都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258
彰化銀行潮州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楊欽富		41
彰化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楊欽富		3,073
彰化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682
第一銀行前鎮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000
合庫商業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215
合庫商業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34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096
土地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052
土地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567
土地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57
臺灣銀行三多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4,033
臺灣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8
臺灣銀行三民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欽富		1,000
臺灣銀行鼓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秋華		156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21世紀終身	楊欽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達康 101 終身	楊欽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	黃秋華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	黃秋華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	黃秋華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新二十年限期繳費特別增值分紅終身壽險	楊欽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24,421,422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楊欽富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628,064	109年09月 09日	週轉金
授信	楊欽富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2,611,131	109年09月 09日	週轉金
授信	楊欽富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6,736,356	103年10月 22日	週轉金
授信	楊欽富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8,005,658	99年05月 07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黃秋華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738,767	105年03月 31日	週轉金
授信	黃秋華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1,058,717	99年05月 07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楊欽富	星展台灣	1,902,140	107年11月 16日	週轉金
保單借款	楊欽富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621,528	94年08月 09日	新二十年限期繳費特別增值分紅終身壽險保單借款
保單借款	黃秋華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346,051	93年10月 01日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保單借款
保單借款	黃秋華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346,870	93年10月 01日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保單借款
保單借款	黃秋華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1,034,980	93年09月 15日	南山年年春還本終身保險保單借款
授信	楊欽富	安泰銀行北高雄分行 高雄市左營區富國路	391,160	104年01月 20日	週轉金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楊欽富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楊欽富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姓名	
配偶		黃秋華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1★高雄市苓雅區苓州段	792	10000分之127	黃秋華	高雄銀行	109年12月09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1★高雄市苓雅區苓州段	85.48	全部	黃秋華	高雄銀行	109年12月09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110年01月13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楊欽富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吳義隆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劉玉美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907.16	全部	劉玉美	104年11月12日	塗銷信託	1,508,520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自建農舍)	484.92	全部	劉玉美	108年12月31日	第一次登記	2,048,800
高雄市小港區店鎮里頂橫路 (未登記建物, 房屋無登記, 無所有權狀)	190.10	2分之1	吳義隆	104年09月29日	繼承	12,070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中華	1,997	吳義隆	90年09月 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TOYOTA	1,987	劉玉美	107年12 月26日	買賣	969,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4,290,085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義隆		7,639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吳義隆	100,000	2,846,50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義隆		271,882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吳義隆	31,373.11	893,035.57
臺灣企銀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義隆		3,51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義隆		10,566
第一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玉美		33,369
高雄銀行大發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劉玉美		101,434
臺灣企銀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玉美		113
屏東縣長治鄉農會信用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劉玉美		25,576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玉美		65,115
臺灣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義隆		31,340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609,999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	--	--	--	--	--	--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609,999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富達大中華基金	吳義隆	高雄銀行南高雄分行	32.67	324.50	美元	302,246.34
富達大中華基金	吳義隆	高雄銀行南高雄分行	0.35	324.50	美元	3,238.02
摩根大中華基金	吳義隆	高雄銀行南高雄分行	1.953	70.82	美元	3,943.25
施羅德新興亞洲基金	吳義隆	高雄銀行南高雄分行	2.84	49.691	美元	4,023.40
先機亞太股票基金 A 股美元	吳義隆	高雄銀行南高雄分行	159.51	4.5426	美元	20,658.06
安聯全球綠能趨勢基金	吳義隆	高雄銀行南高雄分行	355.70	10.45	新臺幣	3,717.06
富蘭克林坦伯頓金磚四國基金	吳義隆	高雄銀行北高雄分行	435.917	21.90	美元	272,173.06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珍鑫福終身壽險	劉玉美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10 年美利	劉玉美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新加倍安心醫療健康保險	劉玉美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土地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義隆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吳義隆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3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劉玉美				
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		負責人姓名		黃伯川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小港區店鎮段	103	340分之5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高雄市小港區店鎮段	6	12分之3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高雄市小港區店鎮段	109	180分之15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高雄市小港區店鎮段	267	4分之1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高雄市苓雅區過田子段	506	10000分之1250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高雄市鳳山區新庄子段	1	10000分之223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高雄市鳳山區新庄子段	1	10000分之223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高雄市鳳山區新庄子段	1,778	10000分之223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6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2,460.23	24分之1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9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6,160.15	20分之1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9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7.64	16分之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8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221.58	16分之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8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1,229.01	16分之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8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730.58	4分之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8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914.64	20分之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8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8,916.84	20分之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8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243.03	4分之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年10月28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1,591.78	20 分之 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582.17	4 分之 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2,730.71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1,934.16	16 分之 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902	16 分之 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677.01	2 分之 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20.44	4 分之 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恆春鎮白砂段	3,472.08	20 分之 1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滿州鄉射麻裡段	1,391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屏東縣滿州鄉射麻裡段	1,117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臺東縣台東市建本段	456.68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臺東縣台東市建本段	6.48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臺東縣台東市建本段	87.16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臺東縣台東市建本段	205.48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臺東縣台東市建本段	219.51	全部	劉玉美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8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鳳山區新庄子段	255.50	全部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6 日
高雄市苓雅區過田子段	381.82	全部	吳義隆	臺灣土地銀行	109 年 10 月 26 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義隆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周玲姩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7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呂慶祥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3,764	100000 分之 593	周玲姩	108年01月28日	買賣	15,980,000 (與第2筆土地及第1筆建物合購)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386	100000 分之 593	周玲姩	108年01月28日	買賣	15,980,000 (與第1筆土地及第1筆建物合購)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234.76	全部	周玲姩	108年01月28日	買賣	15,980,000 (與第1&2筆土地合購)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PORSCHE	2,995	周玲姵	107年06月20日	買賣	3,511,100
PORSCHE	1,988	呂慶祥	106年05月12日	買賣	3,511,4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6,115,223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呂慶祥		67,270
臺灣銀行高雄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呂慶祥		1,588,200
臺灣銀行左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呂慶祥		74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美元	呂慶祥	880.73	25,602.82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呂慶祥		547,481
第一銀行忠孝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呂慶祥		254
國泰世華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呂慶祥		82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呂慶祥		158,225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日圓	呂慶祥	370,002	103,304.55
高雄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周玲姵		508,2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周玲姵		216,56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周玲姵	57,572.49	1,673,632.2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日圓	周玲姵	882	246.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周玲姵	20,000	581,400
臺灣土地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周玲姵		169,946

第一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周玲姸		474,720
--------------	------	-----	-----	--	---------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4,876,060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4,876,06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榮化 (未交付信託原因: 股票遺失, 申請補發中)	呂慶祥	16	10	新臺幣	160
鑫品 (未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呂慶祥	483,562	10	新臺幣	4,835,620
南紡 (未交付信託原因: 股票辦理集保中)	周玲姸	4,028	10	新臺幣	40,280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添美盛美元	周玲姸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	二十年繳費祥安終身壽險	周玲姸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7,731,792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呂慶祥	合庫商業銀行九如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	5,273,136	107年05月 22日	房屋貸款
信用貸款	呂慶祥	合庫商業銀行九如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	566,256	107年05月 24日	週轉金及其他貸款
房屋貸款	周玲玟	臺灣土地銀行苓雅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忠孝二路	1,892,400	109年02月 25日	房屋貸款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周玲玟之台北市大同區市府段一小段○○○○、○○○○地號及台北市中正區公園段一小段○○○○地號，總面積84.57平方公尺，僅擁有使用權無所有權，特此敘明。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周玲玟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周玲玟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呂慶祥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5,056	10000分之26	呂慶祥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9,562	10000分之26	呂慶祥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	189.85 (附屬建物31.38)	全部	呂慶祥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高雄市苓雅區苓東段(共有部分)	55,267	100000分之298	呂慶祥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0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周玲玟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林瑩蓉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9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苓洲段(供自用)	364	100000分之3460	林瑩蓉	88年05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苓雅區苓洲段	126.31	全部	林瑩蓉	88年05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苓雅區苓洲段	1,035.19	10000分之326	林瑩蓉	88年05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TOYOTA	1,987	林瑩蓉	103年07月15日	買賣	891,800 (超過五年)
--------	-------	-----	------------	----	-------------------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653,727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107,478
合庫商業銀行港都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1,520
第一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909
高雄銀行北高雄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1,048,421
高雄銀行北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671,354
陽信銀行四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606,085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98,783
中信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93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衡陽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瑩蓉		118,240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吉祥保險 (10年付費/70歲滿期)	林瑩蓉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型壽險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吉祥保險 (10年付費/70歲滿期)	林瑩蓉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型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6年期吉利保險	林瑩蓉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型壽險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6年常春增額還本保險	林瑩蓉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型壽險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17,057,984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林瑩蓉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7,057,984	109年04月16日	設定最高限額抵押權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瑩蓉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林瑩蓉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19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一小段	2,409	10000分之40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一小段	846	10000分之40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一小段	76	10000分之40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	1,370	10000分之104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一小段	149.07	全部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高雄市新興區新興段一小段	19,641.54	100000分之394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	11,550.93	100000分之1016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	178.77	全部	林瑩蓉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瑩蓉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項賓和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		職稱	1.處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2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王右君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南市東區裕東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84.81	全部	王右君	97年01月 3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南市東區裕東段 (自用停車位之坐落基地)	59.01	24分之1	王右君	97年01月 3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南市東區裕東段	194.40	全部	王右君	97年01月 3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裕隆 TIIDA	1,797	項賓和	109 年 07 月 16 日	買賣	280,000 (提供子女使用)
賓士 E200	1,991	項賓和	106 年 10 月 31 日	買賣	2,500,000
SKODA Fabia	1,197	王右君	102 年 07 月 30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Honda Accord	1,997	項賓和	83 年 07 月 01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5,775,316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項賓和		3,000,000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項賓和		641,739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項賓和		30,000
中壢建國路郵局(桃園 44 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項賓和		53,52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北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項賓和		132,34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項賓和		228,13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項賓和	1,057.81	30,200.47
高雄博愛路郵局(高雄 54 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王右君		1,512,524
高雄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右君		84,931
臺灣銀行安平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右君		30,38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右君		19,684

臺灣土地銀行東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右君		11,861
-------------	--------	-----	-----	--	--------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9,959,704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9,959,704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富達中國內需消費基金—美元累積	項賓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1,727.29	25.07	美元	1,236,305.22
施羅德環球新興市場基金 A1	項賓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231.14	16.004	美元	105,611.14
復華全球物聯網科技基金—新台幣	項賓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25,326.70	19.66	新臺幣	497,922.92
NN(L) 環球高收益基金—月配現	項賓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155.187	68.98	美元	305,622.01
富蘭克林坦伯頓天然資源基金	項賓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3,557.475	3.47	美元	352,433.71
施羅德環球新興市場基金 A1	項賓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2,465.15	16.004	美元	1,126,362.04
富蘭克林成長基金	項賓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前金分行	290.084	127.05	美元	1,052,215.16
富達歐洲高收益基金(F1 穩定月配息-歐元)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866.16	8.714	歐元	249,753.99
富達歐洲基金 A 歐元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3,898.38	13.07	歐元	1,685,995.94
富達新興市場基金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1,248.30	33	美元	1,176,085.84
富蘭克林成長基金 A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10.629	127.05	美元	38,554.33

聯博-美國收益基金 AT 級別美元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1,761.339	8.04	美元	404,301.27
富達新興市場基金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1,172.82	33	美元	1,104,972.36
富達歐洲高收益基金 A 股月配息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1,061.72	10.86	歐元	381,536.93
聯博-美國收益基金 AT 級別美元	王右君	高雄銀行營業部	1,054.409	8.04	美元	242,031.15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郵政簡易人壽歡喜還本保險 (10年期)	項賓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心 120 殘廢照護終身保險	項賓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新大發鴻利變額年金保險	項賓和	保險契約類型: 年金型保險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美利年年美元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項賓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十年繳費金享福小額終身壽險	項賓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金鑽 168 還本終身保險	項賓和	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810,350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因

房屋貸款	王右君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平 分公司 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	810,350	97年02月 04日	貸款
------	-----	----------------------------------	---------	---------------	----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項賓和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項賓和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		職稱	1.處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2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王右君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91,35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漢來美食	2,029	項賓和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05日	10	20,290
中華電	2,000	項賓和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05日	10	20,000
兆豐金	6,000	項賓和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05日	10	60,000
統一	2,631	王右君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05日	10	26,310
南亞	4,158	王右君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05日	10	41,580
聯電	4,290	王右君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05日	10	42,900
台積電	8,027	王右君	高雄銀行	109年10月05日	10	80,27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項賓和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侯尊堯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0月28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莊璧菁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憲德段一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6,236	10000分之18	莊璧菁	92年01月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憲德段一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3,439	10000分之18	莊璧菁	92年01月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前鎮區憲德段一小段	128.08	全部	莊璧菁	92年01月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前鎮區憲德段一小段	17,359.97	10000分之20	莊璧菁	92年01月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NSP170L-MNXDKR	1,496	侯尊堯	106 年 05 月 31 日	買賣	420,000
國瑞 TL1EPN-T	1,497	莊璧菁	108 年 04 月 09 日	買賣	55,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4,269,517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土地銀行岡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30,236
鳳山行政中心郵局(高雄101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侯尊堯		2,963
臺灣土地銀行鳳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1,00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541
臺灣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1,802,013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855,096
第一商業銀行灣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5,261
第一商業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423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112,977
彰化商業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643
臺灣土地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璧菁		319,634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東高雄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璧菁		31,992
員林三橋郵局(彰化49支)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莊璧菁		55,110
第一商業銀行灣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莊璧菁		827,402
玉山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莊璧菁		18,633
玉山商業銀行前鎮分行	外匯存款	美元	莊璧菁	6,417.15	186,995.75
華僑商業銀行鳳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侯尊堯		18,592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319,340 元)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300,000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孟華科技 (未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侯尊堯	30,000	10	新臺幣	300,000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19,340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元大高股息龍頭基金	莊璧菁	第一商業銀行 灣內分行	1,000	10	新臺幣	10,000
元大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莊璧菁	第一商業銀行 灣內分行	934	10	新臺幣	9,340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分紅終身壽險	侯尊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疾病終身壽險	侯尊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分紅終身壽險	侯尊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靈活理財變額保險乙型	侯尊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加倍終身健康保險	侯尊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富久久殘廢照護終身壽險	侯尊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分紅終身壽險	莊璧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分紅養老壽險	莊璧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分紅終身壽險	莊璧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靈活理財變額保險乙型	莊璧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加倍終身健康保險	莊璧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富久久殘廢照護終身壽險	莊璧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雙星報喜還本終身壽險	侯尊堯	被保險人：侯○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雙星祈福還本終身壽險	侯尊堯	被保險人：侯○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富久久殘廢照護終身壽險	莊璧菁	被保險人：侯○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靈活理財變額保險乙型	莊璧菁	被保險人：侯○威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高雄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侯尊堯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侯尊堯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2.	職稱	1.局長 2.
申報日	109年10月28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姓名	
配偶		莊璧菁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彰化縣員林市新中州段	11,923.78	800分之10	莊璧菁	高雄銀行	109年11月11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侯尊堯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張以理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27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楊壹婷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嘉義縣新港鄉埤頭段共和小段(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973	2分之1	張以理	103年06月18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SUBARU	1,995	張以理	107年12月19日	買賣	1,13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及 編 號		得) 時 間	得) 原 因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鑫利久久 2 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定期給付型)	楊壹婷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年鑫美添讚鑽美元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楊壹婷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年期安心美元豁免保險費副約	楊壹婷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以理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徐富癸	服務機關	1.屏東縣政府		職稱	1.處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14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張靜玲		子女		徐○恩
子女		徐○茜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屏東市瑞光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04	全部	張靜玲	88年10月15日	繼承	7,890,000 (房地合購總價額, 超過五年)
屏東縣屏東市瑞光段 (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174	42分之1	張靜玲	88年09月29日	買賣	7,890,000 (房地合購總價額, 超過五年)
屏東縣麟洛鄉麟孝段 (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1,761.62	全部	張靜玲	107年07月11日	買賣	7,850,000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屏東市瑞光段	219.38 (含陽台9.74, 屋頂突出物10.41)	全部	張靜玲	88年10月15日	買賣	7,890,000 (房地總價額,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HONDA	1,498	張靜玲	108年01月08日	買賣	90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703,000 元)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屏東分行	公教優惠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靜玲		703,000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悠遊人生變額壽險	徐富癸	繳費期間 20 年，年繳 36,000 元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悠遊人生變額壽險	張靜玲	繳費期間 20 年，年繳 60,000 元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悠遊人生變額壽險	徐○茜	繳費期間 20 年，年繳 12,000 元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6,782,605 元）

種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張靜玲	土銀東港分行 屏東縣東港鎮光復路	6,782,605	107年07月 15日	購置農地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徐富癸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黃鼎倫	服務機關	1.屏東縣政府		職稱	1.處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2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林玫琪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高樹鄉石獅公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500.13	全部	林玫琪	102年11月07日	買賣	4,500,234(超過五年)
屏東縣高樹鄉泰福段(耕地,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4,210.32	全部	林玫琪	102年10月14日	買賣	4,210,320(超過五年)
屏東縣高樹鄉泰福段(耕地,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76.66	全部	林玫琪	102年10月14日	買賣	76,660(超過五年)
屏東縣高樹鄉泰福段(耕地,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4,417.98	全部	林玫琪	102年10月14日	買賣	4,417,980(超過五年)

土地變動情形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高樹鄉大路關段舊大路關小段	226.89	全部	林玫琪	103年06月06日	新建	(超過五年)

建物變動情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MAZDA	1,998	林玫琪	107年08月29日	買賣	880,000
TOYOTA	1,798	林玫琪	103年04月25日	買賣	620,000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30,000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新臺幣	林玫琪		30,000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7,023,191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159,685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154,75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黃鼎倫	10,691	310,039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林玫琪	63,961	275,032.3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350,00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1,000,000
永豐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74,169
永豐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2,200,000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30,438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400,000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黃鼎倫	81.12	2,352.48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黃鼎倫	6,750	195,75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黃鼎倫	106,500	457,950

臺灣土地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8,226
臺灣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50,093
臺灣銀行中屏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2,32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716,202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黃鼎倫	2,756	79,924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黃鼎倫	3,886	112,694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黃鼎倫	10,000	29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96,643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2,63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2,14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1,501
元大商業銀行台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500
元大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1,000
臺灣銀行中屏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林玫琪	1.12	32.48
玉山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港幣	黃鼎倫	0.16	0.59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黃鼎倫	15.07	64.8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港幣	黃鼎倫	1.51	5.58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鼎倫		48,957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屏東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林玫琪		74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5,689,60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	-------	-----	---------	---------	---------------

本欄空白						
------	--	--	--	--	--	--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幣 1,160,000 元)

名稱	代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蘋果公司公司債-外國債券		黃鼎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40	1,000	美元	1,160,000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4,529,600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面價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元大 S&P 石油	黃鼎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160,000	7.56	新臺幣	1,209,600
富邦印度	黃鼎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15,000	20.84	新臺幣	312,600
國泰股利精選 30	黃鼎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20,000	20.67	新臺幣	413,400
富邦中國政策債	黃鼎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20,000	19.19	新臺幣	383,800
國泰美國道瓊正 2	黃鼎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60,000	14.17	新臺幣	850,200
國泰永續高股息	黃鼎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50,000	14.60	新臺幣	730,000
基富通好享退基金	林玫琪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63,000	10	新臺幣	630,000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稱	所有人	單位數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財產種類	項 / 件	所有人	價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要保人	備註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百年長青終身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 終身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防癌終身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 終身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防癌健康終身保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健康終身保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祥全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醫療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祥安終身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理財變額萬能終身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防癌終身壽險	林玫琪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長安終身壽險	林玫琪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防癌健康終身保險	林玫琪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保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祥全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林玫琪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多利增額終身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UPP 美元終身分紅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分紅壽險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鑫富利增額終身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 年繳費鑫美利美元終身保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新婦女增值壽險	林玫琪	保險契約類型：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長福終身壽險	黃鼎倫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長樂終身壽險	林玫琪	保險契約類型：終身壽險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務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及地址	餘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人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事業地址	投資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鼎倫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黃鼎倫	服務機關	1.屏東縣政府		職稱	1.處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0月21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林玫琪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劉明菱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屏東縣屏東市水源段二小段	329	全部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370,00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台塑	13,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130,000
中石化	80,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800,000
鴻海	10,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100,000
富邦金	25,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250,000
兆豐金	25,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250,000
新光金	60,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600,000
新光金甲特	2,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20,000
新光金乙特	5,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50,000

統一超	3,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30,000
龍巖	14,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09年10月22日	10	14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鼎倫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王定宇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李淑吟		子女		王○行
子女		王○謙		子女		王○恩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 3★新臺幣 2,386,621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1,790
合庫商業銀行屏南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390
第一銀行竹溪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62
第一銀行金城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70
彰化銀行南台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210
國泰世華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王定宇		969
高雄銀行建國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741
臺灣新光銀行東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3,393
3★陽信銀行健康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10,12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144
3★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108,903
元大銀行府城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272
3★玉山銀行鹽行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91,422
日盛國際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29
3★中信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137,452
華南銀行東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755
台北富邦銀行東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5,000
陽信銀行健康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5
3★台南市南市區漁會信用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25,361
3★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106,282

聯邦銀行富強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14,200
聯邦銀行富強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636
元大銀行府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12
永豐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1,820
3★玉山銀行東台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65,299
3★玉山銀行鹽行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李淑吟	11,694.58	338,324
3★台新國際銀行後甲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17,019
3★日盛國際銀行台南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李淑吟		804,102
3★中信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吟		299,100
3★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行		35,271
3★台新國際銀行後甲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行		3,641
3★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謙		37,283
3★台新國際銀行後甲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謙		26,342
3★台新國際銀行後甲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恩		33,885
3★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定宇		216,313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3★新臺幣 1,923,140 元)

1. 股票 (總價額：3★新臺幣 1,923,14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3★台泥	李淑吟	147	10	新臺幣	1,470
聚亨	李淑吟	4,509	10	新臺幣	45,090
3★大成鋼	李淑吟	45,900	10	新臺幣	459,000
新光鋼	李淑吟	2,000	10	新臺幣	20,000
英業達	李淑吟	2,000	10	新臺幣	20,000
裕民	李淑吟	3,000	10	新臺幣	30,000
台灣高鐵	李淑吟	5,000	10	新臺幣	50,000
群創	李淑吟	48	10	新臺幣	480
大國鋼	李淑吟	25,000	10	新臺幣	250,000
寶成	李淑吟	4,710	10	新臺幣	47,100
大國鋼	李淑吟	100,000	10	新臺幣	1,000,000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鑫添鑫終身壽險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加倍平安終身壽險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永保安康終身壽險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健康久久終身醫療 健康保險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	新光人壽鑫富雙喜利率變動 型終身壽險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安聯人壽保險公司	雙瑞豐盈外幣變額萬能壽險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投資型壽險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	全球人壽安養久久終身保險 (A 型)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3★全球人壽保險公司	全球人壽失扶好照終身保險 (H 版)	李淑吟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三) 備 註

3★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0 年 03 月 24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另存款項目新增第 35 筆、保險項目新增第 8 筆，刪除原申報保險第 1 筆「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公司二十年繳費金富寶養老保險、要保人：王定宇」。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定宇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陳椒華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員
			2.			2.
申報日	109年04月18日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鄭哲舟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新竹市東山段二小段	2,510	10000分之120	陳椒華	77年02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南市新東段	81	全部	鄭哲舟	81年08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南市忠政段	2,752.63	96分之1	陳椒華	96年05月2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南市忠政段	2,752.63	96分之1	鄭哲舟	99年09月1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新竹市東山段二小段	78.47 =23.77坪	全部	陳椒華	77年03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南市新東段	161.15 =48.83坪	全部	鄭哲舟	81年08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南市忠政段	116.49 =35.3坪	全部	陳椒華	96年05月2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1★臺南市忠政段	116.49 =35.3坪	全部	鄭哲舟	99年09月1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十三) 備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110年03月19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椒華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廖泰翔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職稱	1.局長
			2.			2.
申報日	109年12月18日		申報類別	新增信託財產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白芷達邦		子女		廖○羽(1)
子女		廖○羽(2)				
受託人		高雄銀行		負責人姓名		董瑞斌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本欄空白					

(三) 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40,000 元)

名稱	股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託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晶碩	14,000	廖泰翔	高雄銀行	109年12月18日	10	14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廖泰翔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申報人姓名	李孟諺	服務機關	1.行政院	職稱	1.秘書長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吳美秀		子女	李○霖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二) 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票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國光生	2,000	10	吳美秀	出售(3個月內)	
聯發科技	1,000	10	吳美秀	出售(3個月內)	
永豐餘造紙	2,030	10	吳美秀	出售(3個月內)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致

監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吳美秀

通知日期：110年01月27日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申報人姓名	羅秉成	服務機關	1.行政院	職稱	1.政務委員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淮錦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新竹市建華段	107.03	全部	羅秉成	出售	
新竹市建華段	25.99	29分之1	羅秉成	出售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新竹市建華段	156.78 (附屬建物面積14.97)	全部	羅秉成	出售	
新竹市建華段	16.63	29分之1	羅秉成	出售	

(二) 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票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致

監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羅秉成

通知日期：110年01月12日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申報人姓名	蔡其昌	服務機關	1.立法院	職稱	1.副院長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黃玉廷		子女	蔡○鵬	
子女	蔡○葳		子女	蔡○羽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

(一)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臺中市清水區清水段清水小段	249	全部	蔡其昌	出售	
臺中市清水區清水段清水小段	4	全部	蔡其昌	出售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二) 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票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 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蔡其昌

通知日期：110年01月15日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管 理 或 處 分 指 示 通 知 表

申報人姓名	張瑞琿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職稱	1.局長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許松茂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高雄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二) 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票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台睿	5,950	10	許松茂	賣出(109.12.17-110.03.16)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 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許松茂

通知日期：109 年 12 月 17 日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管 理 或 處 分 指 示 通 知 表

申報人姓名	張瑞琿	服務機關	1.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職稱	1.局長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許松茂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高雄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二) 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票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高端疫苗	4,000	10	許松茂	賣出 (110.02.01-110.04.30)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 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許松茂

通知日期：110年02月01日

公 職 人 員 信 託 財 產 管 理 或 處 分 指 示 通 知 表

申報人姓名	黃鼎倫	服務機關	1.屏東縣政府	職稱	1.處長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林玫琪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二) 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票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期間或內容)	備註
鴻海	10,000	10	林玫琪	售出	
中石化	80,000	10	林玫琪	售出	
台塑	13,000	10	林玫琪	售出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 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林玫琪

通知日期：109年12月24日

(一)院台訴字第 1103250005 號

監察院訴願決定書

院台訴字第 1103250005 號

訴願人：○○○

代理人：○○○律師

代理人：○○○律師

訴願人因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事件，不服本院 109 年 10 月 7 日院台申貳字第 1091832989 號裁處書所為處分，提起訴願，本院決定如下：

主 文

訴願駁回。

事 實

緣訴願人自 105 年 8 月 1 日起迄今擔任國立○○○○大學（下稱○○大）校長，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本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公職人員。訴願人就其本人之 107 年度「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申請案，於 107 年 6 月 27 日○○大「107 年度第 1 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擔任主席並參與審議，未自行迴避，嗣就○○大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 107 年 6 月 29 日核撥獎勵金之簽陳，於 107 年 7 月 12 日批示：「可」，並核章決行；又訴願人就其本人之 108 年度「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申請案，於 108 年 7 月 10 日○○大「108 年度第 1 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上開二次會議下稱系爭會議）擔任主席並參與審議未自行迴避，嗣就○○大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 108 年 7 月 11 日核撥獎勵金之簽陳，於 108 年 7 月 25 日批示：「可」，並核章決行，均核有違反本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經本院依本法第 16 條第 1 項及行政罰法第 5 條、第 8 條但書、第 18 條第 3 項及第 25 條規定，各處罰鍰新臺幣（下同）3 萬 4,000 元，合計 6 萬 8,000 元；本件裁處書於 109 年 10 月 13 日合法送達，訴願人不服，於 109 年 11 月 3 日向本院提起訴願，嗣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提出訴願補充理由書，案經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檢卷答辯及補充答辯。茲摘敘訴辯意旨於次：

一、訴願理由及訴願補充理由略謂：

(一)訴願人於審議委員會中，於涉及其個人相關議案之審議，確有自行迴避之事實，但會議紀錄中漏未紀錄，原處分機關認定訴願人於審議委員會中有參與涉及其本人有關議案之審議，事實認定錯誤，有法律適用錯誤之違法：

- 1、原處分作成前，原處分機關曾就 6 項與訴願人相關之會議，函請訴願人陳述意見，該 6 項會議之事實整理可知，訴願人迴避之方式有二，請他人擔任會議主席，或雖由訴願人擔任主席，但於會議牽涉個人案件部分，離席迴避。會議紀錄為「○○○」時，皆有記載會議遵守迴避原則；於 108 年科技部補助大專院校研究獎勵審查會議紀錄，更詳細記載於迴避時，另行推舉○院長○○擔任主席主持會議。然而，會議紀錄為「○○○」時，則未有會議遵守迴避原則之記載。所有會議皆於 106 至 108 年間召開，系爭會議以外之會議，會議紀錄皆顯示訴願人確有遵守迴避原則，系爭會議之會議紀錄並未記載訴願人於會議中有迴避行為，是否係因會議紀錄疏漏所致？顯有疑問。
- 2、查訴願人於系爭會議實有遵守迴避原則，僅因會議紀錄之疏漏而未予記載，會議相關人員（○○○、○○○、○○○、○○○）已出具系爭會議紀錄之補充說明，以澄清事實。由該補充說明可知，於系爭會議中，牽涉個人申請案部分，包括會議主席等人均暫時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推舉他人擔任代理主席，故於系爭會議中，訴願人亦有遵守迴避原則，僅係會議紀錄漏未記載。
- 3、故原處分以系爭會議紀錄內容，並未見訴願人迴避之相關文字記載，而認定訴願人於系爭會議並未盡迴避義務，即與事實不符；訴願人已舉證證明於系爭會議中，牽涉個人申請案部分，確有迴避之事實，並未違反本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原處分事實認定錯誤，有法律

適用錯誤之違法。

(二)訴願人核批會議紀錄之行為，僅係形式審查，並無裁量權，不構成應自行迴避之事由，原處分認定訴願人核批會議紀錄應自行迴避，有法律適用錯誤之違法：

- 1、按行為當時有效施行之「國立○○○○大學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辦法」第 6 條規定：「申請獎勵案件經本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審查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獲獎名單，並得於本校重要會議或慶典中頒發。」然而，條文所稱之「核定」，是否即表示校長核批會議紀錄具有裁量權，並非無疑。
- 2、查訴願人於陳述意見時表示：「本案審查係針對申請者之學術期刊之數量及品質定有客觀記點獎勵辦法，非依審查者主觀判定，且亦非由校長審核決定……本案校長嗣後於會議紀錄簽陳批可，係尊重委員會審查意見之單純行政程序，校長本人並無再予擅自更動個人名次向前推進或增加校長個人獎勵金額度」，可見就系爭會議紀錄之「核定」，僅係形式上審查會議紀錄是否有紀錄錯誤情事而已，而非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校長仍然有最終調整之權限，則訴願人形式上核定系爭會議紀錄之行為，顯非得行使裁量權。
- 3、故訴願人核批會議紀錄之行為，既僅係形式審查，並非行使裁量權，則該行為自不構成應自行迴避之事由，原處分認定訴願人核批會議紀錄應自行迴避，有法律適用錯誤之違法。

(三)縱認訴願人批核會議紀錄之行為，具有裁量權而構成應自行迴避之事由（假設語氣，訴願人否認之），原處分並未審酌訴願人核批之行為，並無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故意或過失，原處分有法規適用不當之違法：

- 1、就認定是否具過失之注意程序之判斷標準而言，因訴願人並非從事法律專業事務者，亦係首次擔任校長職務，實難苛求其對於本法之迴避義務有精確之認知，故訴願人實無「應注意、能注意而不注意」之過失。
- 2、就認定是否具過失之注意範圍而言，本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者，應即自行迴避」。則既然訴願人已於會議中遵守迴避原則，系爭會議之決議事項，亦已經審議委員會通過，則訴願人核批會議紀錄之行為，僅係單純執行會議決議事項之單純行政程序，訴願人客觀上實難以認識核批簽陳之行為，合致本法第 6 條第 1 項之構成要件事實。訴願人並無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故意或過失，故依行政罰法第 7 條第 1 項，訴願人核批會議紀錄之行為應不予處罰。

(四)訴願人另於訴願補充理由書陳述，已於書面陳述意見及提起訴願時，陸續提出有利之事證，依「有利不利一律注意原則」審酌訴願人提出之事證，應認訴願人提出補充說明之內容為真實：

- 1、訴願人於書面陳述意見及提起訴願時，陸續提出有利之事證，均稱系爭會議中與其個人相關之提案，均有自行迴避之事實，說法始終一致；且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訴願人擔任主席，且亦涉及與訴願人相關之提案，該二次會議紀錄為○○○，於會議紀錄皆有記載會議遵守迴避原則。而系爭會議之會議紀錄為○○○，自有可能因紀錄習慣不同而漏未記載自行迴避事實之可能。
- 2、系爭會議涉及訴願人之獎勵金額甚低（分別為 22,000 元與 25,000 元），訴願人已於其他會議遵守迴避義務，無須為此小利而於系爭會議違背迴避義務。

(五)訴願人另於訴願補充理由書陳述，原處分機關雖質疑補充說明內容之真實性，並認補充說明難以推翻經確認無誤之記載內容，然補充說明內容確為真實，說明如下：

- 1、訴願人於遭受懲處前，並不了解會議紀錄漏未記載「會議遵守迴避原則」對於事實認定之影響。故訴願人於書面陳述意見時，係以訴願人所認知之事實回覆，而未考慮如何補正會議紀錄。
- 2、就「訴願人涉及本人之提案，離席迴避並推舉代理主席」之事實，由於系爭會議分別於 107 年 6 月 27 日、108 年 7 月 10 日召開，迄今已經過相當時日，實難以期待所有與會人員對以上事實皆有清楚、深刻之印象。由於會議代理主席、業務承辦主管、會議紀錄之職責於上

開事實最為相關，而對上開事實能保存清楚、深刻之印象，故由以上人員為補充說明。

- 3、系爭紀錄已經審核通過，對於以上人員而言，若非會議紀錄之內容有漏未記載，而須改正之處，實無須主動提出補充說明。況○○○先生已於 108 年 2 月 1 日歸建國立○○大學○○學系任教，已非○○大之人員，其願意提出補充說明，更足徵系爭會議紀錄確有漏未記載而須改正之處。

二、答辯及補充答辯意旨略謂：

(一)訴願人主張確有主持會議並參與涉及其本人有關議案之審議，未依法自行迴避：

- 1、經查系爭會議之紀錄，均係由該校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編審○○○製作，並分別經組長（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研發長（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主任秘書（107 年會議為組長○○○代理，108 年會議為○○○暫代）、副校長（2 次會議均為○○○）審核校稿，最終由訴願人核批，有各該次會議紀錄暨簽核流程影本附卷可查，各該次會議紀錄如有記載錯誤或遺漏之情事者，於陳核過程中均得及時修正，且各該次會議紀錄均列為下次會議報告事項第 1 案，經下次會議宣讀後，由出席人員確認有無記載錯誤或遺漏之情事，如有疑義，亦得於該下次會議中及時修正；各該次會議紀錄既有完整之陳核過程及確認程序確定其內容，則最終所呈現之內容，即應認與會議實際情形相符。
- 2、又對照訴願人所提有記載迴避事實之 107 年 6 月 20 日○○大「107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及 108 年 5 月 22 日○○大「108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等 2 次會議紀錄之陳核過程（係由該校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校聘專員○○○分別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及 108 年 5 月 23 日簽辦，並分別於 107 年 6 月 21 日至 6 月 28 日及 108 年 5 月 23 日至 5 月 31 日，經組長〔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研發長〔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主任秘書〔107 年會議為組長○○○代理，108 年會議為○○○暫代〕、副校長〔2 次會議均為○○○〕審核校稿，最終由訴願人核批），而系爭會議紀錄，係由該校同一單位內之編審○○○分別於 107 年 7 月 2 日及 108 年 7 月 11 日簽辦，後續陳核過程與上開 107、108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紀錄之陳核過程均相同，各該審核校稿人員對於本件所涉會議紀錄未記載迴避事實應知之甚稔，且相隔不過數日（107 年會議）及 1 月有餘（108 年會議）間，於剛審核校稿過有記載迴避事實之會議紀錄（即上開 107、108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紀錄）仍記憶猶新之狀況下，如訴願人於會議中有迴避卻未記載，即得於陳核過程及時修正以符實際，本件所涉會議紀錄既經多位審核校稿人確認，則最終所呈現之內容，即應認與會議實際情形相符。
- 3、訴願人雖就系爭會議紀錄，各提出出席委員之一（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承辦單位主管（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及紀錄人員（2 次會議均為○○○）之「補充說明」，用以推翻該 2 次會議紀錄之記載內容，惟查，○○大於 109 年 1 月 22 日函復原處分機關所檢送之相關會議資料，並未見該 2 份「補充說明」，且會議當時如認會議紀錄有記載錯誤或遺漏之情事，於陳核過程及確認程序中加以修正會議紀錄即可，並無再製作「補充說明」之必要，顯見該 2 份「補充說明」均非會議當時或會議結束後不久即時製作，而係訴願人為提起訴願事後所為；又訴願人於書面陳述意見時並未提出相關證據以證明其主張為真實，卻於原處分機關裁處後始提出該 2 份「補充說明」，則已令人質疑該 2 份「補充說明」內容之真實性，況本件所涉會議紀錄業經全部審核校稿人員及出席委員確認無誤，則事後由少數人出具之「補充說明」，亦已難推翻經確認無誤之記載內容。
- 4、綜上，系爭會議紀錄，既經完整之陳核過程及確認程序確定其內容，應認與會議實際情形相符，即訴願人確有主持會議並參與涉及其本人有關議案之審議，未依法自行迴避，原處分依法裁處並無違誤，訴願人所提相關人員之「補充說明」，顯係事後迴護之詞，其據以

主張「於涉及其個人相關議案之審議，確有自行迴避之事實，但會議紀錄中漏未紀錄」等云云，自不足採。

(二)訴願人擔任審議委員會主席參與審議及核批簽陳，均具有一定之裁量餘地或裁量空間：查本案所涉「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申請案，依「國立○○○○大學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辦法」第6條規定：「申請獎勵案件經本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審查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獲獎名單，並得於本校重要會議或慶典中頒發。」必須經○○大「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審查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始得據以核發獎勵金，條文既已明定「審查」、「核定」，即具有一定之裁量餘地或裁量空間，縱上開獎勵辦法第3條已有相關獎勵類別、獎勵金額及獎勵記分規定，惟個別申請獎勵者是否符合條文所列各款事由，仍應交由「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審查後方得確認，否則，若謂「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僅能共同覆核校內基層職員記點之正確性，並無裁量權限，無異剝奪由校內高級職員、各學院專任助理教授（級）以上教師及校外委員組成之審議委員會審查之權限（參照「國立○○○○大學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組織要點」第2條及第4條規定），導致其審查功能無從發揮，亦無召開審議委員會之實益。又訴願人核批○○大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前開107年6月29日及108年7月11日等2件簽陳之效力，除確認相關會議紀錄之內容外，主要在於經由訴願人「核定」後，始得「辦理獎補助金額之撥款事宜」，並發生上開獎勵辦法第6條規定「公布獲獎名單，並得於本校重要會議或慶典中頒發」之法律效果，亦顯見訴願人核批簽陳，具有一定之裁量餘地或裁量空間。

(三)訴願人對於迴避義務之違反具有故意：

- 1、經查本件所涉107年6月27日○○大「107年度第1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之討論事項提案（二）及108年7月10日○○大「108年度第1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提案（三），分別係該校研究發展處所提「107年度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案」及「108年度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案」，議程並均附有各院審查通過之推薦名單及各被推薦人之申請表等資料（均包括訴願人之「學術期刊、專書暨國際級○○○○獎勵案」及「學術研究績優類獎勵案」等相關資料），足認訴願人係知悉各該次會議審議之案件有涉及其本人之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案，而各該次會議審議又與是否通過獎勵案及核給獎勵金額多寡有關，惟訴願人仍親自主持會議並參與涉及其本人有關議案之審議，未迴避利益衝突，即已違反本法第6條第1項規定。
- 2、又查本件所涉○○大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107年6月29日簽陳主旨係以：「檢陳本校107年度第1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與議程資料，請核示。」簽陳說明二之（二）係以：「本會議決議事項略以：……（二）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案（不含○○○○績優類）計14人提出申請，經委員會審查後，核定獎勵總金額為38萬5,000元整。」簽陳擬辦係以：「奉核後辦理獎補助金額撥款……等相關事宜。」又本件所涉○○大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108年7月11日簽陳主旨係以：「檢陳本校108年度第1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與議程資料，請核示。」簽陳說明二之（三）係以：「本會議決議事項略以：……（三）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案（不含○○○○績優類）：1、學術期刊、專書暨國際級○○○○獎勵之獲獎勵者包括……○○○老師……總計獎勵金額25萬9,000元整。2、學術研究績優類……審核結果計11人獲獎勵，總金額為13萬5,000元整。」簽陳擬辦係以：「奉核後辦理獎補助金額之撥款事宜。」訴願人既分別於107年7月12日及108年7月25日批示：「可」，並核章決行，足認訴願人於107年7月12日及108年7月25日核批各該簽陳時，係知悉其在執行校長之職務，且亦知悉各該簽陳有涉及其本人之107年「學術研究績優類獎勵案」及108年「學術期刊、專書暨國際級○○○○獎勵案」與「學術研究績優類獎勵案」，而各該核批行為又與是否核撥獎補助金有關，惟訴願人仍決意為各該職務行為，未迴避利益衝突，亦已違反本法第6條第1項規定。

(四)原處分機關之訴願補充答辯略謂：

- 1、按學理上，關於「供述證據」與「非供述證據」之類型區別，前者係以人的語言（含書面陳述）構成證據，後者則為前者以外之各種其他證據。由於「人之陳述」往往因各人主觀之觀察力、記憶力、陳述能力及性格等因素，影響其陳述內容之真實性，甚至因無法盡情所言，或故為誇大、偏袒，致其陳述之內容或其認識之事實，與真相事實並不符合，人言並不完全可靠，不得盡信；至於「非供述證據」，則以物（包括一般之物及文書）之存在或狀態為其證據，通常具有客觀性與長時間不會變易性及某程度之不可代替性，甚或係於不間斷、有規律之過程中所取得，並無預見日後可能會被提供作為證據之偽造動機。是就認定事實所憑之證據以言，「非供述證據」（尤其具有現代化科技產品性質者）應屬優勢證據，其評價上之裁量，自較「供述證據」為強。最高法院 107 年度台上字第 3182 號刑事判決可資參照。
- 2、本案於調查過程中，原處分機關曾以 109 年 5 月 8 日院台申貳字第 1091831273 號函請訴願人提出書面陳述意見，並於函附陳述意見表載明「如有相關佐證資料，併請提供」；嗣訴願人於 109 年 5 月 22 日（原處分機關收件日期：109 年 5 月 28 日）提出書面陳述意見，主張其於涉及個人相關提案之審議，均有自行迴避之事實，惟並未提出相關證據（例如錄音或錄影檔案）以證明其主張為真實，且至本案於 109 年 10 月 7 日裁處書作成前，訴願人均未提出任何證據以實其說，故而原處分機關於無法取得錄音或錄影檔案等有力證據據以推翻系爭 2 次會議紀錄之記載內容（即未記載迴避情形），自難為有利訴願人之認定；又系爭 2 次會議紀錄均經過完整之陳核過程及確認程序確定其內容，所呈現之內容，當與會議實際情形相符，訴願人於裁處前既未提出任何積極證據以推翻系爭 2 次會議紀錄之記載內容（即未記載迴避情形），原處分依據相關會議之議程、紀錄、簽到單及簽陳等證據認定訴願人確有主持系爭 2 次會議並參與涉及其本人有關議案之審議，未依法自行迴避，違反本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自無違法或不當。
- 3、訴願人遲至提起訴願時，始就系爭會議紀錄，提出 2 份「補充說明」，訴願人若真有迴避，渠等於系爭 2 次會議紀錄陳核過程及確認程序中，均有機會及時修正會議紀錄內容以符合實際情形，既有機會修正而不為，卻於系爭 107 年及 108 年等 2 次會議召開後，事隔逾 2 年及 1 年後，突然又記憶起係漏未記載，其不合理及不可信之處亦顯而易見；且訴願人亦稱：「會議代理主席（按原處分機關否認有代理情形）、業務承辦主管、會議紀錄之職責於上開事實最為相關，而對上開事實能保存清楚、深刻之印象」，是以系爭 2 次會議紀錄前經渠等於陳核過程及確認程序中，「清楚、深刻之印象」確認無誤，相較於訴願後所提出之「補充說明」，應更能證明所呈現之內容與會議實際情形相符。
- 4、再查各該出具「補充說明」人員之經歷，於訴願人任職○○大校長期間（自 105 年 8 月 1 日迄今），○○○曾擔任○○大教務長，○○○曾擔任○○大研發長及教務長，○○○曾擔任○○大研發長，○○○現仍服務於○○大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擔任編審一職，渠等均曾受（或現受）訴願人指揮監督，恐有無法盡情所言，或故為偏袒等情事，故渠等出具之「補充說明」並不完全可靠，不得盡信；又衡酌系爭 2 次會議紀錄均經過完整之陳核過程及確認程序確定其內容（訴願人亦稱：「系爭會議紀錄已經審核通過」），於製作當時並無預見日後可能會被提供作為證據之偽造動機，故系爭 2 次會議紀錄（非供述證據）較之上開人員出具之「補充說明」（供述證據）係屬優勢證據，自應以系爭 2 次會議紀錄之記載內容（即未記載迴避情形），作為認定事實之依據。
- 5、又訴願人主張其另一種迴避方式為請他人（如○○○）擔任會議主席，惟按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應自行迴避之情形，係以公職人員執行職務為前提，如公職人員於具體個案未執行職務（例如依規定毋庸出席會議或因故請假自始至終未出席會議），尚不生利益衝突之情事，即無應否迴避之問題。查訴願人所指 107 年 7 月 25 日○○大「106 年度研發成果審查委員會」（係有關訴願人之「○○○○○○○○系統」專利費用申請案），依「國立○○○○大學研究發展成果管理要點」第 4 點第 3 項規定：「為審查專利、

技術移轉及其他研發成果運用之申請案，應成立研發成果審查委員會，由研發長擔任主任委員，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為當然委員，並得依申請案件之性質，遴聘校內外技術、專利或法律專家二至四人為委員。」訴願人依規定並非該會議之主席或委員，毋庸出席該會議，根本不存在請他人擔任主席以迴避之理由；又查訴願人所指 106 年 12 月 20 日○○大「106 年度第 2 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係有關訴願人之 107 年度「因公出國補助」申請案），依會議紀錄所載，訴願人自始至終均未主持及出席該會議，即無應否迴避之問題，且依常理判斷，訴願人未主持及出席該會議之原因，應係另有要務請假未出席，而非係請他人擔任主席以迴避。爰此，足認訴願人所稱請他人擔任會議主席為其迴避方式之一，顯非事實，且有意圖誤導之嫌，實不足採。

理由

- 一、按本法第 5 條規定：「本法所稱利益衝突，指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者。」第 6 條第 1 項規定：「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者，應即自行迴避。」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違反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監察院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處罰鍰額度基準（下稱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1 點第 1 款第 3 目規定：「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六條第一項規定，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未自行迴避者，依本法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裁罰之罰鍰基準如下：（一）財產上利益：1.可得財產上利益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以下：十萬元。……。」
- 二、次按本法之立法意旨及迴避制度之設計目的，係為建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之迴避規範，避免公職人員因運用公權力而達成私益之目的，以有效遏阻貪污腐化暨不當利益輸送，並增進人民對於公職人員廉潔操守及政府決策過程之信賴，所稱之利益不以不法利益為限，縱合法利益亦在同法迴避之列。質言之，其意不在限制或剝奪公職人員或關係人依法保障之權利，而係要求公職人員於涉有其本人或關係人利益時，能迴避其職務之行使，避免因其參與其事致生瓜田李下之疑慮，影響人民對公職人員廉潔操守及政府決策過程之信賴。為達上開目的，同法第 5 條明定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者為「利益衝突」，並於同法第 6 條規定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者應即自行迴避，進而以第 10 條第 1 項明示有迴避義務者應如何迴避。相關條文規定係以層遞式結構規範公職人員之義務，公職人員於執行職務時，只要認知因其執行職務之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其本人或關係人獲有利益者，即生有利益衝突、應自行迴避之義務，並非以利益具體發生後始得課公職人員該義務。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1 年訴字第 1373 號行政判決可資參照。
- 三、又依法務部 103 年 10 月 17 日法廉字第 10305037860 號函釋規定略以：「……。三、……所謂具有『裁量餘地』或『裁量空間』，係指相關行政流程參與者，對於該流程之全部或部分環節有權加以准否而言，並不以具有最後決定權為必要；易言之，如公職人員於其職務權限內，有權對特定個案為退回、同意、修正或判斷後同意向上陳核等行為，均屬對該個案具有裁量權，其於執行職務遇有涉及本人或其關係人之利益衝突時，即應依法迴避。……。四、公職人員擔任副首長、幕僚長或單位主管於執行職務時，對於機關行政流程之全部或部分環節有權加以准否、退回、同意、修正等之裁量空間時，如知有利益衝突即應依本法自行迴避，尚與是否依慣例審核並於機關文書上核章者無涉。……。」
- 四、訴願人主張系爭會議於涉及其個人相關議案之審議時，確有自行迴避，但會議紀錄中漏未紀錄；且主張系爭會議以外之會議，如 107 年及 108 年科技部補助大專院校研究獎勵審查會議等，均有遵守迴避原則之記載云云，惟：
 - (一)按本法第 6 條所稱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係指該行為人於執行職務時，認知因其擬行職務之作為或不作為，將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而生利益衝突，故應自行迴避；易言之，行為人若知悉構成本法處罰或迴避義務之基礎事實，卻仍執行該項因有利害關係而應行迴避之職務，即屬違反本法所規定之迴避義務，合先敘明。
 - (二)訴願人既擔任系爭會議之主席，於開會前即當知悉系爭會議審議之案件有涉及其本人之學術

研究及○○○○成果獎勵案，而系爭會議審議結果又與是否通過獎勵案及核給獎勵金額多寡有關。是訴願人依法於會議開始之前，即應自行迴避，而以本人不參與會議、委請或指派他人代理主席、或請與會審議委員共推代理主席等方式進行會議；抑或於審議與個人有關之議案時，不參與審議，並將迴避事實記載於會議紀錄中。惟查系爭會議之簽到單均仍列訴願人為會議主席，且查系爭會議紀錄內審議與訴願人有關之議案部分，亦均未有迴避之記載，。則依本件卷證相關資料之記載，實難認訴願人於系爭會議有迴避之事實。

(三)次查○○大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 107 年 6 月 29 日及 108 年 7 月 11 日之二件簽陳，內容為系爭會議紀錄之陳核及說明經委員會審查後核定之獎勵總金額；擬辦事項則敘明：「奉核後辦理獎補助金額之撥款事宜。」嗣訴願人分別於 107 年 7 月 12 日及 108 年 7 月 25 日批示：「可」，並核章決行。足認訴願人知悉其係執行校長及會議主席之職務，亦知悉該二件簽陳有涉及其本人之 107 年「學術研究績優類獎勵案」及 108 年「學術期刊、專書暨國際級○○○○獎勵案」與「學術研究績優類獎勵案」。而該二件簽陳之核章行為，除確認相關會議紀錄之內容外，亦包含同意「辦理獎補助金額之撥款事宜」，將間接使本人獲取獎勵，訴願人對此亦應有所認知。惟訴願人仍決意為各該職務行為，未於簽陳或個人申請獎勵項目等適當位置註記迴避事由，或請其職務代理人代行核定，已違反本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甚明。

(四)復據訴願人所提出 107 年 6 月 20 日○○大 107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及 108 年 5 月 22 日○○大 108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等 2 次會議，分別審議 107 年及 108 年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時，訴願人均擔任會議主席，會議紀錄均有記載遵守迴避原則。惟查該 2 次會議並非本件訴願人未予迴避而致裁處之標的；又該 2 次會議紀錄雖有記載略以：「會議遵守迴避原則，牽涉個人申請案部分，會議主持人等人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先行離席，並推舉出席委員擔任主席」等情，惟綜觀數次會議之開會時間，系爭會議之 107 年 6 月 27 日○○大「107 年度第 1 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與有記載迴避事實之 107 年 6 月 20 日○○大 107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兩次會議僅相隔 7 日；另系爭會議之 108 年 7 月 10 日○○大「108 年度第 1 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與有記載迴避事實之 108 年 5 月 22 日○○大 108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審查會議，僅相隔 1 月有餘。故訴願人雖於系爭會議前所召開之另兩次會議確有迴避，並經承辦人記載於會議紀錄，惟於其後相隔不久所召開之會議（即系爭會議），承辦人卻漏未記載迴避事項於會議紀錄內，殊與常情有違；如於系爭會議確有迴避之事實，縱於會議紀錄漏未記載，訴願人仍得於相關會議陳核過程中及時修正，或於下次會議中修正，方屬合理。是訴願人以系爭會議外之會議，有記載迴避之記錄，欲證明系爭會議漏未記載迴避事實等情，自非可採。

(五)況系爭會議之紀錄，均經逐級審核、校稿，最終由訴願人核定，依一般經驗法則而言，如訴願人於會議中有迴避卻未記載，應即於陳核過程中及時修正，方符實際，而系爭會議紀錄既經審閱、校稿後由訴願人簽核，則最終所呈現之內容，即應認與會議實際情形相符。故訴願人稱其於系爭會議確有迴避等情事，僅因會議紀錄中漏未記錄迴避事項，原處分機關依會議紀錄所載認定訴願人於審議委員會中有參與涉及其本人有關議案之審議，事實認定錯誤，有法律適用錯誤之違法云云，實難憑採。

五、至訴願人主張其核批會議紀錄之行為，僅係形式審查，並無裁量權，不構成應自行迴避之事由云云，惟查本件所涉「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申請案，係依「國立○○○○大學教師學術研究及○○○○成果獎勵辦法」第 6 條規定：「申請獎勵案件經本校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審查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獲獎名單，並得於本校重要會議或慶典中頒發。」是知，申請獎勵案件須經○○大「推動學術發展審議委員會」審查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始得據以於本校重要會議或慶典中頒發獎勵金，其核定之作為即係實質審核，而非形式審查。訴願人時任○○大校長，於其職務權限內，有權對該申請獎勵案為同意之行為，掌有最終核定之權力，依法務部 103 年 10 月 17 日法廉字第 10305037860 號函釋規定，即屬對

該個案具有裁量權，其於執行職務遇有涉及本人之獎勵案而有利益衝突時，即應依法迴避。訴願人雖主張於會議紀錄簽陳批可，係尊重委員會審查意見之單純行政程序，校長本人並無再予擅自更動個人名次向前推進或增加校長個人獎勵金額度，就系爭會議紀錄之「核定」，僅係形式上審查會議紀錄是否有紀錄錯誤情事云云，亦不足採。

六、又訴願人主張已於書面陳述意見及提起訴願時，陸續提出有利之事證，應依「有利不利一律注意原則」予以審酌云云，惟查：

(一)查本案於調查過程中，原處分機關曾以 109 年 5 月 8 日院台申貳字第 1091831273 號函請訴願人提出書面陳述意見，並於函附陳述意見表載明「如有相關佐證資料，併請提供」；嗣訴願人於 109 年 5 月 22 日（原處分機關收件日期：109 年 5 月 28 日）提出書面陳述意見，主張其於涉及個人相關提案之審議，均有自行迴避之事實，惟訴願人至本件於 109 年 10 月 7 日裁處書作成前，均未提出更具體、積極之相關證據（例如錄音或錄影檔案）以證明其主張為真實；嗣於提起訴願時始提出由出席委員之一（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承辦單位主管（107 年會議為○○○，108 年會議為○○○）及紀錄人員（2 次會議均為○○○）出具之 2 份「補充說明」，欲證明訴願人於系爭會議中確有迴避之事實。惟相較於系爭會議紀錄業經全部審核校稿人員確認無誤，則此 2 份由少數人出具之「補充說明」，實已難推翻經確認無誤之會議紀錄記載內容。據此，原處分機關自難為有利訴願人之認定。

(二)次按證據之證明力或如何調查事實，原處分機關有衡情斟酌之權，苟其事實之認定已斟酌全部陳述與調查事實及證據之結果，而未違背論理法則、經驗法則或證據法則，縱其證據之取捨與當事人所希冀者不同，致其事實之認定異於該當事人之主張者，亦不得謂有違背法令之情形。是以，本案於調查過程中，原處分機關對於訴願人主張有利之事證已有注意，並已就系爭會議紀錄與訴願人欠缺積極證據之主張間為證據取捨，而以系爭會議紀錄之記載內容（即未記載迴避情形）作為認定事實之依據；且於裁處書、訴願答辯書及訴願補充答辯書已敘明未採納訴願人主張之理由。是知，原處分對本件之裁處，尚無違法或不當情事。

七、未按本法於 107 年 12 月 13 日修正施行，原第 6 條自行迴避之內涵未變動，僅酌修文字移列為第 6 條第 1 項，惟違反該條之處罰，將原第 16 條規定處 100 萬元以上 500 萬元以下罰鍰，修正為第 16 條第 1 項處 10 萬元以上 200 萬元以下罰鍰。綜上，本件系爭會議通過訴願人之 107 年「學術研究績優類獎勵案」，獲獎勵金額為 2 萬 2,000 元，及 108 年「學術期刊、專書暨國際級○○○○獎勵案」，獲獎勵金額 1 萬 5,000 元，「學術研究績優類獎勵案」，獲獎勵金額 1 萬元，合計 2 萬 5,000 元。訴願人擔任系爭會議主席及參與審議，就參與個人議案之審議及獎勵金額核給之決定，均係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而未自行迴避，核有違反本法第 6 條第 1 項之情事。惟因訴願人 107 年未自行迴避而違反本法規定之行為，係發生於 107 年 12 月 13 日本法修正施行之前，經依行政罰法第 4 條及第 5 條規定，比較新舊法適用結果，以修正施行後本法規定較有利於訴願人。是以，訴願人 107 年及 108 年因未迴避利益衝突可得財產上利益分別為 2 萬 2,000 元及 2 萬 5,000 元，均依現行本法第 16 條第 1 項及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1 點第 1 款第 1 目規定，其可得財產上利益為一百萬元以下者，應各裁處罰鍰 10 萬元。復經原處分機關審酌個案違章情節，其可非難程度較低，爰依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及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依法減輕處罰時，裁處金額不得低於法定罰鍰最低額之三分之一，各裁處罰鍰 3 萬 4,000 元，合計 6 萬 8,000 元，原處分並無違法或不當。又訴願人其餘主張，對決定結果不生影響，爰不予一一論列，併予敘明。

八、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 79 條第 1 項規定，決定如主文。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蔡崇義
委員	田秋堇
委員	吳志光

委員 吳秦雯
委員 李建良
委員 林三欽
委員 林文程
委員 林國明
委員 葉宜津
委員 賴振昌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5 日

(二)院台訴字第 1103250006 號

監察院訴願決定書

院台訴字第 1103250006 號

訴願人：○○○○

訴願人因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事件，不服本院 109 年 12 月 24 日院台申參二字第 1091833935 號裁處書所為處分，提起訴願，本院決定如下：

主 文

訴願駁回。

事 實

訴願人為○○市議會議員，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下稱本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9 款及第 4 條第 1 款規定，應向本院辦理財產申報，其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以同日為基準日所申報之財產，就應申報財產項目，未據實申報本人之債權 1 筆，申報不實金額合計為新臺幣（下同）55,000,000 元，經核認訴願人有故意申報不實之情事，依本法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處以罰鍰 110 萬元，該裁處書於 109 年 12 月 26 日送達，訴願人不服，於 110 年 1 月 22 日向本院提起訴願（本院收文日期為同年月 25 日）。案經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檢卷答辯。茲摘敘訴辯意旨於次：

一、訴願理由略謂：

- (一)按行政罰法第 27 條規定：「行政罰之裁處權，因三年期間之經過而消滅。前項期間，自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行為終了時起算。但行為之結果發生在後者，自該結果發生時起算。前條第二項之情形，第一項期間自不起訴處分、緩起訴處分確定或無罪、免訴、不受理、不付審理、不付保護處分、免刑、緩刑之裁判確定日起算。行政罰之裁處因訴願、行政訴訟或其他救濟程序經撤銷而須另為裁處者，第一項期間自原裁處被撤銷確定之日起算。」經查，本件訴願人財產申報日為 104 年 12 月 29 日，原處分機關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始作成原處分，已罹於行政罰法第 27 條規定之 3 年裁處權時效。故本件原處分顯有違法之處，應予撤銷。
- (二)按原處分機關訂定之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處罰鍰額度基準（下稱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6 點規定：「違反本法規定應受裁罰者，經審酌其動機、目的、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行為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因違反行政法上義務所得之利益，並得考量受處罰者之資力，認以第一點至第五點所定額度處罰仍屬過重，得在法定罰鍰金額範圍內，酌定處罰金額。」又行政機關如未斟酌個案之特殊性，而硬性適用「裁量基準」之行政規則，或依據違法之「裁量基準」而為決定，均可構成不行使裁量權之瑕疵，得經由訴訟程序，由受理訴願機關補正之。查本件原處分援引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規定，處以訴願人 110 萬元，顯然僅以申報不實之數額為裁罰之唯一考量因素，至於上揭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6 點所規定之「動機、目的、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行為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因違反行政法上義務所得之利益」等裁罰因素則未見斟酌。實則，本件訴願人出借系爭款項，訴願人漏未申報系爭債權，實未因而獲得任何利益；且次年 105 年借款支票兌現後，訴願人即誠實申報之，是以 104 年及 105 年度之申報資料互核，實不難發現訴願人確實主觀上並非出於直接故意，且原處分書亦明確認定訴願人本件故意申報不實係為間接故意。職是，既然本件訴願人因違反誠實申報財產之義務並未獲得任何利益，且原處分亦認定訴願人主觀上基於未必故意即間接故意而非直接故意，則原處分為何均未予以斟酌，即斷然處以接近法定最高額之罰金（註：應為罰鍰）？顯見，即便

本件訴願人確有故意申報不實之情形，但原處分機關實未斟酌個案之特殊性而硬性適用上揭原處分機關訂定之處罰鍰額度基準，自有行政處分不當之處，應予撤銷。

(三)綜上所述，原處分機關所為原處分實有違法、不當之處。然原處分機關竟曲解法令、昧於事實，對訴願人裁罰 110 萬元之鉅額罰鍰，損害訴願人之權益甚鉅，是原處分據（註：應為具）有上述諸多違法不當之處，質（註：應為實）屬違法之行政處分，請撤銷原處分，以維人民權益。

二、答辯意旨略謂：

(一)按本法第 15 條規定：「依本法所為之罰鍰，其裁處權因五年內不行使而消滅。」又依法務部 103 年 11 月 10 日法授廉財字第 10305040780 號函釋略以：「……受理申報機關（構）受理申報人之申報表後，申報人之申報行為即已完成，如有故意申報不實之情事，……，其裁處權時效，應自受理申報機關（構）受理申報人之申報表之日起算為當。」據此，本院前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收受本件訴願人 104 年財產申報表，裁處權係於 109 年 12 月 29 日屆至，而本件裁處書於 109 年 12 月 26 日合法送達訴願人之通訊地址，並未罹於時效，先予敘明。

(二)復按，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裁處罰鍰，應審酌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行為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因違反行政法上義務所得之利益，並得考量受處罰者之資力。」惟行政機關行使裁量權為顧及法律適用的一致性，符合平等原則，訂定行政裁量基準作為準據，同時兼顧具體個案正義，自非法所不許。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依照故意申報不實額度之多寡，由低而高設有不同級距之處罰，實已依據違章情節輕重之不同，而有輕重不等之罰鍰額度，顯已審酌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各項因素，是若無特殊情形，直接適用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之規定計算裁罰金額，並無違法或不當；又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6 點規定：「違反本法規定應受裁罰者，經審酌其動機、目的、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行為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因違反行政法上義務所得之利益，並得考量受處罰者之資力，認以第一點至第五點所定額度處罰仍屬過重，得在法定罰鍰金額範圍內，酌定處罰金額。」除就一般裁罰基準規定外，另針對個案有特別情事所為例外規定，遇有個案非屬裁罰級距預設之典型案例時，處分機關考量個案特殊情形，裁量決定作出不同於裁罰級距規定之處罰時，始必須說明，而非要求每案均應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6 點，敘明個案有無異於一般裁罰基準之加重或減輕事由，以免侵犯行政裁量權限，有失訂定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之目的。

(三)末查，訴願人未申報○○○○股份有限公司之債權 1 筆 55,000,000 元，縱係出於間接故意，而非直接故意，惟其申報不實之金額甚鉅，應受責難程度非輕，且本法立法目的在於藉由公職人員財產資訊公開透明，供人民檢驗。訴願人未如實完整揭露其財產狀況，對人民「知的權利」有一定程度之侵害，人民未必能為有效監督，其所生影響尚非微小。再者，本法所課予者，乃係誠命訴願人應於申報前確實詳閱本法規定、查詢財產後再為申報，屬誠命規範，與訴願人是否因不實申報行為獲得利益無關，訴願人容有誤解。是，原處分機關綜合考量其違法情事，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規定計算罰鍰金額進行裁罰，自無裁量瑕疵或裁量怠惰，亦無違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6 點規定。

(四)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 58 條第 3 項之規定答辯如上，請審議並駁回訴願。

理 由

- 一、按各級民意機關民意代表為應向本院申報財產之公職人員，本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9 款及第 4 條第 1 款分別定有明文。復按本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公職人員應申報之財產如下：三、一定金額以上之債權、債務及對各種事業之投資。」又本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本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之一定金額，依下列規定：一、現金、存款、有價證券、債權、債務及對各種事業之投資，每類之總額為新臺幣一百萬元。」另本法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有申報義務之人……故意申報不實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規定：「違反本法第十二條第三項故意申報不實或第十三條第一項故意未予信託之規定者，罰鍰基準如下：(一)故意申報不實或未予信託價額在三百萬元以下，或價額不明者：六萬元。(二)故意申報不實或未予信託價額逾三百萬元者，每增加一百萬元，提高罰鍰金額二萬元。增加價額不足一百萬元者，以一百萬元論。(三)故意申報不實或未予信託價額在六千萬元以上者，處最高罰鍰金額一百二十萬元。」
- 二、本法課特定範圍之公職人員申報其財產之義務，是該特定範圍之公職人員於申報財產時即負有檢查其財產內容，據實申報義務。本法第 12 條第 3 項所稱故意申報不實，自應包含曾知悉有該財產，如稍加檢查，即可確知是否仍享有該財產，而怠於檢查，未盡檢查義務致漏未申報情形。申報義務人不盡檢查義務，即可預見申報有不實之可能，而不加檢查隨意申報，申報義務人自應負故意申報不實之責（最高行政法院 92 年度判字第 1813 號行政判決意旨參照）。
- 三、訴願人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以同日為基準日所申報之財產，其財產申報表所填載資料，經原處分機關與財產有關機關(構)查詢所得資料核對結果，核認訴願人就其應申報財產項目，未據實申報本人之債權 1 筆，申報不實金額合計為 55,000,000 元。此有訴願人 104 年 12 月 29 日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訴願人陳述意見書，以及本院查復之資料在卷足憑。訴願人請求撤銷系爭處分，惟查：
 - (一)按行政罰法第 1 條規定：「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而受罰鍰、沒入或其他種類行政罰之處罰時，適用本法。但其他法律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而本法第 15 條規定：「依本法所為之罰鍰，其裁處權因五年內不行使而消滅。」核屬行政罰法之特別規定。是原處分機關既依本法於法定期限內，對訴願人應申報財產項目詳為查核，並就其故意申報不實之行為裁罰及合法送達，則訴願人主張原處分違反行政罰法第 27 條第 1 項關於 3 年裁處權時效規定部分，實係對本法規定有所誤解。
 - (二)再查系爭債權，係訴願人於 104 年 7 月 1 日成立，此有訴願人陳述意見書為憑，然其於 104 年度財產申報時並未據實申報該筆債權，亦未於該財產申報表註記說明，此即違反本法應據實申報義務。是訴願人對系爭債權並非毫無所悉，而仍怠於據實申報，則其訴願理由所述「漏未申報系爭債權，實未因而獲得任何利益」等語，自無足採。
- 四、是以，訴願人於申報之初，本應充分檢查並核對其正確之財產內容，如於申報時有任何疑義，亦應向受理申報機關詢明。惟訴願人於 104 年財產申報時，未依客觀資料為確實查證、核對，該申報表亦無其他特別備註並舉證為憑，即率爾提出申報，核屬主觀上對可能構成行政違章情事，具有預見其發生而其發生並不違背訴願人本意之間接故意。申言之，法律既要求申報義務人「據實申報」，意即要求所有申報財產內容須符合申報當日之實際情狀，各該應申報財產之增減情形，亦係呈現公職人員經濟活動之範圍及變化，實為外界用以檢驗其財產與所得有無出現異常及公職人員是否清廉之重要指標。是訴願人未據實申報財

產而容任可能不正確之資料繳交至受理申報機關之行為，此即違反行政法上規定應作為之義務，核該當本法第 12 條第 3 項所規定「故意申報不實」之構成要件。又本件既未具備酌減罰鍰之具體事由，自無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6 點之適用，則訴願人主張原處分機關「未斟酌個案之特殊性」云云，亦難憑採。

- 五、本件經核認訴願人申報財產有故意申報不實情事，依本法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應處 6 萬元以上 120 萬元以下罰鍰，其故意申報不實金額合計為 55,000,000 元，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及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應處罰鍰 110 萬元，係於法定罰鍰額度內妥適裁罰，原處分核無違法或不當，應予維持。
- 六、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 79 條第 1 項規定，決定如主文。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蔡崇義
委員	田秋堃
委員	吳志光
委員	吳秦雯
委員	李建良
委員	林三欽
委員	林文程
委員	林國明
委員	賴振昌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5 日

故意申報不實財產項目一覽表

債權：

(新臺幣：元)

項次	債權人	種類		債務人		餘額		故意申報 不實金額
		申報	查復	申報	查復	申報	查復	
1	○○○○	-	借貸	-	○○○○股份 有限公司	-	55,000,000	55,000,000

故意申報不實金額合計 55,000,000 元。

監察院公報廉政專刊

發行編輯：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1段2號

電話：(02) 23413183 轉 165

傳真：(02) 23926747

網址：<https://www.cy.gov.tw>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17406294

戶名：監察院公報專戶

印刷：九茹印刷有限公司

電話：(02) 29660816

定價：每期新台幣 50 元

著作權管理訊息

著作權人：監察院

◎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須徵求著作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請洽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

監察院檢舉信箱：台北郵政 8-168 號信箱

傳真：(02) 23410324

監察院政風室檢舉：

專線電話：(02) 23413183 轉 539

(02) 23566598

傳真機：(02) 23579670

ISSN 1028-1851



GPN：2008200060